

# 年報貳零貳伍

TAN CH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93



## 公司簡介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3），於1998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是經營汽車分銷、運輸、物業和貿易等業務的集團。





# 目錄

02	管理層檢討與分析
08	企業管治報告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4	企業資料
26	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30	企業結構
32	財政摘要
33	董事會報告
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損益表
4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3	財政概要
145	集團物業

## 附錄

發行與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提議及重選卸任董事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10  
授權書

# 管理層檢討與分析

## 業績

2025年，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局勢持續不明朗，亞洲汽車市場競爭愈趨激烈，且主力車款供應受限，為市場帶來諸多挑戰。面對這一環境，集團秉持嚴謹的營運紀律，鞏固資產負債表及整體財務實力，並累積強勁的待交付訂單，為2026年供應限制逐步緩解後的銷量回升奠定堅實基礎。

2025年集團錄得收入120億港元，相比2024年的127億港元下滑5%。除稅後利潤為3.181億港元，相比2024年6.095億港元，下滑48%。EBITDA下滑18%，由18億港元減少至15億港元。經營利潤相較於2024年的11億港元，減少32%至7.418億港元，經營利潤率由8.6%減少至6.2%。

該等下滑主要由於斯巴魯新款森林人供應受限，導致銷售量減少。然而，市場需求維持強勁，在大多數市場，訂單需求顯著高於可分配供應，此增長動力亦持續至2026年第一季度。鑒於該車款於全球市場反應理想，斯巴魯需就整體供應作出審慎管理，已呈報之銷售表現尚未充分反映相關潛在需求。本集團預期，供應分配數量將於2026年第二季度後將逐步提升，這有助於將持續累積的訂單，隨供應恢復逐步轉化為實際登記銷售。

儘管短期列報盈利面臨壓力，集團整體財務表現仍能持續反映穩健的基本實力。全面收益總額同比上升920%至10.6億港元，其中包括除稅後利潤318百萬港元、出售股權及本集團投資組合升值所錄得之投資淨收益327百萬港元，以及因本集團於多個亞洲市場營運而產生錄得有利之外幣換算差額388百萬港元。

集團資產負債表亦顯著改善，淨負債較2024年12月31日之5,872.1百萬港元減少8%（即495百萬港元）至5,376.8百萬港元。債務淨額包括借款7,707.5百萬港元及無抵押透支186.4百萬港元，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2,517.1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由淨債務除以總股本權益計算得出）為41.3%，2024年則為48.3%，較2024年的48.3%相對改善14%。

集團庫存較去年減少679.8百萬港元，反映本集團持續專注於各業務之營運資金管理。

集團財務狀況之改善，主要受惠於積極推行成本管控。分銷及行政開支持續下降，2024年減少111百萬港元，並於2025年進一步減少175百萬港元，反映本集團於主要市場持續專注提升營運效率。

資本回報率（簡稱「ROCE」）為除稅息前利潤（簡稱「EBIT」）除以總股本權益及非流動負債計算得出，由2024年的6.7%減少至4.6%，反映出2025年較低的盈利基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每股淨資產為6.46港元，較2024年12月末錄得6.04港元有所增長。

截止2025年末，本集團員工總數為4,614人，反映本集團自2023年的5,510人及2024年的4,912人進行策略性人力重整，兩年累計減少896人，顯示本集團持續構建更精簡、靈活的營運架構。

集團意識到，業務要能長遠持續發展不僅止於財務上的表現。在各主要市場，集團持續關注及推行具氣候意識的措施，遵守當地環境及排放標準，並積極參與促進負責任商業行為的區域性倡議。

綜觀而言，集團資產負債表更加穩健、整體財務狀況健康，加上持續累積增長的訂單及嚴謹的成本管理，均為2026年的業績改善奠定了良好基礎。

##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集團通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價值的投資為17億港元。此等投資包括上市和非上市股本證券。大部分投資是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本證券，均為多年累積的戰略投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價值的收益為327百萬港元。此等收益中，280百萬港元乃由其按市值計價的上市投資的股價變化所致，以及自2025年1月1日起，相關通過公開市場及



行使認購期權出售Subaru Corporation普通股的各個處置日期為止，產生的額外公允價值收益47百萬港元。有關交易已由本公司分別公告於2025年9月19日、2025年9月25日、2025年12月9日。該等收益不會重新分類至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

## 財務

2025年將支付的股息總額為161.065百萬港元，而2024年財政年度派息總額為150.998百萬港元。2025年財政年度的期末股息建議派發為每股0.06港元，以及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2港元，總計每股股息為0.08港元，相比2024年每股0.075港元有所增加。

綜合淨資產較2024年度同比每股由6.04港元上升至6.46港元。

## 新加坡

在新加坡，2025年產業總銷售量（TIV）同比增長21%，主要受擁車證（COE）供應回升所帶動，乘用車銷量增長22%，而商用車銷量則上升15%。

## 日產

日產總銷量同比下跌30%，乘用車及商用車均顯示跌幅，主要由於車型組合老化所致。儘管銷量下滑，日產於新加坡乘用車及商用車兩個市場中，仍成功維持十大暢銷汽車品牌之列，反映其品牌價值及穩固的市場地位。

日產售後業務（包括維修服務及零部件分銷）2025年收入錄得15%增長，除稅前盈利上升11%。此等皆反映出客戶忠誠度強勁，亦顯示本集團經常性收入來源具備韌性，於當前產品週期轉換期間提供了重要的防禦性支撐。

隨著擁車證（COE）供應增加，預期2026年產業總銷售量（TIV）將持續擴張。日產預期於2026年下半年推出新車型，以更新產品組合並重新爭取市場份額。

儘管日產的銷量有望因產業總銷售量（TIV）的增長及產品更新而受惠，集團仍持審慎樂觀態度，繼續關注新加坡市場伴隨新品牌持續進入所帶來的激烈競爭。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維護售後客戶，以應對相關競爭壓力。

## 斯巴魯

集團於新加坡的斯巴魯業務較2024年錄得68%之顯著增長，表現優於乘用車產業總銷售量（TIV）的漲幅。全新斯巴魯森林人於2025年第三季在市場推出後反應熱烈，主要受惠於升級版EyeSight 4.0駕駛輔助技術，以及單缸續航超過1,000公里的領先同級燃油效率。展望未來，在2026年計劃推出斯巴魯Solterra XT及e-Outback的帶動下，集團對新加坡市場的增長前景保持樂觀。

## ETHOZ集團

ETHOZ集團於2025年錄得收入增長2.2%，淨利潤上升57%，主要受惠於財務成本較去年下降23%。

在持續的宏觀經濟波動環境下，ETHOZ集團仍展現出穩健韌性，憑藉核心業務的實力維持穩定及持續增長。

ETHOZ集團對其核心業務及區域市場的長遠發展前景保持信心。隨著於2025年9月成立泰國的附屬公司，ETHOZ集團將持續於新加坡及業務區內推動持續增長，並為把握新興機遇作好部署。



## 大中國

香港於2025年下半年推出全新斯巴魯森林人2.5 Strong Hybrid後，市場反應熱烈。在首輪上市階段已錄得超過80宗訂單。儘管訂單量高，市場反映需求強勁，但受制於供應有限，導致在產業總銷售量（TIV）上升6%的情況下，相比去年銷量仍下跌17%。香港由於供應嚴重受限，截至2025年底，未能交付的訂單相當於可獲配額的117%，顯示已登記銷量未能充分反映新款森林人的實際市場需求。展望2026年，集團維持審慎樂觀，將優先消化現有訂單需求，同時隨著計劃推出斯巴魯Solterra XT及e-Outback，進一步擴展電動車產品組合。

2025年，中國內地業務經營環境嚴峻，持續受到庫存水平偏高及價格競爭加劇等不利因素影響下，集團斯巴魯銷量較2024年下跌48%。鑑於此，本集團的策略重點將維持於提升營運效率、維護品牌價值及維持高水平服務素質，而非參與壓縮利潤的價格競爭，確保中國業務於市場回穩時具備良好發展基礎。

## 台灣和菲律賓

2025年，台灣受到美國關稅調整影響，導致集團銷量及產業總銷售量（TIV）分別同比下跌30%及11%。因應此宏觀經濟的挑戰，並重拾增長動力，集團將於2026年加強產品陣容。著重策略在更新電動車產品線，預計於2026年第二季推出斯巴魯Solterra XT，第四季時推出e-Outback，同時實施促進全新斯巴魯森林人銷售的策略措施。

在菲律賓，集團於第三季末推出全新斯巴魯森林人2.5 Strong Hybrid後市場反應熱烈。然而，受到配額限制影響，總需求超出可供應量的82%，導致業務銷量同比下跌56%。隨著森林人庫存供應回升，以及預計於2026年第二季末推出斯巴魯Crosstrek e-BOXER Hybrid，集團對2026年的市場前景仍保持樂觀態度。

## 馬來西亞、泰國、越南與柬埔寨

集團在東盟地區正推行策略性轉型，由完全散裝組裝（CKD）業務模式轉向整車進口（CBU）的業務模式。此舉旨在透過更多元化及高規格的產品組合，進一步提升斯巴魯品牌的高端定位。

在馬來西亞，儘管引進多個新品牌，產業總銷售量（TIV）與去年相比仍持平。在此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下，斯巴魯業務的銷量錄得32%的下滑。展望2026年，本集團預期將隨著整車進口（CBU）產品組合的擴展而取得突破，並以著重日本製造技術、可靠性及安全性的中高端消費群為目標。

在泰國，市場占比已大幅轉向混合動力及電動車。在此趨勢下，斯巴魯業務的銷量錄得48%的增長，而產業總銷售量（TIV）則增長10%。繼2025年推出全新斯巴魯森林人2.5後，集團已制定清晰的發展路線，計劃於2026年第四季度推出森林人2.5 Strong Hybrid，並配合精準的市場推廣策略，抓住動力系統偏好轉變的趨勢，進一步擴大混合動力車市場份額。

在越南，2025年湧入諸多品牌，市場競爭劇烈，帶動產業總銷售量（TIV）同比增長20%。集團業務在市場競爭如此激烈狀況下，銷量錄得28%的下滑。然而，全新斯巴魯森林人2.5的成功推出已建立強勁的市場動能，整體需求較可供應量高出469%。本集團擬把握此一增長趨勢，計劃於2026年第四季度推出森林人2.5 Strong Hybrid，以滿足消費者不斷改變的喜好。

在柬埔寨，受新品牌進入及對美國製造車輛的稅務優惠支持帶動，2025年產業總銷售量（TIV）大幅增長接近翻倍。在市場競爭日益激烈的情況下，本集團錄得銷量同比下跌11%。展望2026年，本集團的策略重點將轉向推動轉型為整車進口（CBU）業務模式，並進一步提升品牌至高端市場定位。

## 日本

ZERO集團，乃集團於東京證券交易所標準市場上市的車輛運輸與物流部門。於2025年錄得收入75億港元，較2024年增加1.2%，主要受惠於年內日圓兌港元匯率走勢有利所帶動。淨利潤亦同比增長1.7%。

以ZERO集團的報告貨幣日圓計算，收入同比大致持平，下半年表現偏弱，抵消了上半年取得的增長。儘管汽車運輸業務收入下滑，淨利潤則按日圓計算增長0.5%，主要受惠於川崎綜合物流中心火災造成損失的一次性賠償。全年期間ZERO集團持續推行降本，同時因應勞動力及車輛維護成本上升，以及數碼化投資增加所帶來的挑戰。

展望未來，ZERO集團將著重透過營運重整、以毛利為導向的銷售策略及持續降低成本，強化其汽車運輸業務。這些舉措旨在應對預期的挑戰，包括因應司機短缺所進行的薪酬調整、車輛及維護成本上升，以及持續投資數碼系統，以維持盈利能力。

## 租購及融資業務

本集團提供商業貸款，及根據租購合約及融資租賃擔任出租方。

### a. 租購及融資租賃

租購合約及融資租賃主要涉及新加坡、中國及馬來西亞的設備融資，反映本集團於該等主要市場專注於以資產作抵押之貸款業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租購及融資租賃應收帳款淨額為30.01億港元，佔總貸款及墊款總額55%，其中新加坡、中國及馬來西亞分別佔8%、90%及2%，佔比為8,716名客戶。這些客戶中，中小企佔97%、獨資經營者/有限合夥企業佔2.5%及非牟利或法定相關組織佔0.5%。

租購及融資租賃應收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i) 到期日少於一年的結餘為12.99億港元；(ii) 到期日為一年至五年的結餘為16.95億港元；(iii) 到期日為五年至七年的結餘為7百萬港元。

#### b. 商業貸款

商業貸款僅提供予新加坡客戶，佔貸款及墊款總額的45%，於2025年12月31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24.96億港元。在482客戶中，中小企佔63%、合資格投資者佔36%及非牟利或法定相關組織佔1%。

在三種主要商業貸款類型中，有抵押商業貸款佔總商業貸款組合的96%、新加坡企業發展局（“ESG”）根據企業融資計劃批准的貸款佔2%，而無抵押貸款佔2%。

商業貸款應收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i) 到期日少於一年的結餘為17.26億港元；(ii) 到期日為一年至三年的結餘為7.7億港元。

#### 貸款批核的主要條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購及融資租賃業務的租購及租賃期限介乎1年至8年，年利率介乎2.5%至16%。

商業貸款的信貸期為1至3年，年利率介乎6%至12%。

#### 風險管理政策

制訂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識別及分析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制定合適的風險限制及控制措施，以及監察風險及遵守有關限制措施的情況。該等政策及系統獲定期審查，以反映市況及本集團業務的變動。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個客戶的個別特徵所影響。然而，管理層亦會考慮本集團客戶群的背景資料（包括客戶營運所在行業及國家的違約風險），因為有關因素可能影響信貸風險。

如發生以下任何情況，本集團將面對相關信貸風險：

- 貸款期限內商業模式改變；
- 行業特定突發不利因素，例如COVID-19疫情期間建築公司面對材料及勞動力供應短缺；
- 在困難和不確定的商業環境下現金流管理不善；
- 擴張計劃過於進取導致財政不穩當；及
- 綠地投資失敗。

其信貸風險管理框架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A) 信貸審批及 (B) 信貸監控（現有的有效合約）。

#### (A) 信貸審批

在接納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執行篩選檢查；篩檢程序例如“了解你的客戶”，“反洗錢”和“打擊恐怖分子融資”後，提交信貸提案給信貸風險部門審核。

設於本集團新加坡總部的信貸審批團隊，採用整體評估方法審視每筆貸款的信貸風險。

信貸審批團隊會考慮以下各種的定量和定性因素。這些因素以行業規範為基準，並由擁有二十多年行業經驗的團隊進行審批。

定量因素	定性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資產負債表評估</li><li>損益評估</li><li>財務比率評估</li><li>現金轉換週期評估</li><li>銀行對帳單評估</li><li>新增項目及現有項目現金流</li><li>抵押品之貸款價值比</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商業模式/操作模式</li><li>管理團隊/業主個人檔案及風險偏好</li><li>過往經營記錄</li><li>借款人的市場定位</li><li>主要客戶及供應商</li><li>行業或領域的前景</li></ul>

特別針對其商業貸款業務，本集團透過公司擔保/個人擔保/賣方回購担保及/或資產擔保的形式獲得信貸增強。

信貸風險政策明確規定了單一債務人/集團債務人及行業限額，並每月進行審查。

#### (B) 信貸監控（現有的有效合約）

本集團定期審查其投資組合，以確保投資組合能夠快速反映市場狀況，資產質量不致惡化。

信貸管理部負責就以下工作：

- 每日：每名信貸監控人員至少進行55通電話，這些對話記錄在系統中，並由負責主管審核。
- 每日檢視直接扣款授權被拒個案，並聯絡客戶安排再次扣款。
- 每月審查收款率報告，並與高管舉行帳齡會議。
- 在適當情況下，需實地考察。
- 必要時發出催繳通知、逾期利息通知及追討函件，並在適用情況下收回抵押資產。

#### 貸款減值政策和減值評估

在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數據：

- 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超過信貸條款或逾期超過90天；
- 本集團根據本集團不會另行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及
-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金融資產的帳面總額在沒有實際償付可能的情況下予以撇帳。一般情況下，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以產生足夠現金流還款時應予以撇帳。

通過審查不良貸款，未償還貸款及墊款額定期進行減值評估。在每月的帳齡會議上識別、討論和跟進拖欠貸款的借款人。管理層需將不良貸款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撥備要求的一部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就貸款及墊款減值撥備60.1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47.6百萬港元）。在2025全年，壞帳沖銷率低於0.3%。

#### 前景

全球經營環境持續高度不明朗。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溫，包括近期中東局勢的發展，或對國際貿易、能源市場及集團主要市場的消費信心帶來廣泛不利影響。

鑑於此，集團憑藉強勁的訂單累積、預期於2026年第二季度後增加的供應配額，以及於主要市場的新車型推出計劃，以具體增長動能邁入2026年。與此同時，持續改善資產負債表，加上連續兩年成功減少營運開銷，進一步鞏固集團應對短期挑戰的能力。

集團憑藉數十年累積的經驗，以及在資本及風險管理方面秉持的審慎紀律，於多變的經營環境中展現穩健性，並具備競爭優勢。鑒於在動盪時期堅守既定策略的重要性，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延續營運動能，並在各項業務中構建長遠韌性。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致力於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保障股東的利益與權利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原則和守則條文，作為上市規則項下所規定披露事項的一部分。在回顧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大部份條文的規定。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了各種自我管理與監督措施，以實踐有效的企業管治。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並執行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全體董事均已知曉標準守則內容，並且每位董事均以書面確認其在2025年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集團具有內部機制指導董事及相關職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包括提醒其遵守有關內幕交易的法例。

## 董事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就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和範圍而言，目前董事會的規模是合理恰當的。董事會成員帶來了知識、專業技能和經驗，為本集團的發展帶來不可多得的寶貴見解和方針。第26頁的董事會簡介披露了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其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和事務，批准本集團的經營策略和發展方向，委任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批准年度預算及主要融資與投資計劃，並審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為了進行有效的管理，董事會的部分職責已授權給董事會下設的各個委員會。每一委員會均有其本身的職權範圍，其所採取的各項行動均需報告董事會，並接受董事會的監督。

本公司已制定有關需由董事會批准事項的內部指導原則。需要董事會批准的重大交易如下所列：

- 批准宣佈中期業績；
- 批准年度業績及賬目；
- 宣佈中期股息並建議派發年終股息；
- 召集股東大會；
- 批准公司的經營策略；
- 授權進行併購交易；及
- 授權進行重大交易。

董事會的每位成員即陳永順先生、陳駿鴻先生、陳慶良先生、孫樹發女士、陳翠玲女士、李昭億先生、黃金德先生、Azman Bin Badrillah 先生、Prechaya Ebrahim 先生、張奕機先生和鄭家勤先生都透過網路研討會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涵蓋題材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項下氣候相關披露、企業管治、業務更新、監管和會計事務等主題及／或閱讀相關資料，以確保董事會繼續作出知情、適切的貢獻。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2025年培訓記錄，包括網路研討會及／或與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務和責任相關的閱讀材料。

##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於2022年成立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規定了確保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性的流程和程序，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更好地維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評估的目的是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充分利用優勢，並確定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過程亦明確提出本公司需要採取哪些行動來維持和提高董事會績效，例如應付每位董事的個人培訓和發展需求。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每年對其獨立性進行審核。董事會獨立評估報告將提交給董事會，針對評估結果進行集體討論，並在適用情況下商討改進行動計劃。

於2025年，董事會討論及審閱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執行情況及其有效性，認為結果令人滿意。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獨立性的書面確認。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大約每季度開會一次。需要審議緊急重大事項時，也會召開特別會議。根據本公司細則規定，董事會可借助電話或視頻參與會議。於2025年，本公司舉行了4次董事會會議、1次薪酬委員會會議、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3次審計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週年大會。另外，主席於2025年曾在其他董事避席的場合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各董事會成員出席董事會及各個委員會會議情況披露如下：

	董事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職位	出席次數／有權出席	職位	出席次數／有權出席	職位	出席次數／有權出席	職位	出席次數／有權出席	職位	出席次數／有權出席	出席次數／有權出席	
<b>執行董事</b>												
陳永順先生 <sup>1</sup>	C	4/4	-	-	M	1/1	-	-	C	1/1	1/1	
陳駿鴻先生	M	4/4	-	-	-	-	-	-	-	-	1/1	
陳慶良先生	M	4/4	-	-	-	-	-	-	-	-	1/1	
孫樹發女士	M	4/4	-	-	-	-	-	-	-	-	1/1	
陳翠玲女士 <sup>2</sup>	M	4/4	-	-	M	0/0	-	-	-	-	1/1	
李昭億先生 <sup>3</sup>	M	2/2	-	-	-	-	-	-	-	-	0/0	
<b>非執行董事</b>												
王陽樂先生 <sup>4</sup>	M	2/2	-	-	-	-	-	-	-	-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金德先生	M	4/4	-	-	-	-	C	3/3	M	1/1	1/1	
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	M	4/4	M	1/1	-	-	-	-	M	1/1	1/1	
Prechaya Ebrahim先生	M	4/4	-	-	M	1/1	-	-	M	1/1	1/1	
張奕機先生	M	4/4	C	1/1	-	-	M	3/3	M	1/1	1/1	
鄭家勤先生	M	4/4	-	-	C	1/1	M	3/3	M	1/1	1/1	

指：

C-主席，M-成員

出席次數／有權出席 - 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財政年度期間出席會議／有權出席的次數。

<sup>1</sup> 陳永順先生自2025年4月2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sup>2</sup> 陳翠玲女士自2025年4月2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sup>3</sup> 李昭億先生自2025年6月5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sup>4</sup> 王陽樂先生繼本公司於2025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後自同日起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永順先生（「陳先生」）目前擔任董事會的主席（「主席」）兼行政總裁。陳先生在本集團上市方面功不可沒。鑒於他在汽車工業領域擁有高深的專業知識和廣泛的實踐經驗，並對本集團的商業運作瞭如指掌，董事會希望他能繼續擔任部分行政職務。由於有其他資深並且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參與董事會工作和作出貢獻，因此在主席的職權和授權之間可確保取得平衡。負責不同職能領域的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在角色上輔助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這種結構有利於強化領導的連續性，使本集團得以快速並有效地執行各種決策。

## 董事的委任和重選

本公司並無與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簽訂任何服務合同。董事沒有固定的服務期限，但須按照本公司細則規定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李昭億先生自2025年6月5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他於2025年5月27日獲取上市規則第3.09D提及的法律意見，並確認他已了解身為本公司董事肩負的責任。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奕機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組成。

董事會授予薪酬委員會成員其職權，職責按照以下範圍履行：

- 審查並就本公司對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建立有關制訂薪酬政策的正式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查並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僱用條件及薪酬方案；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根據本集團業績和個人貢獻，決定每年向如(b)段所述的主要執行人員應付獎金與花紅金額；
- 批准與主要執行人員簽訂的僱用合同及其他相關合同；及
- 在主要執行人員合同提前終止時決定其任何補償方案的條件。

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參考每位董事的職責、現行的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的經營表現及盈利能力，分別決定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本公司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家勤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Prechaya Ebrahim先生及自2025年4月2日起獲委任的本公司執行董事陳翠玲女士。董事會主席陳永順先生自2025年4月2日起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根據下列職權範圍履行其職責：

- 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和組成(包括技能、知識與經驗)，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董事會的擬議變動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戰略；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選向董事會推薦提名，並挑選或舉薦該等被提名人選擔任董事；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的表現，設立正式評估機制，並對董事會的有效性展開定期評估；及
- 定期審查董事會所採納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向董事會建議可衡量目標及持續監控達到目標的進度。

本公司了解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質素裨益良多。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規定，提名委員會須負責監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行，在必要時進行審查及向董事會提出修改建議以供參考和批准。

候選人的甄選基準為一系列多元化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專長、技能、知識、經驗、文化和教育背景、獨立性、年齡和性別。所有董事會任命將依據候選人之優點及以客觀性的因素作為考量，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董事會已設定可衡量的目標，即董事會成員當中至少15%至20%應為女性代表。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當中的女性代表為18%。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當前的董事會組成已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訂定的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情況下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集團內各個層級的性別多元化。下表列示本集團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內的員工團隊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	18% (2)	82% (9)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		
高級管理層	50% (1)	50% (1)
其他員工	24% (1,096)	76% (3,516)
全體員工	24% (1,097)	76% (3,517)

董事會和本集團員工團隊中的女性代表比例分別為18%和24%。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目前的性別多元化情況尚算滿意。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根據以下職責範圍履行企業管治職能：

- 制訂及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實踐，並提出改善及更新的建議；
- 審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 審查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實踐；
- 制訂、審查和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審查本公司對遵循守則以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黃金德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張奕機先生和鄭家勤先生組成。他們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的成員在企業管理、會計及金融服務方面擁有多年的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履行其職責所需要的足夠會計及財務管理的專業知識與經驗。

於2025年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以審查(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和年度報告，(2)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和中期報告，(3)外部核數師的審計方案。審計委員會每年同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會面至少兩次。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及其出席會議記錄詳見上表。

於2025年內，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以下職責範圍履行其職能：

- 審查本公司內部審計師的審計方案，確保本公司會計管理制度的恰當性，及本公司管理層與外部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之間的合作關係；
- 審查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及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中的核數師報告，然後提呈董事會審議；
- 通過內部審計師進行的審查，審查本公司主要內部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經營、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等；
- 確保董事在對於資源的充足性、發行人會計和財務報告職能員工的資歷及經驗、培訓方案和預算進行年度審查方面，履行其義務；
- 與外部核數師、其他委員會及管理層就其認為應與審計委員會單獨接觸討論的事項進行個別會議；
- 審查外部核數師的成本效益、獨立性及客觀性；及
- 向董事會建議付給外部核數師的酬金，並對審核範圍和結果進行審查。



審計委員會有權在其職責範圍內對任何事項進行或授權進行調查。

## 外部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外部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匯報責任詳見本公司的年報。

外部核數師在2025年提供審計服務以及非審計服務的酬金（不含自費開支及雜項費用）分別為12,481,000港元及863,000港元。

## 董事的財務報告職責

董事會負責提呈一份平衡、清晰易瞭解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價格敏感公告及／或內幕消息公告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披露及其他監管要求。

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能夠對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進行有根據的評審。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承擔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並審查有效性。年度審查針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控制，包括財務、營運與法規遵從控制以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設立限制權限的管理結構，目的是幫助本集團達到業務目標、防止資產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遭到使用或處置、確保正常會計記錄的維持以提供可靠的財務資訊供內部使用或者用於公開，並確保遵守相關法律與法規。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用於針對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管理而非消除達不到本公司業務目標的風險，保護資產，確保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確保財務資訊的可靠性，遵從適當的法律、法規與最佳實踐，以及確認及遏制業務風險。

公司內部審計師持續按照其審計方案，對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等在內的各主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對於內部監控方面存在的任何重大違規和不足之處，均已提出改進建議，並據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本集團盡一切努力遵從《證券與期貨條例》（「SFO」）與上市規則。本集團在合理可行時立即向公眾披露所有適用的內幕消息。此等資訊在向公眾披露之前將嚴格保密。本集團致力於確保公佈的所有資訊以清楚且持平的方式呈現，同時確保公告或通告中所含的資訊在重大事實方面無錯誤或誤導成分，並確保不會因遺漏重大事實而造成錯誤或誤導。



董事會確認，在沒有任何相反證據的情況下，本集團所依循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即本財政年度期間至本報告之日是充足和有效的，並一直持續審查。

## 股東通訊政策

公司已制訂股東通訊政策。該政策目的為促進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有效溝通，鼓勵股東積極與本公司互動，並使股東能夠有效行使其股東權利。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效能，認為結果令人滿意。

##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有義務與股東進行定期、公平及有效的溝通，並及時向股東傳達各種資訊。本公司為所有股東及／或其代名人提供年報。此外，股東也可瀏覽本公司網站閱讀年報。

董事會歡迎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對影響本公司的事項，提出自己的看法和意見。本公司通過在報紙刊載公告和寄給股東的報告或通知，告知股東召開股東大會。在適用情況下，會議通知中載明的每一特別事項，都會就所提呈決議案附帶說明。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通常都會出席大會，以便回答股東對其委員會的問題。此外，外部核數師也到場協助董事解答股東提出的有關問題。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上會就各項重大個別事項提呈一份獨立決議案，包括個別董事的選舉。

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通過投票表決，而投票結果將在每次股東大會後公佈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可將其問題或要求發送至：

地址： 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0樓3001室  
(經辦人：公司秘書)

傳真： +852 27875099

電郵： tcilhk@tanchoong.com.hk

為避免疑慮，除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以外，股東必須交存及發送正式簽署原件之請願書、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使之生效。根據法律規定，股東的資料在必要時可能被披露。

股東可致電+852 28244473至本公司尋求任何援助。

備註：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79條和第80條，本公司應在請求人自費的情況下以書面形式提出要求的股東達到規定數目時：

1. 給予有權收取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議通知的股東任何可能正式動議並擬在該次會議上動議的決議案之通知；及
2. 分發任何不超過一千字的說明予有權收取任何股東大會會議通知的股東有關於在該次會議任何被提出的決議或要處理的問題。

提出上述要求之指定所需的股東數應為：

- a. 於上呈請願書之日持有在有關的會議不少於二十分之一之投票權之任何人數的股東；或
- b. 不少於一百名股東。

所有請願者所簽署的請願書可能包括幾個文件，各別由一位或更多的請願者簽署；該請願書必須在不遲於需要決議案之通知的請願會議前的六個星期，或不遲於任何其他請願會議前的一個星期送達註冊辦事處，同時請願者必須提供一筆合理且足夠支付本公司相關費用的款項。如果股東週年大會在該請願書送達後的六個星期或更早日期召開，即使未有在規定時間內送達，也應被視為達到妥為送達的目的。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另外，在上呈請願書之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在股東大會具投票權的公司繳足資本的股東，有權在任何時候以書面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要求由董事會就請願書裡的指定事項之交易在呈交請願書後的兩個月之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如果董事會未能在呈交請願書後的二十一天內召開該股東特別大會，請願人能夠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74(3)條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用了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以向本公司股東提供穩定的股息。根據本公司和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中規定的條件和因素，董事會可能會在一個財政年度內提議及／或宣派股息，然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期末股息都將必須經過股東批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 關於本報告

### 1.1 我們的業務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概述陳唱國際有限公司（「TCIL」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報告期間」）在可持續發展相關管治、措施及表現情況。

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品牌之分銷及零售業務，業務覆蓋於新加坡及若干區域市場，並於日本提供汽車物流及運輸服務。本集團的營運涵蓋銷售、售後服務以及支援各營運市場出行價值鏈之物流相關活動。

本集團於亞洲維持業務版圖，營運總部設於新加坡，並透過營運附屬公司及投資業務覆蓋日本、東南亞及大中華地區。各市場的業務範圍及規模會因應業務性質及報告期間之實際情況而有所不同。

### 1.2 報告範圍

本報告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ESG方針、政策及表現。本ESG報告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刊發。

本報告範圍涵蓋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主要營運活動，並考慮其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影響的相關性及重大性。本報告重點披露本集團於新加坡的汽車分銷及零售業務、日本的汽車物流及運輸業務，以及其他持續進行的區域業務活動（如適用）。本報告範圍反映報告期間內營運的性質及規模，並將因應業務發展及重要性原則之評估而適時作出調整。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業務、區域總部及汽車分銷控制中心設於新加坡。於日本，本集團之上市附屬公司 ZERO Co., Ltd.（「ZERO」）提供全國性的汽車物流服務，包括運輸日本汽車製造商的新車及來自當地拍賣平台及經銷商的二手車。ZERO亦提供多項汽車相關服務，包括車輛轉運、倉儲及場地管理，並依託其覆蓋全國之完善營運網絡及拖車車隊提供相關支援。

### 氣候相關披露範圍及合規性

本報告中的氣候相關披露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ESG守則」）D部分的要求，按「不遵守就解釋」的基準編製。

相關披露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納入報告範圍的主要業務營運情況，並在適用及可行情況下，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S2—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的原則進行編製。

鑒於本集團目前的業務概況及數據成熟度，部分氣候相關披露以循序漸進的方式呈現。本集團將隨著數據可得性、評估方法及內部能力的進一步發展，持續提升氣候相關披露的深度及量化水平。

### 1.3 報告依據

本報告乃根據ESG守則所載的強制披露規定及按「不遵守就解釋」的基準編製。

此外，本集團亦已考慮ESG守則下加強的氣候相關披露規定，並在適當情況下參照IFRS S2的原則編製相關披露。本報告的氣候相關披露重點涵蓋管治、策略、風險管理以及指標與目標，並考量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營運的性質、規模及重要性。

本報告在編製過程中採用了以下報告原則：

<b>重要性</b>	重大環境、社會及氣候相關議題已透過持份者及管理層的意見，定期進行檢視、識別及優先排序，並考慮其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相關性及潛在影響。所識別之重大議題已於本ESG報告中披露。
<b>量化</b>	本報告所披露的數據及資料均源自本集團內部記錄及文件。於適用及可行情況下，本報告亦披露相關量化指標，並在適當情況下說明所採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換算係數。
<b>平衡</b>	本報告以客觀方式呈列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資料，全面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表現、進展及所面對的挑戰。
<b>一致性</b>	本集團在可行情況下，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相關數據採用一致的計量方法及報告方式，以便隨時間進行具意義之比較，同時考量業務範圍及報告規定的變動。

## 2. ESG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的ESG策略、表現及相關披露承擔整體監督責任。該等責任包括監督重大ESG相關事項，以及（如適用）可能影響本集團營運、韌性及長期可持續發展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本集團已設立ESG委員會工作小組，以協助董事會識別、評估、排序及管理重大ESG議題。該工作小組負責制定本集團的ESG方針及政策、監察ESG措施之落實情況，並不時檢討與ESG相關目標的進展。有關重大ESG議題、進度更新及相關建議，將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匯報，以供董事會審閱及提供策略指導。

ESG委員會工作小組由高級管理層成員組成，並由本集團各營運單位支援。其職責包括制定及統籌ESG相關措施，以及建立識別、評估及管理ESG及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使其與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框架保持一致。

該工作小組透過與內外部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經銷商、當地社區及相關監管機構溝通，以了解其對可持續發展議題的觀點及期望。此外，工作小組亦負責監督ESG相關政策、程序及指引的制定、優化及持續檢討，以確保相關措施於本集團內部一致推行。

### 3.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根據ESG報告守則，ESG委員會工作小組於報告期間持續與內部部門及外部持份者保持溝通，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具有相關性及重大性的環境、社會、管治及氣候相關議題。主要參與的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經銷商、當地社區及相關監管機構。

在進行重大性評估時，ESG委員會工作小組檢視過往報告年度所識別的重大ESG議題，並結合管理層討論、持份者溝通及內部評估所獲得的意見進行綜合考量。同時，亦在適當情況下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考慮，並參照本集團的營運性質、規模及業務覆蓋範圍作出評估。

基於上述檢討結果，ESG委員會工作小組制定並審閱一份優先排序的ESG重點議題清單。所識別的重大ESG議題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對營運及持份者影響最為顯著的事項，並構成本ESG報告相關披露的基礎。

<b>環境</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氣候變化</li> <li>2. 資源使用</li> <li>3. 排放</li> <li>4. 環境合規</li> </ol>
<b>社會</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僱傭及勞工準則</li> <li>2. 發展與培訓</li> <li>3. 職業健康與安全</li> <li>4. 營運慣例</li> <li>5. 反貪污</li> <li>6. 社區投資</li> </ol>

## 4. 氣候相關披露

### 應對氣候變化

在持續演變的全球可持續發展環境中，TCIL始終致力於提升資訊披露透明度，並加強業務韌性。鑒於氣候因素對長期價值創造的重要性日益提升，本集團持續將氣候相關考量納入策略規劃及風險管理流程之中。

#### 4.1 管治

本集團已建立相關管治架構，以支持對氣候相關事宜的有效監督。董事會對監察可能影響集團策略、營運及長期韌

性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承擔整體責任。氣候相關因素已納入董事會常規風險監督範疇，並由管理層定期就新興趨勢及監管發展提供更新資料予以支持。

為確保董事會具備履行氣候相關監督職責所需的知識及理解，董事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已接受氣候相關培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委聘獨立第三方顧問進行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評估，包括與國際方法論進行的情境分析。管理層協調該項評估工作，並就氣候相關風險的潛在發生時間及影響進行評估，相關結果亦作為本集團企業風險管理框架的一部分向董事會提供參考。

#### 4.2 策略

##### 4.2.1 氣候背景及相關性

氣候變化主要由全球暖化所驅動，並透過極端高溫、降雨模式變化、海平面上升、颱風及其他極端天氣事件表現出來。這些變化為全球企業帶來了重大的風險與機遇。

參照IFRS S2的建議，TCIL利用選定的氣候情景，制定了結構化的氣候風險與機遇評估方法。該評估旨在：

- 識別氣候變化對本集團財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
- 為制定適應及緩解策略提供基礎

##### 4.2.2 情景選擇與評估方法

<b>評估範圍</b>		
本集團		
<b>應用情景</b>		
實體風險	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AR6）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s）	SSP1-2.6 情景
		SSP5-8.5 情景
轉型風險	綠色金融網絡（NGFS）長期氣候情景	2050 年淨零排放情景
		碎片化世界情景
原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選情景分別對應 IPCC（實體風險）及 NGFS（轉型風險）框架；</li> <li>· 所採用數據來源的時間範圍與本集團的策略規劃週期保持一致，並與《巴黎協定》相關氣候目標相符；</li> <li>· 所選情景涵蓋低升溫情景（升溫幅度控制在2°C以內）及高升溫情景（升溫幅度超過2°C），以呈現不同氣候路徑下可能帶來的主要影響差異，並協助本集團識別氣候變化對其財務及營運可能產生的不同影響。</li> </ul>	
<b>時間範圍</b>		
短期	· 2025-2030年	
中期	· 2030-2050年	
長期	· 2050 年以後	

原因

- 為進行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評估，本集團採用三個時間範圍，分別界定為短期（2025 - 2030年）、中期（2030 - 2050年）及長期（2050年以後）。該等時間範圍反映本集團的營運規劃、資本配置週期及長期策略考量。在開展氣候情景分析時，本集團亦參考公開可得的政策路徑及氣候轉型框架，包括與新加坡及日本相關的參考資料，僅作為制定情景假設的背景參考。

#### 評估方法

管理層從潛在影響程度及預計發生時間兩個維度，評估了不同氣候情景下氣候相關風險最早可能發生的時間，以及氣候相關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



### 4.2.3 已鑒定氣候相關風險

實體風險	相關性假設	SSP1-2.6情景 (IPCC AR6)			SSP5-8.5情景 (IPCC AR6)		
		2025 - 2030	2030 - 2050	2050以後	2025 - 2030	2030 - 2050	2050以後
急性風險	我們評估氣候變化可能對資產所在地點帶來的影響，並分析相關因素對資產價值所構成的潛在風險。	●	●	●	●	●	●
慢性風險		●	●	●	●	●	●

● 較低風險 ● 中等風險 ● 較高風險

轉型風險	相關性假設	2050年淨零排放情景 (NGFS)			碎片化世界情景 (NGFS)		
		2025 - 2030	2030 - 2050	2050以後	2025 - 2030	2030 - 2050	2050以後
政策及法規風險	我們預計氣候相關政策及法規收緊，可能增加額外的碳稅及合規成本。	●	●	●	●	●	●
技術轉型風險	我們預計低碳技術及電動車的快速發展可能涉及重大前期資本支出，並帶來技術成熟度及轉型過程中的不確定性風險。	●	●	●	●	●	●
市場轉型風險	我們評估客戶環保要求提升及市場結構變化可能帶來的影響，包括對成本結構及收入模式的潛在影響，以及對產品需求結構可能出現的變化。	●	●	●	●	●	●
聲譽風險	我們預期負面的聲譽影響可能導致業務量及收入持續下降。	●	●	●	●	●	●

● 較低風險 ● 中等風險 ● 較高風險

### 4.2.4 已鑒定氣候相關機遇

機遇	相關性假設	機遇實現概率		
		2025 - 2030	2030 - 2050	2050以後
低排放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已評估在邁向淨零轉型過程中，氣候相關機遇可能實現的時間範圍。	●		
資源效率			●	
聲譽與市場領導			●	
綠色融資				●

● 機會實現的可能性高

### 4.2.5 潛在財務影響

風險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對業務模式的影響	對價值鏈的影響	潛在財務影響
<b>氣候相關實體風險</b>				
急性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損壞車輛存貨</li> <li>影響倉儲設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干擾物流營運</li> <li>降低物流效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維修或更換相關的潛在成本</li> <li>保險保費可能出現變動</li> <li>能源及營運管理成本可能上升</li> </ul>
慢性風險	海平面上升			
	氣溫上升			

風險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對業務模式的影響	對價值鏈的影響	潛在財務影響
<b>氣候相關轉型風險</b>				
政策及法規風險	排放法規收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合規成本增加</li> <li>對未符合新規要求的車輛可能需要調整存貨結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逐步淘汰內燃機（ICE）車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可能對車輛銷售組合造成影響</li> <li>營運成本上升</li> </ul>
技術轉型風險	低碳技術轉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續向電動車及其他低排放技術轉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於新車型、電動車維修能力及員工培訓</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技術轉型相關的資本開支需求</li> <li>隨產品組合變化可能需要調整存貨</li> </ul>
市場轉型風險	客戶偏好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消費者及商業客戶對低排放車輛需求增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傳統內燃機車型的需求下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影響收入來源</li> <li>市場份額可能出現變化</li> <li>可能影響租賃或未售車輛的剩餘價值</li> </ul>
聲譽風險	持份者對可持續發展的期望提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加重視氣候相關披露透明度及ESG表現</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供應鏈調整</li> <li>對高排放產品 / 服務的需求下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聲譽受損</li> <li>可能影響投資者信心</li> <li>品牌價值下降</li> </ul>

機遇類型	氣候相關機遇	對業務模式的影響	對價值鏈的影響	潛在財務影響
產品及服務	低排放產品及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握電動車、綠色出行方案及可持續物流需求增長所帶來的機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擴展綠色產品及服務組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開拓新的收入來源</li> <li>提升客戶忠誠度</li> </ul>
資源效率	資源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逐步推動車隊電氣化</li> <li>降低能源使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升物流營運效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長遠而言可能降低營運成本</li> <li>減少未來碳定價機制及燃料價格波動帶來的風險敞口</li> </ul>
市場	聲譽與市場領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推動前瞻性的氣候策略</li> <li>提升ESG資訊披露透明度</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與關注ESG的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合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聲譽提升而增加收入</li> <li>在投標及業務合作中取得競爭優勢</li> </ul>
	綠色融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可持續發展目標保持一致並制定具可信度的氣候目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符合發行綠色債券或可持續發展掛鉤融資工具的資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可能降低融資成本</li> <li>提升融資靈活性</li> </ul>

### 4.3. 風險管理

本集團認識到氣候變化帶來轉型風險及實體風險，可能對營運、供應鏈及長期競爭力造成影響。為應對相關風險，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之中。

本集團的管理方法主要聚焦於以下兩項核心策略：

#### 風險適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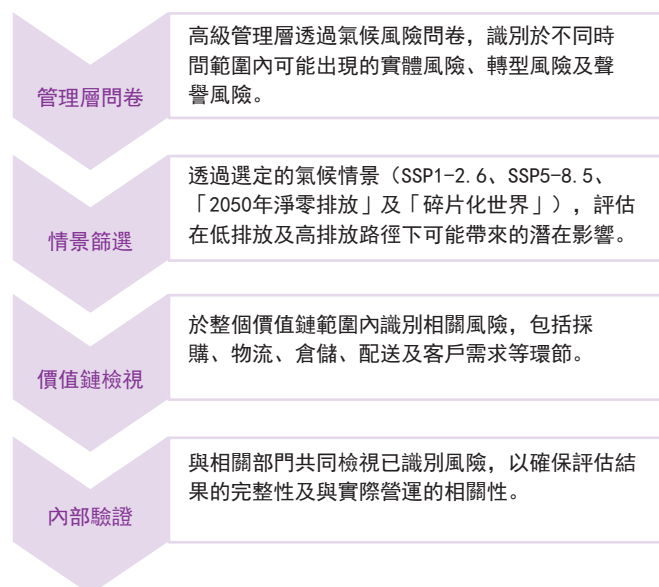
透過調整業務營運、基礎設施及策略，以提升本集團應對氣候相關影響的能力。

#### 風險緩解

採用前瞻性措施，以減少或避免已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可能帶來的不利影響。

#### 4.3.1 風險識別流程

本集團透過一套結構化流程識別氣候相關風險，並與其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保持一致。主要步驟包括：



### 4.3.2 緩解措施

本集團已制定相應緩解措施，以應對在評估過程中識別出的重大氣候相關風險。下表概述目前已推行的主要行動，以提升營運韌性並支持本集團的轉型應對。

氣候相關實體風險	應對措施
極端天氣事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情景分析，以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li> <li>建立業務持續運作計劃，並在各營運環節開展應急應對培訓</li> </ul>
海平面上升	
氣溫上升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應對措施
排放法規收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培訓引入外部專業意見，以了解監管趨勢</li> <li>強化合規制度及內部匯報流程，以配合持續演變的監管要求</li> </ul>
低碳技術轉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升車輛燃油效率，並加快採用替代燃料方案及電動貨車</li> </ul>
客戶偏好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擴展產品組合，納入低排放及環保解決方案</li> </ul>
持份者對可持續發展的期望提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可持續發展承諾融入企業策略及品牌定位</li> </ul>

### 4.4. 指標與目標

本集團採用相關指標以監察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並充分考慮其營運性質及業務活動。該等指標用於評估氣候相關表現，並追蹤本集團在實現氣候相關目標方面的進展。

有關本集團能源表現及溫室氣體排放的詳細資料，以及相關管理措施及目標，已於「環境－資源使用」及「環境－排放」章節中披露。

## 5. 環境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專注於汽車銷售、分銷及運輸。儘管本集團並無涉及高耗能製造活動，仍將環境責任措施、資源使用效率及溫室氣體（「GHG」）排放監察納入其營運及風險管理流程，並遵守適用的環境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新加坡，自2023年起，Nissan 乘用車銷售已100%為電動化車型，使 Nissan 在政府設定於2030年前實現新售乘用車全面採用潔淨能源車型的目標方面處於領先地位。Subaru 則因應區內市場需求變化及監管發展趨勢，持續擴展其混合動力及電動車型產品組合。於2026年，Subaru 計劃於若干區域市場推出更多電動化及混合動力車型，進一步支持本集團向低排放出行解決方案轉型。

本集團的環境表現及披露方式已與其現行營運模式及轉型策略保持一致，詳情載述如下。

## 5.1 報告範圍及環境管理方針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檢視其營運版圖及披露範圍，以確保與現行業務活動及重大環境議題保持一致。鑒於若干海外裝配業務的調整，相關物流活動包括以往與全拆式（「CKD」）運輸相關的包裝材料使用已大幅減少，並經評估為對本集團整體環境影響不具重大性。

因此，包裝材料使用量已不再於本報告中作為獨立的量化披露項目。報告範圍亦已相應更新，以反映本集團現行之營運架構。該項調整並不影響本報告所披露其他環境績效數據之可比性。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與現行營運相關的主要環境議題，包括能源使用、水資源消耗、廢棄物管理及排放管理。本集團定期監察環境績效，並推行相關營運措施，以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同時減低對環境的影響。

### 5.1.1 能源

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來自於日本 ZERO 的汽車物流及運輸業務所使用的燃料。作為日本汽車運輸網絡中的主要參與者，ZERO 每年處理大量車輛運輸業務，燃料使用因此構成本集團整體能源結構中的重要組成部分。

為提升能源效率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ZERO 採取多項措施，包括優化車隊組成、推廣節能駕駛習慣，以及在可行情況下評估新興技術及替代燃料方案。相關措施包括研究使用替代燃料（如電合成燃料「e-Fuel」），並在營運可行的前提下逐步引入電動化及自動化車輛。

該等措施有助本集團按其物流業務規模及性質，實現能源使用及排放管理目標。

#### 表一：能源消耗

表一所採用的能源換算係數乃參考美國能源資訊署（U.S. Energy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EIA」），包括：(a) 每1公升汽油相當於9.5千瓦時；(b) 每1公升輕柴油相當於0.264172加侖；及 (c) 每1加侖柴油相當於40.7千瓦時。

能源消耗	單位	2024年	2025年	（相當於千瓦時，以千計算）	
				2024年	2025年
能源消耗總量	千瓦時			270,410	265,978
- 電力	千瓦時	20,445,280	14,991,704	20,445	14,992
- 輕柴油	公升	22,589,548	22,735,569	242,878	244,448
- 汽油	公升	745,975	688,158	7,087	6,538
能耗密度	千瓦時/平方米	572.76	563.37		

\*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措施，以2021年為基準年度，逐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能源消耗量可能因營運規模、業務活動水平及外部因素的變動而出現年度波動。於報告期間，能源總消耗量較2021年增加0.69%，主要反映營運需要所致。

\*\*報告期間的能源消耗可能因營運及外部因素而出現波動。於報告期間，部分地點的營運活動變化導致用電量下降。

\*\*\*汽油主要用於公司車輛。透過優化車隊規模、減少非必要出行及提升車輛使用效率等措施，汽油消耗量較上一期間有所下降。

### 5.1.2 水資源

本集團的水資源由當地水務局供應，於報告期間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供水或水質異常情況。

本集團重視負責任的水資源管理，並根據業務性質及當地營運環境制定相關操作指引，以推動高效用水。用水量會定期檢視，並在可行情況下推行節水措施，例如採用節水工序及推動水資源回收或再利用。

此外，本集團亦透過內部溝通及培訓提高員工對負責任用水的意識，支持本集團在提升資源效率的同時減低對環境影響的整體目標。

表二：用水量

用水量	單位	2024年	2025年
總用水量	立方米	88,787	70,567
用水密度	立方米／平方米	0.19	0.15

\*本集團以2021年為基準年度監察用水情況，並作為資源效率檢討的一部分，目標於2030年前將用水量減少8%。用水量可能因營運規模及業務活動的變動而出現波動。於報告期間，總用水量較基準年度減少37.46%，主要反映了本集團營運業務概況與早期基準年相比之變動，其中包括以往期間並無生產相關活動，以及實施了針對性的水資源管理措施。

### 5.1.3 包裝材料

於2024年ESG報告中披露的包裝材料數據，主要與CKD物流活動相關。於報告期間，隨著本集團海外裝配業務的調整，包裝材料使用量已大幅減少，並經評估為不具重要性。因此，本報告不再就相關數據作單獨量化披露。

## 5.2 排放物

運輸及物流活動為本集團排放物的主要來源。本集團透過切合實際及符合營運需要的措施，致力減低其對環境的影響。

為提升燃料效率及管理排放，本集團推行多項措施，包括優化車隊組成、推廣節能駕駛習慣，以及運用數碼工具提升運輸效率及裝載率。本集團亦在可行情況下評估及引入新設備及技術，包括電動化及自動化車輛以及電動卡車。

鑒於排放量可能隨車隊規模及運輸量而有所波動，本集團按業務規模及性質重提升營運效率及管理排放密度，而非單純以絕對排放量作為主要衡量指標。

### 5.2.1 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管理涵蓋本集團營運所產生廢棄物的收集、處理及處置，並遵守適用的當地法律及法規。

各業務單位主管（「BUH」）負責監督既定程序的執行情況，包括廢棄物分類、選用合適的處置方法，以及在需要時委聘持牌服務供應商處理廢棄物。

在可行情況下，本集團結合營運需要及當地實際情況，推動減廢、回收及再利用措施，以減低對環境的影響。

#### 5.2.1.1 有害廢棄物

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包括廢舊電池、輪胎、機油及潤滑油，以及油漆、密封劑及溶劑等。該等廢棄物均按照適用法律法規進行管理，並著重於安全處理、儲存及處置。

本集團已建立相關程序，確保有害廢棄物妥善識別、分類及存放於指定區域，並採取適當的防漏及防污染措施。相關標準操作程序已向相關人員傳達，以支持及確保安全作業實踐。



所有有害廢棄物均由持牌及獲授權的廢物管理服務供應商按照監管規定進行處置。

表三：有害廢棄物處置

有害廢棄物處置	單位	2024年	2025年
液體有害廢棄物	公升	243,564	167,958
固體有害廢棄物	公斤	213,654	240,555

\*本集團持續檢討及完善其有害廢棄物管理及計量方式，以確保持續營運所產生的廢棄物得到適當監察及管理。不同報告期間之間的變動，可能反映營運活動水平及業務組合的變化。

### 5.2.1.2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指於本集團業務活動中產生而不會對人體健康或環境構成風險的物料，包括紙箱、紙製品、機密文件、混合及碎紙，以及一般辦公室或營運廢棄物。

該等廢棄物均按照適用的當地法律及法規進行管理。BUH負責監督相關處理安排，並委聘持牌服務供應商進行適當的收集、回收或處置。在可行情況下，本集團亦於日常營運中鼓推減廢及回收措施。

表四：無害廢棄物處置

無害廢棄物處置	單位	2024年	2025年
無害廢棄物	噸	1,264	11

\*本集團以2021年為基準年度監察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情況，作為持續檢討廢棄物管理措施的一部分。廢棄物數量的變動可能因營運規模及業務範圍的改變而有所不同。於報告期間，無害廢棄物處置總量較基準年度大幅減少99.25%，主要反映了本集團營運業務概況與早期基準年相比之變動，其中包括以往期間並無生產相關活動。

### 5.2.1.3 污水管理

本集團按照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管理污水，並採取相關措施以控制及處理排放，從而減低對環境的影響。

於車間內，設有油水分離設施以截留車輛清洗及維修過程中產生的污染物。在需要時，污水於排放前會經過處理設施處理，而產生的污泥則由持牌服務供應商按照監管規定妥善處置。

本集團定期維護處理系統，並採取適當的清潔及管理措施，以確保符合法規要求及推動負責任的污水管理。

### 5.2.1.4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集中於汽車銷售、分銷及物流業務，並不涉及高能源消耗的製造活動。因此，與重工業活動相比，本集團的廢氣排放量相對有限。

在相關情況下，本集團透過定期車輛保養及推行高效營運措施，以管理排放及噪音。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進行的重要性評估，廢氣排放並不屬重大ESG議題，因此本報告未作具體廢氣排放數據披露。

### 5.2.1.5 溫室氣體（「GHG」）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營運過程中的燃料消耗及外購電力，並作為能源及排放管理實務中進行監察。

為提升效率及管理排放，本集團透過數碼工具優化運輸營運、提升車輛裝載效率，並在適當情況下評估替代技術及燃料方案。在營運可行的前提下，亦會考慮採用較低排放的車輛及設備。

該等措施有助本集團按照其業務的性質及規模管理排放。

表五：GHG排放

表五中所採用之排放係數乃根據美國能源資訊署（U. S. Energy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EIA」）按能源含量基準公布之二氧化碳（CO<sub>2</sub>）排放係數，並透過標準燃料密度及能源含量換算為單位排放量。EIA排放係數會定期更新，並可能隨時間有所變動；本報告所採用之係數與燃料燃燒及電力消耗的常用換算方法一致。相關量化假設及換算方法已載於本集團內部溫室氣體排放計算基準文件中。

溫室氣體排放	單位	2024年	2025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64,358	62,279
範圍一直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60,254	60,254
範圍二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4,104	2,025
GHG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 平方米	0.13	0.13

\*本集團以2021年為基準年度監察溫室氣體排放，作為持續排放管理及披露工作的一部分。於報告期間，溫室氣體排放總量較基準年度為低，主要反映營運活動的變化及期內所推行的效率提升措施所帶來的影響。

\*\*範圍一排放乃根據實際燃料消耗數據及適用排放係數按年計算。儘管兩個年度的燃料組合及營運活動水平有所差異，經獨立年終計算後，匯總排放結果相同。

\*\*\*範圍二排放指本集團因購買電力、蒸汽、熱能或冷卻所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5.3 環境合規

據本集團所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營運並無發生任何重大違反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 6. 社會

### 6.1 僱傭及勞工準則

本集團致力於在各營運地區推行公平、共融及尊重的僱傭政策。招聘、培訓、職涯發展、薪酬、晉升及終止僱傭安排均按照適用的當地法律法規進行，且不得基於任何法律保障的理由而作出歧視。

員工按照當地法規享有法定福利及假期。本集團制定相關政策及措施，以支持工作場所安全、員工福祉及僱傭合規要求。

本集團尊重國際公認的人權標準，並嚴禁童工及強迫勞工。招聘程序包括年齡核實，如發現任何疑似違規情況，將根據內部程序作出適當處理。據本集團所知，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重大違反僱傭或勞工法律法規的事件。

表六：員工統計數據

員工分類	於2024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	於2025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	2024年離職率	2025年離職率
員工總數	9,817	9,721	21.6%	17.4%
按性別劃分				
- 男性	8,427	8,364	20.6%	16.7%
- 女性	1,390	1,357	27.7%	21.8%
按僱傭類型劃分				
- 全職	3,788	3,651	24.2%	17.1%
- 兼職	6,029	6,070	19.9%	17.6%
按年齡組別劃分				
- 30歲以下	596	532	51.9%	35.2%
- 30至50歲	2,298	2,235	28.6%	18.6%
- 50歲以上	6,923	6,954	16.4%	15.6%
按地區劃分				
- 新加坡	897	805	28.2%	25.8%
- 泰國	287	187	88.5%	48.9%
- 日本	8,633	8,729	17.3%	15.8%

\*兼職員工主要為本集團運輸及物流業務的派遣人員。泰國員工離職率較高，主要由於與生產相關的營運調整所致。

### 6.2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支持員工發展，以提升與業務需要相關的專業、技術及管理能力的培訓。培訓透過內部及外部課程進行，涵蓋技術知識及其他相關能力。

在符合營運需要的前提下，員工亦可參與外部課程或專業培訓項目。本集團推動持續學習，以支持員工有效履行職責及應對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

表七：員工培訓統計數據

員工培訓	2024年接受培訓員工百分比	2025年接受培訓員工百分比	2024年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2025年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 男性	30%	32%	8.00	7.11
- 女性	27%	26%	4.04	4.90
按僱傭類型劃分				
- 管理層	38%	58%	2.95	4.18
- 非管理層	29%	28%	7.97	7.11

\*於2025年，本集團加強對管理層培訓的重視，以協助管理人員掌握與本集團業務需要相關的技術及管理技能。

### 6.3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並按照適用法律及法規管理職業健康與安全風險。

本集團已建立相關政策、程序及營運控制措施，以識別及管理工作場所風險。該等措施包括安全指引、培訓、巡查及事故通報機制，以支持安全工作實務及符合法規要求。

本集團持續於各營運單位推廣工作場所安全意識。據本集團所知，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重大違反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表八：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數據

職業健康與安全	單位	2024年	2025年
與工作相關的死亡人數	人數	0	1
死亡率	%	0%	0.01%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	497	1,106

\* 2023年未錄得任何與工作相關的死亡事故。

\*\*於2025年，工傷個案數目較上一年度增加122.5%。2025年因工傷損失的總工作日數為1,106日，而員工總數為9,721人，相當於每名員工平均損失約0.113天工作日。

\*\*\*本集團將持續致力加強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預防及減少工作場所事故的發生。

\*\*\*\*2025年發生了一個與工作相關的死亡事故。本集團將審查並加強安全規範，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 6.4 營運慣例

#### 6.4.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的營運並不涉及原材料採購。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提供與汽車分銷及運輸活動相關的製造後支援及配套服務。

供應鏈管理（「SCM」）措施旨在支持營運效率並確保符合合約及法規要求。本集團已建立相關管控及記錄保存流程，以監察供應商合作情況，並確保其履行合約條款。BUH與供應商保持定期溝通，以促進資訊有效傳遞及支持日常營運協調。

本集團致力以公平及透明的方式進行採購及供應商合作安排，並在適用情況下鼓勵供應商遵守與其業務相關的適用法律及法規。上述做法有助維持穩定及長期的供應商關係。

此外，本集團透過既有營運管控措施，持續監察供應鏈中的ESG風險。

表九：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單位	2024年	2025年
新加坡	數目	322	279
泰國	數目	474	201
日本	數目	234	234

\*於報告期間，泰國供應商數量有所減少，主要反映本集團營運結構的變化，以及與生產相關供應商合作安排的整合。

## 6.4.2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提供符合適用質量及安全標準的產品及服務，並以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客戶意見透過既定溝通渠道與製造商、經銷商及服務夥伴進行管理及反饋。

本集團已建立相關程序，以按照適用指引處理與產品相關事宜，包括技術問題及由製造商主導的產品召回行動。在日本，ZERO Co., Ltd. 的汽車物流業務維持公認的服務及安全標準，部分營運中心獲日本卡車協會頒發「G-Mark」認證。

與過往製造活動相關的認證會定期檢視其適用性。於報告期間，廣告及標籤並未視為與本集團營運具重大影響的議題。

### 6.4.2.1 服務相關投訴

本集團已制定程序，按照既定政策處理客戶意見及投訴，並由相關客戶服務團隊負責監督執行情況。

投訴會透過適當的內部程序進行審閱及處理，並在需要時設有升級機制。客戶關係部門會與相關部門協調，按照適用政策及製造商指引管理服務相關事宜。

於報告期間，服務相關投訴並不具重大性，且均按照既定程序妥善處理。

表十：接獲與產品及服務相關的投訴數量及百分比

	單位	已運輸車輛 / 已售產品 / 已提供服務數量		接獲投訴數量		接獲投訴百分比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新加坡	數目	14,971	14,435	51	67	0.341%	0.464%
泰國	數目	41,112	28,817	80	66	0.195%	0.229%
日本	數目	3,730,122	3,817,254	3,228	2,195	0.087%	0.058%

\*就日本 ZERO 而言，透過提升處理效率及加強對客戶意見的回應及跟進，使日本地區接獲的投訴數量有所減少。

### 6.4.2.2 個人資料

本集團按照其營運所在地適用的資料保障法律及法規管理個人資料。

於新加坡，資料保障工作由指定的資料保障主任負責，並由資料保障委員會提供支援。於日本，資訊安全監督由負責的公司高級人員按當地規定履行。

本集團於各營運單位推行資料保障措施。據本集團所知，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任何重大違反適用資料保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 6.4.2.3 知識產權管理

本集團按照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管理及保護其知識產權。知識產權相關事宜包括商標及相關權利在適當情況下由外部法律顧問協助監督及處理。

專業法律顧問協助本集團監察相關知識產權發展、管理商標註冊及續期事宜，並就維護本集團知識產權資產的措施提供意見。該等安排有助確保本集團知識產權組合得到妥善管理，並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

### 6.4.2.4 產品召回程序

當製造商發出產品召回通知時，相關業務單位會按照製造商規定的指引及既定內部程序展開處理。召回行動會統籌安排，以確保必要措施能及時傳達並落實。

涉及安全事項的車輛召回將按照適用監管規定處理，包括在需要時向相關地方主管機關通報。

表十一：2025年因安全及/或健康原因的產品召回

召回期間	召回原因	對策	受影響車輛數量	銷售或出貨的產品總數	受影響車輛百分比
2025年11月	燃油管缺陷	檢查及更換燃油管及相關軟管	新加坡 (1,216)	58,785	2.07%
2025年3月	鋰離子電池控制器 (LBC) 軟件錯誤	鋰離子電池控制器重新編程	新加坡 (164)	58,785	0.28%

\*據本集團所知，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生任何與產品責任相關之法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事件。

## 6.5 反貪污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集團已制定並由董事會批准反貪污政策，列明本集團在預防及管理欺詐、賄賂及貪污行為方面的方針。該政策體現本集團以誠信、誠實、公平及透明原則經營業務的承諾，並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持續具備相關性及有效性。

反貪污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的所有董事、高級人員及員工。政策就行為準則提供指引，包括在業務活動中收受利益及處理利益衝突的安排。在適當情況下，本集團亦向其業務夥伴包括供應商、承包商及客戶傳達對誠信經營的期望。

員工須遵守本集團營運所在地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並於進行跨境業務活動時遵守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任何違反反貪污政策或適用法律的行為，均可能根據內部程序受到紀律處分，並在適當情況下轉介至相關主管機關。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持續強調誠信經營及合規意識的重要性。本集團確認反貪污培訓在加強道德標準及監管合規方面的相關性，並計劃因應營運需要及監管發展，不時為董事及員工安排適當的培訓及宣導活動。

本集團設有舉報政策，為員工提供渠道就實際或懷疑的不當行為包括可能違反反貪污規定的情況提出關注。所有舉報將按照既定程序處理，以促進適當的審閱及跟進。



表十二：反貪污

	2024年	2025年
向 ESG 委員會工作小組匯報的已定罪貪污案件 (宗)	0	0

本集團按照適用政策及程序，以保密方式處理舉報事項，並保障真誠提出關注的人士免受報復。

本集團的行為守則列明適用於全體員工的行為標準及道德規範。該守則為本集團內部監控框架的重要組成部分，旨在推廣誠信經營、支持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透過舉報及諮詢機制促進及早識別及妥善處理潛在違規行為。

表十三：行為守則

	2024年	2025年
向 ESG 委員會工作小組匯報的違反行為守則案件 (宗)	0	0

\*據本集團所知，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或其員工並無涉及任何與貪污行為相關的法律案件。

## 6.6 社區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其營運市場支持多項社區活動。於日本，ZERO 參與社區清潔及環境保育活動。於新加坡，員工與包括 TOUCH Community Services 在內的社區夥伴合作參與義工服務。該等活動體現本集團對負責任企業公民角色的承擔。

就投入資源而言，本集團主要透過員工參與及組織支援形式支持社區參與活動。由於員工參與屬自願性質，且活動以分散形式籌辦，目前尚未整合有關時間或金額貢獻的量化數據。本集團將檢討其數據收集方式，以逐步加強相關披露。

該等活動為員工提供參與社區服務的機會，同時推廣關愛精神及社會責任意識。

## 董事會

### 主席

陳永順 先生

###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陳駿鴻 先生

### 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家勤 先生

### 執行董事

陳慶良 先生

陳翠玲 女士<sup>@</sup>

李昭億 先生

### 執行董事 — 財務

孫樹發 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金德 先生<sup>\*</sup>

Azman Bin Badrillah 先生<sup>#</sup>

Prechaya Ebrahim 先生<sup>@</sup>

張奕機 先生<sup>\*#</sup>

鄭家勤 先生<sup>\*@</sup>

<sup>\*</sup> 審計委員會委員

<sup>#</sup> 薪酬委員會委員

<sup>@</sup> 提名委員會委員

#### 聯席公司秘書

張淑儀 女士  
劉檳燕 女士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  
註冊公眾利益  
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

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30樓3001室

##### 新加坡

新加坡武吉知馬路911號  
陳唱汽車中心  
郵編589622

#### 駐百慕達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 主要來往銀行

華僑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 - 1716室

#### 股份代號

693



# 董事局及 高級管理層簡介

## 主席

### 陳永順先生

七十七歲，本公司主席以及本集團旗下部分附屬公司之董事。他也是本集團旗下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ZERO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陳先生曾是兩家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即陳唱摩多控股有限公司（「陳唱摩多」）及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APM」）的董事局成員。他已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3年5月22日分別卸下其在陳唱摩多及APM的職務。陳先生於1971年在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獲得合格工程師資格後，便加入陳唱摩多。他是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駿鴻先生與執行董事陳翠玲女士的父親，也是本公司執行董事陳慶良先生的堂弟。

##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 陳駿鴻先生

四十八歲，本公司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他於2001年9月加入本集團。他曾擔任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ZERO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直至2025年9月26日。陳先生於1998年畢業於美國聖塔克拉拉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他是本集團主席陳永順先生的兒子、本公司執行董事陳翠玲女士的哥哥，也是本公司執行董事陳慶良先生的侄子。

## 副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 鄭家勤先生

七十四歲，於2022年1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副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成員。鄭先生是馬來西亞全渠道百貨企業Qra Sdn. Bhd的主席。鄭先生曾擔任全球化組織諮詢公司光輝國際(Korn Ferry International)的前亞太區主席。他於2000年加入光輝國際擔任亞太區總裁，其後於2018年獲委任為亞太區主席，直至2020年11月引退。在2000年加入光輝國際之前，鄭先生曾擔任國際性獵人頭公司億康先達(Egon Zehnder)的東亞地區管理合夥人。在此之前，鄭先生曾擔任馬來西亞Gold Storage（一間在東南亞地區領先食品及零售公司）的集團總經理。鄭先生於福特汽車公司開啟其職業生涯，在澳大利亞擔任製造工程師一職，其後就任福特亞洲地區的其他製造和營銷職位。鄭先生自2013年至2020年6月擔任AEON Co. (M) Berhad（「AEON」，一家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並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AEON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成員。鄭先生曾在禮來(Eli Lilly，一間製藥公司)及佛吉亞(Faurecia，一間全球汽車零部件製造商)的中國顧問委員會任職，並曾任沃頓亞洲執行委員會主席。鄭先生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澳大利亞墨爾本大學工程學一級榮譽學位。



## 執行董事

### 陳慶良先生

八十三歲，新加坡日產汽車營業副董事總經理，及本集團旗下數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陳先生於1962年畢業後便加入陳唱摩多。陳先生於過去逾50年在本集團汽車和工業的業務各方面先後擔任不同職位。他是本集團主席兼執行董事陳永順先生的堂兄，以及本公司董事陳駿鴻先生和陳翠玲女士的伯父。

### 孫樹發女士

七十八歲，本公司財務董事。孫女士於1977年加入本集團。1970年畢業於新加坡大學，持有會計學學位。同一年加入特許工業私人有限公司工作，一直晉升至副總會計師。其後，在1974年擔任新加坡瓷磚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孫女士在1993年獲得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她是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終身會員和澳洲公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 陳翠玲女士

四十六歲，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4月被重新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同時擔任本集團旗下數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陳翠玲女士為本集團事務部主管，負責與持份者建立關係、監督及指導企業溝通及媒體關係。自2025年9月26日以來，她擔任本集團旗下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ZERO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陳女士為新加坡影視製作公司Munkysuperstar Pictures Pte Ltd及線上電視頻道Clicknetwork的創始人兼總監並在廣播電視、線上視頻及廣告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

陳女士於2000年在舊金山開展職業生涯，任職於全球廣告公司TBWA Worldwide及美聯儲。陳女士於2000年畢業於美國聖塔克拉拉大學，獲得傳播學學士學位。她是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陳永順先生之女、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陳駿鴻先生之妹，以及執行董事陳慶良先生之姪女。

### 李昭億先生

六十歲，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他目前擔任本集團旗下的物業發展及車椅製造部的負責人，及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於1997年加入本集團，此後一直在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菲律賓、台灣、中國、印尼等地區發展多個汽車銷售、保養及零部件存倉設施項目擔任關鍵角色。李先生亦曾負責監督本集團位於泰國的汽車組裝廠及位於中國的車椅製造廠等發展項目。此外，他負責監督悠邸（Wilby Residences，位於新加坡兩個地點合共400個出租住宅單位的項目）的管理。他在新加坡奧雅納（Ove Arup & Partners）開展職業生涯，自1991年至1997年為多個著名項目（包括大華銀行大廈一座及二座）的設計及工程作出貢獻，亦曾擔任負責監督武吉知馬悠邸發展項目的地盤工程師。李先生於1991年畢業於持有英國謝菲爾德大學，獲得土木及結構工程（榮譽）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黃金德先生

七十一歲，於2011年6月被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之後於2012年7月被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黃先生是馬來西亞執業會計師公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MICPA」）之理事會成員，過去曾擔任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MIA」）的理事會成員以及馬來西亞稅務公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Taxation）的會員。他亦在MICPA的各個委員會和工作組中任職。黃先生於1974年加入KPMG Malaysia，並於1985年獲認許為該事務所合夥人。他曾在KPMG Malaysia之審計部、財務部、風險管理部及企業道德操守及獨立部（Ethics and Independence）擔任主管。他之前亦曾出任KPMG Malaysia之審計及會計委員會主席並於2010年12月從該事務所引退。黃先生自KPMG Malaysia引退後擔任BDO Malaysia的高級審計顧問，直至2023年4月引退。

### 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 （簡稱「Azman先生」）

七十八歲，於2015年4月1日被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之後於2015年9月14日被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Azman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他在1970年畢業於馬來亞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1971年加入位於馬來西亞的美國銀行（「BOA」）。1974年獲派到BOA的亞洲分部並在美国洛杉磯的世界銀行分部接受培訓。1975年回到馬來西亞，在BOA的信貸部工作三年，之後調至香港的南亞和東亞分部信貸管理。1981年再度回到馬來西亞，在位於吉隆坡的BOA任職。他在BOA最後擔任的職位是市場營銷及策略規劃部主管。1982年從BOA離職。1983年Azman先生加入



TCMH集團，擔任汽配行業分部的執行董事，負責其關鍵產品之一的整體業績。1994年4月，獲任命為TCMH董事會董事。2010年7月辭去TCMH董事職務。自APM於1999年上市起擔任該公司的董事，於2013年6月1日辭去APM董事職務。

### Prechaya Ebrahim先生 (簡稱「Prechaya先生」)

六十四歲，於2015年6月12日被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Prechaya先生目前是泰國LS Horizon Limited律師事務所的一名顧問。在此之前，他一直是該事務所的一名合夥人，直至2020年6月。其專長領域包括商業訴訟、爭端解決、勞工法律及僱員利益。於加入LS Horizon Limited前，Prechaya先生自1983年起就職於Boonchoo International & Associates，並於1987年成為該事務所之合夥人。他於1991年加入Baker & McKenzie並於1997年成為當地合夥人。Prechaya先生在大型商業訴訟及勞工建設、銀行及金融、知識產權及涉及國際貿易等多個領域中代表跨國及當地企業客戶。此外，彼亦活躍於僱傭訴訟及仲裁事務領域。Prechaya先生為多家外資及當地銀行以及泰國大型製造企業提供有關勞工及僱傭事宜方面的諮詢。Prechaya先生於1983年自朱拉隆功大學(Chulalongkorn University)取得法律學士(榮譽)學位。

### 張奕機先生

七十三歲，於2016年6月1日被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計委員會成員。他目前在新加坡一家證券公司Lim & Tan Securities Private Limited擔任股票銷售副總監。張先生在金融服務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並主要從事

向企業及個人客戶銷售股票。張先生亦擁有豐富的人力資源管理經驗及專長。於1993年加入Lim & Tan Securities Private Limited前，張先生自1977年起任職於DBS Bank Limited個人銀行業務部。他在DBS Bank Limited離職時的職位是人力資源部助理副總裁。張先生於1987年加入新加坡政府投資公司(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擔任行政及人事部主管，期間負責該公司的全部行政及人力資源職能。張先生於1977年獲新加坡大學授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二級一等榮譽學位)。

## 高級管理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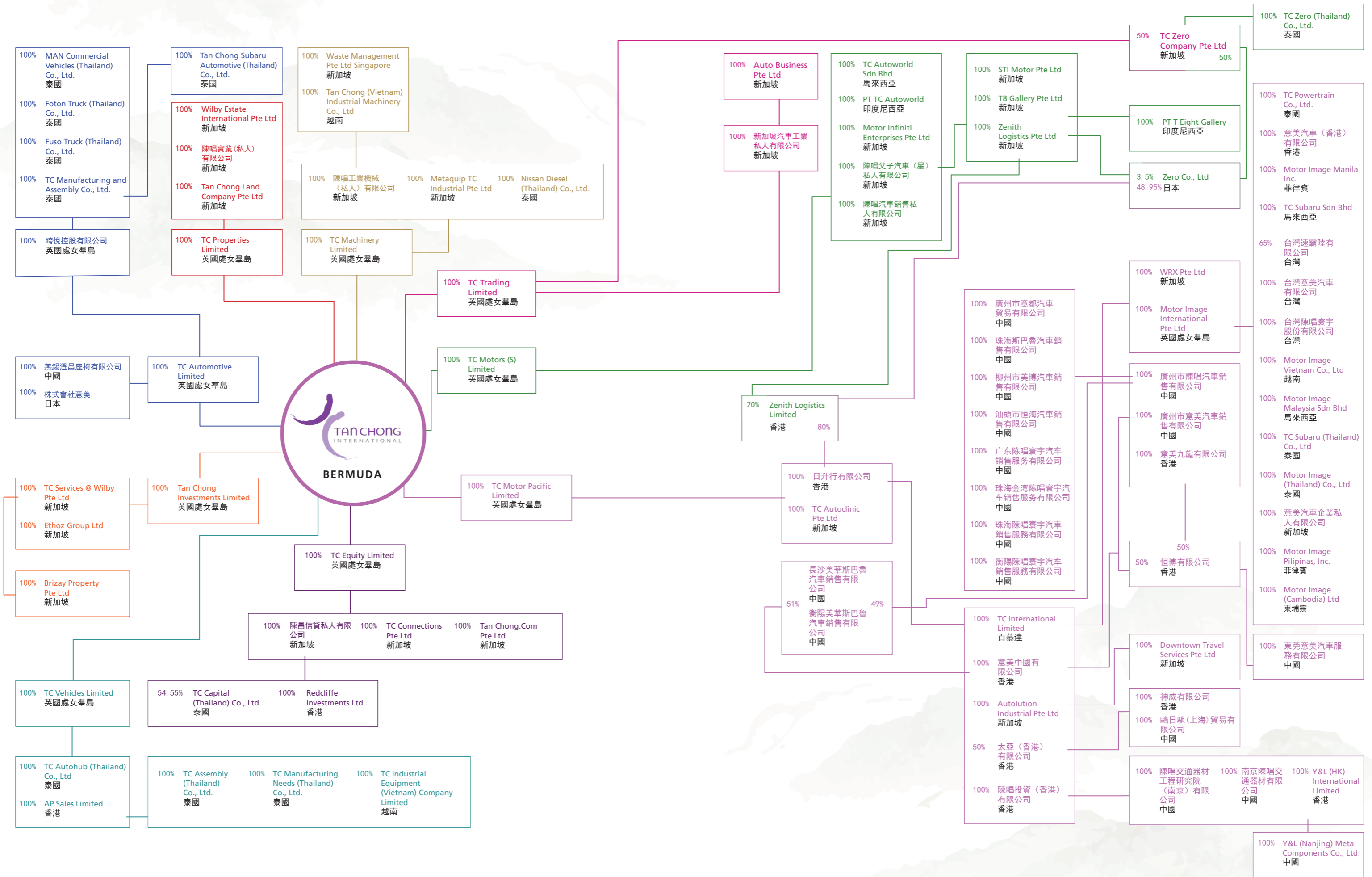
### 張淑儀女士

七十三歲，本集團事務管理負責人。張女士於2011年8月被委任為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張女士於1981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旗下的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張女士持有南洋大學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亦是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終身會員。

### 吳令光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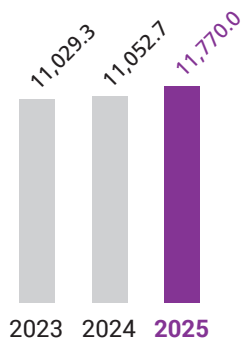
七十五歲，本集團事務負責人。他於1982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旗下的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他於1976年獲得新加坡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 企業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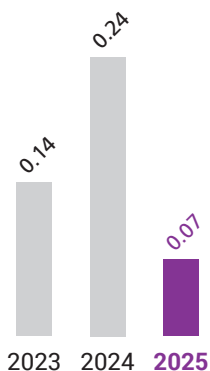


# 財政摘要

股東資金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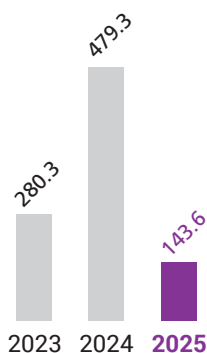
每股利潤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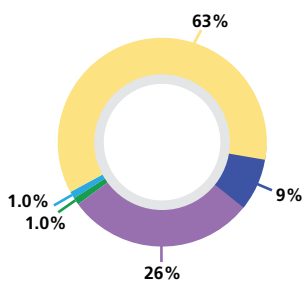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股東應佔利潤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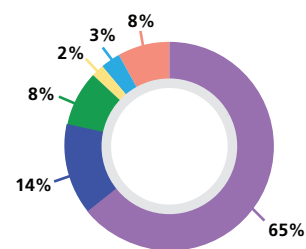


按業務種類細分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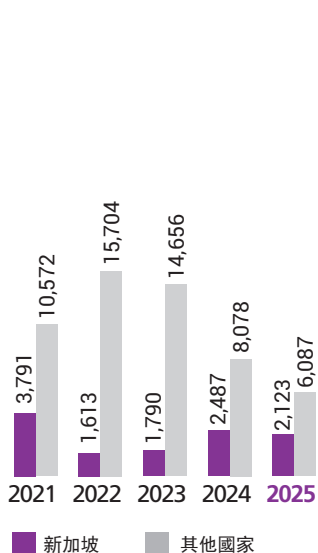
汽車分銷及經銷 | 重型商用車及工業設備分銷  
運輸業務 | 物業租金和發展 | 其他營業

按地區細分的特定非流動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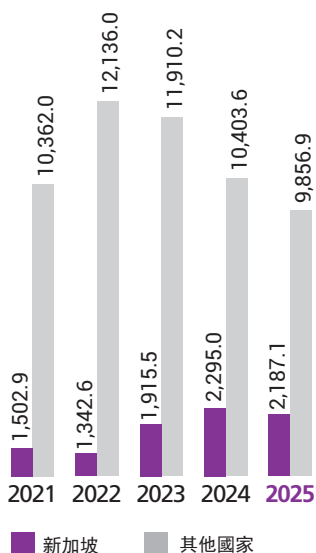


新加坡 | 日本 | 泰國  
中國 | 香港 |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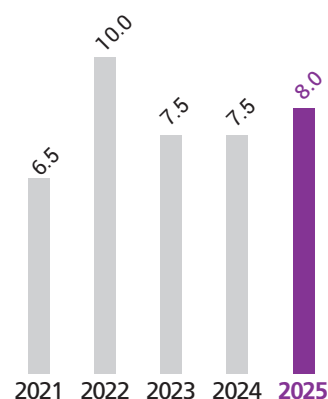
銷量



收入  
(百萬港元)



股息  
(港仙)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活動及業務回顧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是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及其他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進一步對該等業務的討論及分析，請參閱本年報第2至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有關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期間的業務種類及地域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政狀況載於第48至142頁的財務報表。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財政年度期間，本集團在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方面，主要客戶所佔的銷售額及主要供應商所佔庫存採購量的百分比分別列載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的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量
最大客戶	5%	
最大五家客戶總額	16%	
最大供應商		6%
最大五家供應商總額		22%

董事、其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年度任何時候涉及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 建議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2024年：2.0港仙）已於2025年9月24日派發。董事現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4年：5.5港仙）。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內概無任何變動，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d)。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陳永順	(主席)
陳駿鴻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陳慶良	
孫樹發	(財務董事)
陳翠玲	
李昭億	(自2025年6月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王陽樂	(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金德	
Azman Bin Badrillah	
Prechaya Ebrahim	
張奕機	
鄭家勤	(副主席)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4(1)條，陳永順先生、陳翠玲女士、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及張奕機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會職務，而陳永順先生及陳翠玲女士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及張奕機先生則不會尋求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3(2)條，李昭億先生將任職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他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新委任的董事，均並無訂有任何未屆滿服務合同，是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者。

###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進行了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i) 本集團與陳唱摩多集團就現有陳唱摩多協議所進行交易

於2022年12月8日，本集團與陳唱摩多控股有限公司（「陳唱摩多」）及其附屬公司（「陳唱摩多集團」）訂立三份協議（「現有陳唱摩多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與陳唱摩多集團買賣汽車零部件及配件。

現有陳唱摩多協議項下有關買賣汽車零部件及配件的交易價格及條款，是由本集團與各相關對手方以銷售合約或以逐筆採購訂單方式，並經考慮訂單價值及貨量以及市場上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產品後進行公平磋商協定。

本公司估計，現有陳唱摩多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每年不會超過40,060,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續)

## 關連交易 (續)

### (i) 本集團與陳唱摩多集團就現有陳唱摩多協議所進行交易 (續)

由於現有陳唱摩多協議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及本集團將繼續與陳唱摩多集團進行若干汽車零件及配件買賣，故本集團與陳唱摩多集團於2025年12月11日訂立三項協議（「陳唱摩多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於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陳唱摩多集團買賣汽車零件及配件。

本公司估計，陳唱摩多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每年不會超過38,240,000港元。

陳唱聯合有限公司（「陳唱聯合」）擁有陳唱摩多當中30%以上的股權。由於陳唱聯合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陳唱摩多集團旗下各成員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現有陳唱摩多協議及陳唱摩多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陳唱摩多協議項下的年度交易總額為17,312,000港元，介於年度上限40,060,000港元以內。

有關現有陳唱摩多協議及陳唱摩多協議的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8日及2025年12月11日的公告。

### (ii) TC Subaru與APM附屬公司就現有APM協議所進行交易

於2022年12月8日，TC Subaru Sdn. Bhd.（「TC Subaru」，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分別與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APM」）的五家附屬公司，即APM Climate Control Sdn. Bhd.、APM Auto Electrics Sdn. Bhd.、APM Coil Spring Sdn. Bhd.、APM Automotive Modules Sdn. Bhd.及Auto Parts Manufacturers Co. Sdn. Bhd.（統稱「APM附屬公司」）訂立五份協議（「現有APM協議」），內容有關TC Subaru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APM附屬公司採購若干備件。

現有APM協議項下的交易價格及條款，是由TC Subaru與各APM附屬公司經公平磋商後協定。各APM附屬公司將向TC Subaru提供有效期為6個月的定期報價，當中考慮到訂單價值及貨量以及市場上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可比較備件。

根據(i)對TC Subaru經銷商的備件更換訂單之預測及(ii)現有APM協議的條款，本公司估計現有APM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分別不會超過690,000港元、860,000港元及820,000港元。

由於現有APM協議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及TC Subaru將繼續向APM附屬公司採購若干零件，故TC Subaru分別與各APM附屬公司於2025年12月11日訂立五份協議（「APM協議」），內容有關TC Subaru於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APM附屬公司採購若干零件。

本公司估計，APM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每年不會超過940,000港元。

各APM附屬公司均為APM的附屬公司，而陳唱聯合擁有APM當中30%以上的股權。由於陳唱聯合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各APM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現有APM協議及APM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APM協議項下的年度交易總額為333,000港元，介於年度上限820,000港元以內。

有關現有APM協議及APM協議的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8日及2025年12月11日的公告。

## 關連交易 (續)

### (iii) 本集團與APM集團就現有APM2協議所進行交易

於2022年12月8日，本集團與APM及其附屬公司（「APM集團」）訂立兩份協議（「現有APM2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APM集團銷售及出租車輛、物料搬運設備及叉車。

現有APM2協議項下的交易價格及條款，是由本集團與APM集團以銷售或租賃合約方式，並經考慮訂單價值及貨量以及市場上就類似產品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後進行公平磋商協定。

根據(i)對於現有APM2協議項下預期會接獲的銷售或租賃訂單之預測及(ii)現有APM2協議的條款，本公司估計現有APM2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每年不會超過150,000港元。

由於現有APM2協議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及本集團將繼續與APM集團進行汽車、物料搬運設備及叉車銷售及租賃，故本集團與APM集團於2025年12月11日訂立兩份協議（「APM2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於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APM集團銷售及租賃汽車、物料搬運設備及叉車。

本公司估計，APM2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每年不會超過310,000港元。

陳唱聯合擁有APM當中30%以上的股權。由於陳唱聯合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APM集團旗下各成員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現有APM2協議及APM2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APM2協議項下的年度交易總額為60,000港元，介於年度上限150,000港元以內。

有關現有APM2協議及APM2協議的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8日及2025年12月11日的公告。

### (iv) 南京陳唱與TCIMSB就現有TCIMSB協議所進行交易

於2022年12月8日，南京陳唱交通器材有限公司（「南京陳唱」，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TCIM Sdn. Bhd.（「TCIMSB」）訂立一份協議（「現有TCIMSB協議」），內容有關南京陳唱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TCIMSB銷售汽車零部件及配件。

現有TCIMSB協議項下的交易價格及條款，是由南京陳唱與TCIMSB以逐筆採購訂單方式，並經考慮訂單價值及貨量以及市場上就類似產品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後進行公平磋商協定。

根據(i)對南京陳唱於現有TCIMSB協議項下預期會接獲的採購訂單之預測及(ii)現有TCIMSB協議的條款，本公司估計現有TCIMSB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每年不會超過1,310,000港元。

由於現有TCIMSB協議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及南京陳唱將繼續與TCIMSB進行汽車零件及配件銷售，故南京陳唱與TCIMSB於2025年12月11日訂立一份協議（「TCIMSB協議」），內容有關南京陳唱於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TCIMSB銷售汽車零件及配件。

本公司估計，TCIMSB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不會超過860,000港元、1,290,000港元及1,290,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續)

## 關連交易 (續)

### (iv) 南京陳唱與TCIMSB就現有TCIMSB協議所進行交易 (續)

TCIMSB為Warisan TC Holdings Berhad (「WTCH」) 的附屬公司，而陳唱聯合擁有WTCH當中30%以上的股權。由於陳唱聯合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TCIMSB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現有TCIMSB協議及TCIMSB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TCIMSB協議項下的年度交易總額為662,000港元，介於年度上限1,310,000港元以內。

有關現有TCIMSB協議及TCIMSB協議的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8日及2025年12月11日的公告。

### (v) TCIMVN與TCIMSB就現有TCIMSB2協議進行之交易

於2025年4月11日，Tan Chong Vietnam Industrial Machinery Co., Ltd. (「TCIMVN」，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與TCIMSB訂立一份協議 (「現有TCIMSB2協議」)，內容有關TCIMVN於2025年4月1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向TCIMSB購買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及移動式升降台 (「MEWP」)。

現有TCIMSB2協議項下的交易價格及條款，是由TCIMVN與TCIMSB以採購訂單或合同方式，並經考慮訂單價值及貨量以及市場上就類似產品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後進行公平磋商協定。

根據(i)對越南市場就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及MEWP設備需求所做出的訂單預測；及(ii)現有TCIMSB2協議的條款，本公司估計現有TCIMSB2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不會超過2,500,000港元。

由於現有TCIMSB2協議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且TCIMVN將繼續向TCIMSB購買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及MEWP設備，故TCIMVN與TCIMSB於2025年12月11日訂立一份協議 (「TCIMSB2協議」)，內容有關TCIMVN於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三年期間向TCIMSB採購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MEWP設備。

本公司估計，TCIMSB2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每年不會超過3,000,000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TCIMSB2協議項下的年度交易總額為497,000港元，介於年度上限2,500,000港元以內。

有關現有TCIMSB2協議及TCIMSB2協議的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1日及2025年12月11日的公告。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現有陳唱摩多協議、現有APM協議、現有APM2協議、現有TCIMSB協議及現有TCIMSB2協議各項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 (「該等交易」) 均由本集團與彼此有關連或以其他方式互相關聯的各方訂立，該等交易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計算。

該等交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總額定為44,840,000港元 (「年度上限總額」)。

由於按照年度上限總額計算的年度最高百分比率 (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 超過0.1%但低於5%，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佈及進行年度審核等規定，但獲豁免遵守刊發通函 (包括取得獨立財務意見) 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等規定。

## 上市規則涵義(續)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交易項下的年度交易總額為18,864,000港元，介於年度上限44,840,000港元之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用情況下遵守披露規定。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他們確認該等交易乃(i)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訂立，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針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對於本集團於本年報內披露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責任及結論。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於2025年12月31日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任何涉及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而本公司的董事於其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關聯交易或重大合約。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除上文所披露之外，財務報表附註36所載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乎有關情況)所界定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任何申報、公佈或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等規定的交易。

## 股票補償計劃

於2015年11月26日，一家附屬公司為採納基於業績的股票補償計劃(「2015年計劃」)而委託瑞穗信託銀行株式會社(「受託人」)設立獨立信託基金。設立該計劃的目的是為了鼓勵該附屬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從中長期企業管理角度提升公司業績，根據2015年計劃按照該附屬公司的《董事會福利分配規則》及經考慮僱員的職位及表現而授出積分。授出的每個積分可在僱員離職時轉換為一股股份。

2015年計劃的初始期間為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五年期間。該附屬公司初步撥款499,940,000日本圓(「日圓」)(相等於32,040,000港元)以換取357,100分。預期該等積分將於初始期限內授予僱員。

於初始期限屆滿後每個後續五年期間，附屬公司原則上將繼續向信託注資，以為在該計劃項下獲取合理預期所需的積分提供資金。此類注資將預先作出，並經考慮信託中尚餘的積分數目後釐定。向信託基金進一步注資須經附屬公司董事會批准。

於2025年，該附屬公司進一步撥款50,700,000日圓(相等於2,641,000港元)以換取15,000分，預期於截至2030年6月30日止五年期間授出的積分總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僱員授出3,000分(2024年：3,000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2015年計劃項下授出的積分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315,000港元(2024年：214,000港元)的總開支。

# 董事會報告(續)

## 股票補償計劃(續)

於2022年10月1日，以同一受託人推行新的股票補償計劃(「2022年計劃」)。根據2022年計劃，受託人按照該附屬公司的《董事會福利分配規則》，以各合資格僱員的職位給予積分後分配股份。就該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而言，獲授積分當中75%可轉換為股份(每一分為一股)，另外25%的積分可按股份當行市價轉換為現金。就該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以外的僱員而言，可在獲分派時將獲授積分的每一分轉換為該附屬公司的一股股份。股權部分，股份於每年固定時間授出，受轉讓限制，直至合資格接收者退休為止。現金部分會於僱員離職時按股份當行市價結償。

2022年計劃的初始期間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三年期間。該附屬公司初步撥款292,824,000日圓(相等於17,506,000港元)購入252,000個積分，預期於初始期間授予僱員。

初始期間屆滿後，該附屬公司原則上會於其後每個五年期間向信託進一步撥款，為該計劃項下合理預期需要購入的股份提供資金，經考慮信託剩餘的股份數目後提前撥付有關款項，而向信託基金進一步撥款須經該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於2025年，該附屬公司進一步撥款947,752,000日圓(相等於49,364,000港元)，以換取280,400分，預期於截至2030年6月30日止五年期間授出的積分總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僱員授出權益結算部分為35,000分(2024年：36,200分)及現金結算部分為8,000分(2024年：8,000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2022年計劃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3,652,000港元(2024年：2,680,000港元)及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2,228,000港元(2024年：1,657,000港元)的淨開支。

有關該等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 董事彌償

一項惠及本公司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維持生效，並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一直有效。

##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備存的董事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記錄，於2025年12月31日在任的董事於該日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的權益如下：

	每股0.50港元之普通股				所持有股份 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附註2)	共同權益 (附註3) (附註4)		
<b>執行董事:</b>						
陳永順	183,903,000	–	348,544,700	54,489,972	–	586,937,672 29.15%
陳慶良	2,205,000	210,000	–	–	–	2,415,000 0.12%
孫樹發	900,000	–	–	–	–	900,000 0.04%
陳駿鴻	99,000	–	–	–	–	99,000 0.0049%
陳翠玲	–	–	–	–	4,490,000	4,490,000 0.22%
李昭億	15,000	36,000	–	–	–	51,000 0.002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奕機	–	300,000	–	–	–	300,000 0.01%

附註：

- (1) 該等股份分別由陳慶良、李昭億及張奕機的配偶實益擁有，因此彼等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2) 該等股份由陳永順所控制的公司實益擁有。
- (3) 該等股份由陳永順與其他人士共同擁有。
- (4) 該等股份由陳永順與陳翠玲共同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的記錄或已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者，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中擁有任何實益或非實益權益或淡倉，且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亦無任何該等權利獲行使。

於年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透過購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而獲得利益。

# 董事會報告(續)

## 於本公司股本中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獲知會，於2025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佔已發行普通股5%（2024年：5%）或以上的權益：

姓名/名稱	長倉/淡倉	附註	所持有普通股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陳唱聯合有限公司	長倉	(1)	705,819,720	35.05%
Promenade Group Private Limited	長倉	(2)	212,067,000	10.53%
Time Strategy Group Private Limited	長倉	(3)	104,497,700	5.19%
陳興洲	長倉	(4)	100,692,856	5.00%
許瑞華	長倉	(4)	100,692,856	5.00%
王淑娥	長倉	(4)	100,692,856	5.00%

附註：

- (1) 陳唱聯合有限公司的股本由陳永順持有約22.85%權益及由陳慶良持有約15.38%權益。餘下股權由並非本公司董事的若干陳氏家族成員持有。
- (2) 陳永順為Promenade Group Private Limited的唯一股東。
- (3) 陳永順為Time Strategy Group Private Limited的控股股東。
- (4) 根據提交存檔的權益披露資料，陳興洲擁有個人權益50,981,686股股份、公司權益37,848,000股股份及家族權益11,863,170股股份，合共擁有權益100,692,856股股份。許瑞華及王淑娥為陳興洲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陳興洲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概無任何人士（已於上文列明權益的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登記冊的已登記權益。

##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根據其功績、資歷及經驗而定，另外亦考慮其個人的表現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確定，當中考慮到本集團的表現及個人的貢獻。有關薪酬委員會職能的詳情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有所提述。

支付予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詳情屬於以下範圍：

	人數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2025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公眾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當中持股量不少訂明的25%。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上文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任何涉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而本公司董事或與本公司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其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與控股股東的合同

除上文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任何涉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而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其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2025年內，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亦無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乃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借款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 財務概要

有關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業績以及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3頁。

## 物業

有關本集團物業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5至148頁。

##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參與供款的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為及代表董事會

陳永順  
主席  
香港  
2026年3月30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陳唱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48至142頁陳唱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IFRS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核)，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遵循該等要求及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及對其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故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發表單獨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b>評估庫存的可變現淨值</b>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及附註19以及附註1(p)所載會計政策。	
<b>關鍵審計事項</b>	<b>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b>
<p>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在10個不同地區的市場持有多款汽車品牌及型號的庫存，總賬面價值為1,513百萬港元。</p> <p>經濟氣氛或消費者喜好變化，以及汽車製造商推出最新設計及具備最新科技的車型，可能會導致手頭上的庫存不再受追捧或以低於成本的折扣價出售。</p> <p>估計汽車未來需求及相關售價涉及管理層對於報告日期後的期間為出售較舊或滯銷車型而需要降低售價的程度進行估計，因此本質上具有主觀性和不確定性。</p> <p>我們將庫存的可變現淨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的原因是，庫存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以及管理層在評估可變現淨值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從而增加誤差或潛在管理層偏見的風險，特別是考慮到所涉及汽車型號的數量和銷售該等汽車的地區市場多元化。</p>	<p>我們就評估庫存的可變現淨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庫存估值所實行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有效程度；</li> <li>• 根據預期售價重新計算庫存撥備，藉以評估報告期末的庫存撥備是否按照符合貴集團庫存撥備政策的基準而釐定；</li> <li>• 以抽樣方式將庫存賬齡報告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文件核對，藉以評估庫存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歸類於適當的級別；</li> <li>• 以管理層的銷售預測作為比較及歷史銷售記錄作為參考，用以評估貴集團庫存賬齡報告中滯銷庫存級別的庫存撥備餘額；</li> <li>• 向管理層詢問汽車製造商是否有任何計劃推出新汽車型號，以及貴集團對較舊及滯銷汽車型號降低售價的計劃；及</li> <li>• 以抽樣方式將庫存的賬面值與報告期末後的售價及銷售成本進行比較。</li> </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陳唱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b>評估貿易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b>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a)、22、23及34(b)以及附註1(n)及1(x)(i)所載會計政策。	
<b>關鍵審計事項</b>	<b>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b>
<p>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統稱「應收款項」）經分別計提17百萬港元及60百萬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分別為872百萬港元及5,497百萬港元。</p> <p>貴集團對貿易應收賬項計提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是根據管理層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該估計考慮到信貸虧損經驗，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於報告日期當前及預測的整體經濟情況進行調整，該等因素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p> <p>貴集團對貸款及墊款計提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視乎有關貸款及墊款項目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確定是根據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貸款及墊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是考慮到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違約風險敞口以及在適用情況下以前瞻性資料作調整而進行估計，所有因素均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p> <p>我們將評估貿易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的原因是，該等結餘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評估本質上具有主觀性，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從而增加誤差或潛在管理偏見的風險。</p>	<p>我們就評估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信貸審批、還款監控及根據貴集團政策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實行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有效程度；</li><li>• 參照適用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貴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政策；</li><li>• 以抽樣方式將貿易應收賬項賬齡報告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文件（包括銷售發票）核對，藉以評估貿易應收賬項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歸類於適當的賬齡級別；</li><li>• 檢查管理層用於得出貿易應收賬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估計的資料，包括測試歷史信貸虧損數據是否準確，藉以評估管理層作出的估計是否合理；</li><li>• 檢查貸款及墊款的逾期資料，藉以評估管理層對於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以及任何結餘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的評估是否適當；</li><li>• 以抽樣方式評估管理層用於估計貸款及墊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輸入數據是否準確，包括參考歷史違約率以評估違約概率；確定抵押品的價值以評估違約虧損率；檢查相關協議及其他相關文件以評估違約風險敞口；及</li><li>• 參照適用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與信貸風險相關的披露是否合理。</li></ul>

##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的全部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發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在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委聘範圍內，我們並未就該等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然而，我們已就作為其他資料一部分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執行一項保證業務，並已就此另行發表保證從業人員的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的審計工作而言，我們負責閱讀其他資料，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從審計工作所了解的情況之間出現重大不相符情況，或似乎出現重大錯誤陳述。

倘我們基於所執行工作而得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結論，則我們必須匯報有關情況。在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須予匯報之事宜。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IFRS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下總能察覺其存在。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合理預期有關錯誤個別或匯總起來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是否有效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陳唱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事項），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計工作，以便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從而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就集團審計所執行的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及審視。我們為所發表的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針對（其中包括）審計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出有關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針對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相關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最為重要的事項，從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崗達（執業證書編號：P07078）。

**KPMG**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6年3月30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收入	3	12,044,085	12,698,567
銷售成本		(9,612,907)	(10,181,403)
<b>毛利</b>		<b>2,431,178</b>	<b>2,517,164</b>
其他淨收益	4	251,548	721,265
分銷成本		(883,055)	(1,015,604)
行政支出		(987,292)	(1,029,476)
其他營業支出	5	(70,587)	(103,047)
<b>營業利潤</b>		<b>741,792</b>	<b>1,090,302</b>
融資成本	6	(179,643)	(209,33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潤		5,414	5,767
<b>除稅前利潤</b>	7	<b>567,563</b>	<b>886,730</b>
所得稅支出	10(a)	(249,430)	(277,243)
<b>本年度利潤</b>		<b>318,133</b>	<b>609,487</b>
<b>歸屬於以下人士：</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3,594	479,285
非控股權益		174,539	130,202
<b>本年度利潤</b>		<b>318,133</b>	<b>609,487</b>
<b>每股盈利</b>	11		
基本及攤薄 ( 仙 )		7.13	23.81

第56至142頁之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基於本年度利潤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32(c)。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本年度利潤		318,133	609,48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經重新分類調整)			
日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重估界定退休福利項下之責任淨額	28(a)(v)	16,563	18,823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股權投資項目 - 年內於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劃轉) 的變動淨額		326,915	(29,290)
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後重估之盈餘		5,438	-
		348,916	(10,467)
日後可能或隨後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以下實體的財務報表時所產生兌換差額：			
- 香港境外附屬公司		388,870	(494,756)
- 香港境外聯營公司		(388)	(1,067)
出售附屬公司後將兌換儲備重新分類		-	271
		388,482	(495,55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737,398	(506,01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055,531	103,468
歸屬於以下人士：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66,230	67,625
非控股權益		189,301	35,84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055,531	103,468

第56至142頁之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結算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2	4,935,162	4,505,16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448,000	5,509,974
無形資產	14	166,843	158,941
商譽	15	46,485	69,34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59,547	69,521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投資項目	18	1,668,935	1,648,105
貸款及墊款	23	2,472,014	2,188,682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2,675	159,001
遞延稅項資產	10(c)	78,580	92,096
		<b>15,068,241</b>	<b>14,400,824</b>
<b>流動資產</b>			
庫存	19(a)	1,512,885	2,192,689
貿易應收賬項	22	871,567	948,390
貸款及墊款	23	3,024,926	3,132,532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01,290	762,817
應收關聯公司賬項	30	117	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a)	2,517,101	2,242,933
		<b>8,627,886</b>	<b>9,279,428</b>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25	77,259	—
		<b>8,705,145</b>	<b>9,279,428</b>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結算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流動負債</b>			
無抵押銀行透支	26	186,375	352,832
借款	26	5,565,237	4,825,116
貿易應付賬項	29	758,015	844,416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21	1,032,797	1,378,307
應付關聯公司賬項	30	1,177	91
租賃負債	27	197,916	197,056
即期稅項		110,869	108,078
撥備	31	12,294	7,970
		<u>7,864,680</u>	<u>7,713,86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840,465</u>	<u>1,565,562</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5,908,706</u>	<u>15,966,386</u>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6	2,142,311	2,937,054
租賃負債	27	371,767	475,790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項下之責任	28	49,606	50,341
遞延稅項負債	10(c)	288,649	281,276
撥備	31	42,071	53,221
		<u>2,894,404</u>	<u>3,797,682</u>
<b>資產淨值</b>		<u>13,014,302</u>	<u>12,168,704</u>
<b>股本及儲備金</b>			
股本	32(d)	1,006,655	1,006,655
儲備金		10,763,330	10,046,017
<b>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總股本權益</b>		<u>11,769,985</u>	<u>11,052,672</u>
<b>非控股權益</b>		<u>1,244,317</u>	<u>1,116,032</u>
<b>總股本權益</b>		<u>13,014,302</u>	<u>12,168,704</u>

於2026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陳永順  
主席

孫樹發  
財務董事

第56至142頁之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股票補償儲備	兌換儲備
	千元	(附註32(a)(i)) 千元	(附註32(a)(ii)) 千元	(附註32(a)(iii)) 千元	(附註32(a)(iv)) 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9,549	14,964	51,122
<b>2025年之權益變動：</b>					
本年度利潤	—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85,58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385,58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	2,081	—
年內宣派及批准的股息 (附註32(c))	—	—	—	—	—
非全資附屬公司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出售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的股權投資所實現收益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9,549	17,045	436,708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9,549	13,491	449,654
<b>2024年之權益變動：</b>					
本年度利潤	—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91,78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391,78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	1,518	—
年內宣派及批准的股息 (附註32(c))	—	—	—	—	—
非全資附屬公司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出售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	—	—	—	—
因分步收購而從非控股權益轉撥保留盈餘的金額	—	—	—	(45)	(6,743)
出售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的股權投資所實現收益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9,549	14,964	51,122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繳納盈餘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劃轉)	物業重估儲備	保留盈餘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股本權益
	(附註32(b)(ii)) 千元	(附註32(a)(v)) 千元	(附註32(a)(vi))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377,690	1,143,109	1,821	7,897,215	11,052,672	1,116,032	12,168,704
本年度利潤	—	—	—	143,594	143,594	174,539	318,133
其他全面收益	—	322,925	5,438	8,687	722,636	14,762	737,39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322,925	5,438	152,281	866,230	189,301	1,055,53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	—	2,081	1,886	3,967
年內宣派及批准的股息 (附註32(c))	—	—	—	(150,998)	(150,998)	—	(150,998)
非全資附屬公司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62,902)	(62,902)
出售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的股權投資所實現收益	—	(235,591)	—	235,591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377,690	1,230,443	7,259	8,134,089	11,769,985	1,244,317	13,014,302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377,690	1,173,103	1,821	7,446,775	11,029,285	1,209,676	12,238,961
本年度利潤	—	—	—	479,285	479,285	130,202	609,487
其他全面收益	—	(29,743)	—	9,872	(411,660)	(94,359)	(506,01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29,743)	—	489,157	67,625	35,843	103,46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	—	1,518	1,376	2,894
年內宣派及批准的股息 (附註32(c))	—	—	—	(130,865)	(130,865)	—	(130,865)
非全資附屬公司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39,155)	(39,155)
出售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	—	—	—	—	(6,599)	(6,599)
因分步收購而從非控股權益轉撥保留盈餘的金額	—	(205)	—	92,102	85,109	(85,109)	—
出售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的股權投資所實現收益	—	(46)	—	46	—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377,690	1,143,109	1,821	7,897,215	11,052,672	1,116,032	12,168,704

第56至142頁之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營業活動</b>			
營業利潤		741,792	1,090,302
就以下項目作調整：			
折舊	7	706,778	692,127
無形資產攤銷	7	23,944	17,4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	(18,628)	(13,775)
投資物業估值的收益·淨額	4	(108,917)	(629,521)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4	(19,654)	(25,280)
股息收入	4	(65,940)	(54,94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4	–	5,484
計提庫存撇減(淨額)	19(b)	9,710	66,005
計提/(撥回)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5	1,609	(4,262)
計提貸款及墊款減值虧損	5	23,517	26,483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4	–	36,775
出售於香港境外上市股本證券的虧損		–	5
於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382)	–
股份支付開支	8	6,195	4,55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2,684)	10,609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4	2,291	2,496
商譽減值虧損	15	27,188	–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業利潤</b>		<b>1,286,819</b>	<b>1,224,533</b>
庫存減少/(增加)		757,096	(85,123)
貿易應收賬項減少/(增加)		83,876	(6,071)
貸款及墊款減少/(增加)		126,007	(95,834)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71,705	(1,391)
應收關聯公司賬項增加		(46)	(5)
貿易應付賬項減少		(121,455)	(35,695)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減少)/增加		(407,921)	253,954
應付關聯公司賬項增加/(減少)		1,077	(11,123)
界定退休福利項下之責任淨額增加		15,822	18,232
<b>營業所產生之現金</b>		<b>1,812,980</b>	<b>1,261,477</b>
已付利息		(165,843)	(194,716)
已付稅項		(240,262)	(279,244)
<b>營業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b>		<b>1,406,875</b>	<b>787,517</b>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481,127)	(622,492)
購置投資物業所付款項		(36,034)	(50,740)
收購非上市股本證券所付款項		(56)	(5,956)
添置無形資產所付款項		(32,216)	(37,752)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32,155)	(33,300)
存置銀行且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2,551	(14,8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6,924	98,96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4,685
出售於香港境外上市股本證券所得款項		309,819	4,191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15,000	11,000
已收於香港境外上市股本證券股息		65,940	54,944
根據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12,875)	–
已收利息		19,654	25,280
<b>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b>		<b>(64,575)</b>	<b>(566,023)</b>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償還借款	24(b)	(4,342,042)	(4,436,033)
新造借款所得款項	24(b)	3,831,581	5,071,067
已付股東之股息		(150,998)	(130,865)
已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62,902)	(39,155)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4(b)	(13,800)	(14,623)
已付租賃租金之本金部分	24(b)	(221,650)	(226,906)
<b>融資活動所(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b>		<b>(959,811)</b>	<b>223,48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382,489</b>	<b>444,979</b>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1,854,338	1,432,835
匯率變動的影響		60,683	(23,476)
<b>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4(a)	<b>2,297,510</b>	<b>1,854,338</b>

第56至142頁之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一般資料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於1998年7月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30日獲董事授權刊發。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IFRS會計準則而編製，此統稱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儘管本公司的細則並無規定，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或經修訂IFRS會計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附註1(c)提供有關首次應用此等發展而導致會計政策之任何變動的資料，惟以該等變動與本集團於此等財務報表所反映的現行會計期間相關者為限。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以千元整數列示。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過程中採用歷史成本法為計量基準，惟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另有說明者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乃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作出，相關結果形成對無法輕易從其他來源獲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有關修訂。如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有關修訂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於應用IFRS會計準則過程中作出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載於附註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

#### 新訂及經修訂IFRS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之影響 – 缺乏可兌換性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概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乃由於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貨幣的外幣交易。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 (d) 綜合基準

#### (i)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因此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實體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只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所持有的實質性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於綜合財務報表合併記賬。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乃會致使本集團整體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本集團可對每項業務合併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之佔比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賬內，但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賬。非控股權益所分佔本集團業績，按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間分配利潤或虧損總額以及該年度全面收益總額，於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賬。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則列作股權交易，據此對綜合權益中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但不調整商譽，也不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入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喪失控制權當日保留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有關金額被視為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價值（參閱附註1(l)）或（在適用情況下）首次確認聯營公司權益時的成本（參閱附註1(d)(ii)）。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參閱附註1(x)(ii)）。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綜合基準 (續)

####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有關實體的管理擁有重大影響力 (而非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除非該投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 (或包括在歸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別中)。投資按權益法初步以成本入賬, 並就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金額 (如有) 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 直接歸因於收購該投資的其他成本, 以及對聯營公司直接進行任何構成本集團權益投資一部分的投資。其後, 該項投資以本集團分佔收購後投資對象淨資產的變動及任何與投資有關的減值虧損進行調整 (參閱附註1(x)(ii))。於每個報告日期,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該投資出現減值。任何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收益、於收購後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的除稅後業績及有關年度的任何減值虧損, 將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而於收購後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的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 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 不會再確認更多虧損, 除非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 或已代投資對象支付款項。就此而言, 本集團的權益為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 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利潤和虧損, 均按本集團於投資對象所佔的權益比例對銷, 但當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 則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時, 會按出售於該投資對象的所有權益入賬, 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於喪失重大影響力當日保留於該前投資對象的任何權益, 按公允價值確認, 有關金額被視為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價值 (參閱附註1(l))。

### (e) 商譽

商譽指:

-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於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有收購對象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 較
- (ii) 於收購日期所計量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 所超出的部分。

倘(ii)的金額大於(i), 則超出的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並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參閱附註1(x)(ii))。

於有關年度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 可歸於有關單位的任何購入商譽金額, 將計入出售項目的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f) 外幣換算

#### (i) 個別公司

於有關年度進行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交易日是指本公司首次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計量歷史成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是使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是使用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 (ii) 綜合賬目

香港境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業績按與交易日期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則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表的換算儲備中分開累計入賬。

出售香港境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與該香港境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有關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會於確認出售利潤或虧損時由權益表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根據租賃權益（參閱附註1(k)）擁有或持有用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或樓宇。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本集團的政策是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按公開市值基準，至少每三年進行一次估值。在相隔年度，投資物業由本集團內合資格人士每年進行評估。任何因公允價值變動或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表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附註1(w)(ii)(a)所述入賬。

### (h)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不包括單獨劃分出業務合併以外項目）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收購對象的賣方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收購對象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的總和。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按照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如何適當地分類及指定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如業務收購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會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表確認。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收購對象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較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所超出的差額。如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表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以外的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或1984年重估價值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 (參閱附註1(x)(ii))。

1984年重估產生的盈餘已計入資本儲備，並可在出售有關物業時轉入保留盈餘。

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攤銷。

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 (參閱附註1(x)(ii))，並以直線法按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或以下每年費率攤銷成本 (扣除估計剩餘價值 (如有)) 的方式計算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	2%至4%
- 本集團為物業權益的登記擁有人的租賃土地按未到期租期攤銷。	
- 本集團對位於租賃土地上且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的登記擁有人的樓宇的權益按未到期租期與樓宇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不超過竣工日期後50年) 之間較短者計提折舊。	
- 租賃作自用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租賃期的未到期期間計提折舊。	
- 廠房、機械及設備	
- 引擎、建築設備及供出租叉車	按成本減剩餘價值的20%
- 其他廠房、機械及設備	6%至50%
- 傢俬、裝置、裝配件及辦公室設備	5%至50%
- 汽車	10%至50%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調整。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是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表確認。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的樓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參閱附註1(x)(ii))。成本包括建築直接成本以及建造及安裝期間產生的借貸成本及專業費用。

當準備該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所需的絕大部分活動完成時，有關資產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類別，並按照本集團的折舊政策開始計提折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j)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本集團所收購具有有限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參閱附註1(x)(ii))。

無形資產的攤銷以直線法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在損益中扣除，具體如下：

- 客戶關係	10年至16年
- 電腦軟件	5年
- 其他	5年

攤銷的期間及方法將每年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 (積壓) 的可使用年期獲評估為無限期的情況下，則不予攤銷。任何結論指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將每年進行檢討，以確定有關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的評估。如無法支持，則有關可使用年期評估從無限期變為有限期的變動會自變動日期起以前瞻方式，根據上文所載對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入賬。

### (k) 租賃資產

於訂立合約時，本集團會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以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控制所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來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轉移控制是指客戶有權主導所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

#### (i) 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會按個別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將有系統地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倘將租賃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內含的利率或 (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 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會納入租賃負債的計量，而是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當租賃資本化時，所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估計就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地的成本，貼現至其現值，扣除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參閱附註1(i)及1(x)(ii))，惟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則按照附註1(g)按公允價值列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k) 租賃資產 (續)

#### (i) 作為承租人 (續)

可退還租賃按金的初始公允價值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並按攤銷成本計量。初始公允價值與按金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已付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出現變動，或本集團對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應付的金額估計出現變動，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對租賃負債重新計量。當在此情況下對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將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相應調整，但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將有關金額於損益表列賬。

當租賃範圍或租賃代價發生變動，而有關變動並非租賃合約原先規定（「租賃修訂」），且不另當作單獨的租賃入賬時，亦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期，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於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是以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需要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確定。

####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會於每項租賃開始時確定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如不屬此情況，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按各部分的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分配合約代價。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照附註1(w)(ii)(a)所載政策確認。

本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時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將分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為本集團應用附註1(k)(i)所述豁免的短期租賃，則本集團將分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 (l)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載列如下。

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於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投資除外，該類投資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表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l)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續)

####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均分類為於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除非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且於初步確認該投資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不可劃轉），以致其後發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如何作出選擇是按個別工具而定，但只有在該投資以發行人角度而言符合股權定義時，方會有選擇。倘作出有關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的金額會一直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直至出售該投資為止。於出售時，累計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的金額會轉撥保留盈餘，而不會劃轉損益表。至於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有關投資是分類為於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或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均根據附註1(w)(ii)(b)所載政策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 (m) 借貸成本

在借貸成本可直接歸因於收購或建造資產，而該資產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的情況下，會將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則在產生的期間支銷。

借貸成本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的部分成本，是於就該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必要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必要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即暫停或停止將借貸成本資本化。

### (n)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

#### (i) 確認及初始計量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是於源生時初步確認。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是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的合約條文的一方時初步確認。

金融資產（除非為沒有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就並非於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項目而言）直接歸因於收購或發行該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沒有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項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 (ii) 分類及後續計量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不會重新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而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的金融資產會於改變業務模式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重新分類。

如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為於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該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的是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該資產的合約條款致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是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n)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 (續)

#### (ii) 分類及後續計量 (續)

##### 業務模式評估

本集團在組合層面評估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因為此做法最能反映業務管理的方式及提供給管理層的資料。所考慮的資料包括：

- 組合的既定政策和目標以及該等政策的實際操作，包括管理層策略的重點是賺取合約利息收入，或是維持特定的利率結構，或是將金融資產的期限配對任何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的期限，或是透過出售資產套取現金流量；
- 如何評估組合的表現並向本集團的管理層報告；
- 影響業務模式（及該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以及如何管理該等風險；
- 業務管理人員如何獲取報酬—例如，報酬是否根據所管理資產的公允價值或所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而定；及
- 過往期間金融資產的出售頻率、數量及時間，出售原因以及對未來銷售活動的預期。

就此方面而言，將金融資產轉移至第三方而不符合進行終止確認的交易，不會被視為出售，與本集團持續確認資產政策保持一致。

#####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就此項評估而言，「本金」界定為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界定為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內未償還本金額相關的信貸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如流動資金風險及行政成本）的代價，加上利潤率。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本集團考慮有關工具的合約條款，包括評估該金融資產是否包含可能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間或金額的合約條款，致使其不符合此條件。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

- 會改變現金流量金額或時間的或然事件；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的條款，包括可變利率特徵；
- 提前還款及延期特徵；及
- 限制本集團要求取得指定資產（如無追索權條件）的現金流量的條款。

就提前還款選項而言，如提前還款金額的絕大部分是未償付的本金及其利息，其中可能包括為提前終止合約而支付的合理額外補償，則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標準。另外，就以較合約面值金額大幅折讓或溢價收購的金融資產而言，允許或要求以實質上為合約面值金額加上應計（但尚未支付）合約利息（其中亦可能包括提前終止的合理額外補償）的金額提前還款的選項，如初步確認時提前還款選項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亦視為符合此標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n)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 (續)

#### (ii) 分類及後續計量 (續)

##### 後續計量以及收益及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攤銷成本以減值虧損調減(參閱附註1(x)(i))。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表確認。終止確認時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 (iii) 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以下情況下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終止；或
- 其在交易中轉移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權利，而該交易：
- 將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走；或
-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亦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保留對金融資產的控制權。

如本集團訂立交易藉以轉移在其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資產，但保留所轉移資產的所有或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不會終止確認所轉讓的資產。

### (o)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有關業務合併或直接於權益表或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項目之外，所得稅是於損益表確認。

即期稅項包括就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或虧損應付或應收的估計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應付或應收即期稅項金額是對於預期應付或應收稅款的最佳估計，並反映與所得稅相關的任何不確定因素。即期稅項是根據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亦包括因股息所產生的任何稅項。

只有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才會互相抵銷。

遞延稅項是就資產及負債用於財務報告賬面值與用於稅務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而在以下情況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

- 在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暫時性差異，而該交易不會對會計處理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構成影響，亦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
- 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暫時性差異，前提是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且於可預見將來多數不會撥回該等差異；
- 首次確認商譽時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
- 與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發佈《支柱二模型規則》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相關的暫時性差異。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o) 所得稅 (續)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開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倘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利潤抵銷可動用的未用稅項虧損、未用稅項抵免及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方會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來應課稅利潤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撥回確定。如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金額不足以全數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會根據本集團旗下個別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就現有暫時性差異的撥回作調整。於每個報告日期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扣減不再可能實現相關稅務利益，但當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提高時，則會撥回有關扣減。

對於根據附註1(g)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投資物業，所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採用以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出售該等資產所適用的稅率計量，除非該物業可計提折舊且持有物業的業務模式之目的並非透過出售而是隨時間消耗該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出於報告日期根據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結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有在符合特定條件時才會互相抵銷。

### (p) 庫存

庫存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

汽車庫存的成本主要按實際成本基準確定，而汽車以外的庫存成本則按平均成本入賬。成本包括購買價（包括進口稅（如適用））、轉換成本及其他可直接歸因於使庫存達到其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參考報告期末後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售庫存項目的銷售所得款項，或根據管理層按當時市場情況作出的估計確定。

庫存出售時，該等庫存的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庫存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庫存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庫存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確認為庫存金額的減少，並在撥回期間確認為開支。

### (q)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是當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參閱附註1(w)）前支付代價時予以確認。倘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收取代價，亦會確認合約負債，而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應收款項（參閱附註1(n)）。

###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結餘、即期存款及開立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來索即付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關鍵一環的銀行透支亦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一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照附註1(x)(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s)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首次確認之後，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 (t)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首次確認之後，計息借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參閱附註1(m))。

### (u)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且能夠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實在極低，否則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同樣，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確定是否存在的潛在責任，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實在極低，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倘預期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可由另一方補償，則就幾乎確定可獲得的任何預期補償分開確認資產，所確認的補償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 (v) 擔保

出售相關汽車時會確認擔保撥備。撥備金額根據過往相關索償經驗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的加權方式釐定。

### (w) 收入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他人根據租賃使用本集團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分類為收入。

本集團為其收入交易的主事人，按總額確認收入，包括外部採購的汽車銷售。在確定本集團是作為主事人還是代理人行事時，本集團考慮其是否在汽車轉交予客戶前取得汽車的控制權。控制權是指本集團有能力指導汽車用途並從中獲得絕大部分剩餘利益。

#### (i)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是在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w) 收入及其他收益 (續)

#### (i) 客戶合約收入 (續)

有關本集團確認收入及其他收益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a) 汽車銷售

收入是在客戶接管並接受汽車，以及簽發登記證時確認。付款條款及條件因客戶而異，並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中訂明的開票時間表為基礎，但本集團一般為客戶提供自開票日期起計七天至六個月的信貸期。

本集團為其汽車提供擔保，相關撥備是根據附註1(v)所載政策確認。

##### (b) 服務費及其他收益

來自提供服務的收入、管理服務費、代理佣金及手續費以及擔保收益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 (ii) 其他來源的收入及其他收益

##### (a)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益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益按租期所涵蓋的期間以等額分期於損益表確認，惟如有替代方法可更好反映使用租賃資產產生收益的模式則除外。獲授的租賃優惠於損益表確認為應收租賃付款淨額總額的組成部分。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b) 股息

-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確立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時確認。
-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產生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使用的利率為將金融資產的預計存續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總賬面值的利率。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未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會對該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會對該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參閱附註1(x)(i)）。

##### (d)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有合理保證會收到且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用於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以有系統的方式在產生該等開支的同一期間於損益表確認為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x)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及減值

#### (i) 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貸款及墊款以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即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 (不可劃轉) 的股本證券，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指以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 (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計量。

倘貼現的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貸款及墊款 (不包括租賃應收款項) 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首次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及
- 賃應收款項：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的貼現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是指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指因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項目的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賬項的虧損撥備一直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構成的撥備矩陣進行估計。

就貸款及墊款以及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首次確認以來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已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融工具被稱為「第一階段金融工具」。第一階段金融工具是指自首次確認以來未經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且於首次確認時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

已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但未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被稱為「第二階段金融工具」。第二階段金融工具是指自首次確認以來曾經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未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x)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及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 (續)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續)

已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且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被稱為「第三階段金融工具」。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 (貿易應收賬項除外) 是否自首次確認以來發生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確定是否自首次確認以來發生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相關且無需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當資產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視之為發生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認為，當出現以下情況時，即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 債務人不太可能在不依賴本集團採取套現抵押品 (如持有任何抵押品) 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付清其信貸責任；或
-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

預期信貸虧損在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首次確認以來發生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表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對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礎

根據附註1(w)(ii)(c)所載政策確認的利息收入是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 計算。

#####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期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證實出現信貸減值包括發生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超過90天；
- 本集團以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給予貸款重組或墊款；或
- 債務人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的可能性漸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x)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續)

##### 撇銷政策

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賬項在沒有實際展望收回的情況下會將賬面總值部分或全部撇銷，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乃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被撇銷金額的情況，但仍可針對被撇銷的金融資產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以符合本集團有關收回到期賬項的程序。

資產被撇銷之後所收回款項，於發生收回的期間於損益表確認為減值撥回。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出現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來自內部及外部的資料，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下列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除商譽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而言，每年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而不論是否有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具體面臨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會就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確定可收回金額。公司資產如可合理及穩定地分配，則將賬面值的部分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惟於1984年重估的土地及樓宇除外。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x)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及減值 (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出現減值 (續)

##### - 確認減值虧損 (續)

對於現金產生單位所確認減值虧損，首先為扣減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 (或單位組別) 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分配，之後按比例扣減該單位 (或單位組別) 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扣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 或使用價值 (如可確定)。對於曾在1984年重估的土地及樓宇產生減值虧損，首先從資本儲備賬內歸因於該等物業的結餘扣除，任何剩餘部分則計入損益。

##### -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將減值虧損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對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會確定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於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表。

####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本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本集團已應用與本於財政年度末會應用者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 (參閱附註1(x)(i)及(ii))。

於中期期間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後續期間撥回，即使假設於年度期末才評估減值而毋須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虧損的情況下，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 (y)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界定退休供款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計提。如付款或結算被遞延而影響屬重大，則該等金額按其現值列賬。

#### (ii) 界定福利計劃責任

本集團參與以下界定福利計劃：

- 《香港僱傭條例》項下的長期服務金
- 福岡縣及佐賀縣卡車僱員退休基金 (厚生年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y) 僱員福利 (續)

#### (ii) 界定福利計劃責任 (續)

本集團有關界定福利計劃的責任淨額分開各項計劃計算。計算方法為透過估計僱員於當前及過往期間所賺取的未來福利金額，並將該福利貼現至現值。界定福利責任由合資格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計算。倘計算的結果對本集團有利，所確認資產以該計劃任何未來退款或減少未來供款形式可獲得的經濟利益的現值為限。

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服務成本及利息開支淨額(收益)於損益表確認，並按功能分配為「銷售成本」、「分銷成本」或「行政支出」的一部分。當期服務成本按當期僱員服務所產生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的增加計量。期內利息開支(收益)淨額按用於計量報告期初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應用於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確定。貼現率為於報告期末與本集團責任期限相若的優質企業債券的收益率。

當計劃的福利出現更改，或計劃被縮減時，與僱員過往服務有關的更改福利部分的當期服務成本，或縮減的收益或虧損，會在計劃修訂或縮減發生時與在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終止福利時(取兩者之間較早發生者)於損益表確認為開支。

界定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即時反映於保留盈餘賬。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利息淨額的金額)及資產上限影響的任何變動(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利息淨額的額)。

####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根據一間附屬公司採納的股票補償計劃(「計劃」)向該附屬公司僱員授出的積分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表相應增加股票補償儲備賬。該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使用Black-Scholes模型計量，並考慮授出積分的條款及條件。倘僱員是根據其表現獲授積分，則有權將每個積分轉換為該附屬公司的一股股份。估計積分公允價值總額按估計轉換期間分攤。

將積分轉換為該附屬公司股份而產生的差額會於股票補償儲備賬扣除/記賬。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修訂對預期最終轉換股份數目的估計。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表確認，並對股票補償儲備賬作出相應調整。

### (z)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每個分部項目的金額，是從為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中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的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除非有關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等方面相似。個別的非重大經營分部如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合併計算。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aa) 股息

股息於宣派期間確認為負債。

### (ab)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包含資產及負債的出售組合，倘極有可能主要透過出售而非繼續使用方式收回，則分類為持作出售。

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合一般按其賬面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間較低者計量。出售組合之任何減值虧損，首先分配商譽，其後按比例分配剩餘資產及負債，但概不會將虧損分配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資產、金融資產（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除外）及投資物業，上述項目繼續按本集團其他會計政策計量。初步分類為持作出售或持作分派之減值虧損，以及其後重新計量之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表確認。

一經分類為持作出售，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再攤銷或計提折舊，任何按權益法記賬之投資對象亦不再採用權益法記賬。

### (ac) 關聯方

(1)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2)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之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1)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1)(i)所識別人土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成員是指家族成員與該實體交易的過程中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 (a) 貿易應收賬項以及貸款及墊款減值

應收賬項經定期審閱，藉以評估減值情況。本集團根據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賬項、應收賬項賬齡及客戶信用評級的歷史虧損經驗、違約損失率以及當前及預測經濟狀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金額會高於預期。所用的方法及假設會定期進行檢討，以減少所估計虧損與實際金額之間的任何差異。

### (b) 庫存陳舊撥備

本集團根據當前市況及銷售類似性質貨品的過往經驗，確定庫存陳舊撥備。因客戶偏好會變化，貨品實際可銷出的程度可能與估計不同，而該方面估計不同可能會影響未來會計期間的利潤或虧損。

### (c) 投資物業估值

誠如附註12所述，投資物業按獨立測量師行或本公司一名董事進行的估值按公允價值列賬。在確定公允價值時，所採用估值方法涉及若干估計，包括就有關樓宇相對可比較物業的質素作出調整。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倘情況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權益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該等資產可被視為減值，並可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定期審閱該等資產的賬面值，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降至低於賬面值。當發生上述下降時，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由於不易獲得本集團的資產的市場報價，因此難以準確估計售價。在確定使用價值時，將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過程中需要對收入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使用所有可獲得資料去確定合理的概約可收回金額，包括基於對收入及經營成本金額的合理及有理據的假設及預測而作出的估計。

### (e) 業務收購

就本集團進行的業務收購而言，本集團根據收購日期的估計公允價值，將收購成本分配至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此過程一般稱為購買價分配。作為購買價分配的一部分，本集團需確定任何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公允價值。確定資產公允價值涉及若干判斷及估計。

可識別資產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利用獨立估值師經採用直接市場比較法及直接資本化法提供的輸入數據確定。得出該等輸入數據涉及的判斷及估計可包括（但不限於）確定適當的市場租金及資本化率。

分配至可識別資產的金額發生變動，會對因收購確認的商譽金額產生抵銷效應，同時所確認與該等可識別資產相關的攤銷支出金額亦會改變。

## 3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物的銷售價值、向客戶提供的服務、租金收入、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管理服務費、代理佣金及手續費及保證金收入(扣除商品及服務稅(如適用))，分析如下：

### (i) 收入分類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之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b>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		
- 銷售貨物	3,029,462	3,776,124
- 提供服務	7,960,797	7,907,065
- 管理服務費	1,000	1,000
- 代理佣金及手續費	42,870	41,839
- 保證金收入	2,920	2,525
<b>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b>		
- 投資物業的固定租金總額	138,753	135,159
- 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494,288	446,293
- 持作租賃的汽車的租金收入	373,995	388,562
	<b>12,044,085</b>	<b>12,698,567</b>

按收入確認的時間及地理市場分類之客戶合約收入披露於附註37(b)。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群。於2024年及2025年，本集團概無與任何客戶進行之交易的金額超逾本集團收入的10%。

有關本集團主營業務及分部資料之更多詳情披露於附註37。

### (ii) 來自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且預期於未來確認的收入

於2025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為27,722,000元(2024年：30,821,000元)。該金額為預期未來將予確認的保修服務收入，其應在保修服務合約中作為個別履約責任入賬，或在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個別服務合約中列賬。本集團將於工作完成時或之後確認未來的預期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4 其他淨收益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銀行及其他利息收益	19,654	25,280
於香港境外上市的股本證券的股息收益	65,940	54,9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8,628	13,775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2,291)	(2,49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5,484)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108,917	629,521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36,775)
銷售廢料所得款項	1,674	1,158
營銷補貼	9,248	14,050
政府補貼	1,584	2,219
其他	28,194	25,073
	<u>251,548</u>	<u>721,265</u>

## 5 其他營業支出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銀行費用	(10,075)	(10,143)
(計提) / 撥回貿易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附註22)	(1,609)	4,262
計提貸款及墊款減值虧損 (附註23)	(23,517)	(26,483)
商譽減值 (附註15)	(27,188)	–
工具及開發補償 (附註(i))	–	(34,601)
其他	(8,198)	(36,082)
	<u>(70,587)</u>	<u>(103,047)</u>

附註(i) 於2024年，有關補償乃就淘汰本集團其中一條業務線而言支付或應付予供應商的款項。

## 6 融資成本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支出		
- 銀行及銀行透支	165,843	194,716
- 租賃負債	13,800	14,623
	<u>179,643</u>	<u>209,33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於扣除／(計入)以下賬項後得出：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已售貨物成本	2,332,519	2,909,260
折舊		
- 自用物業、廠房及設備	413,703	398,757
- 使用權資產	293,075	293,370
無形資產攤銷	23,944	17,47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2,481	12,293
- 稅務服務	863	840
- 其他	—	85
保證金撥備	33,404	20,897
匯兌虧損淨額	17,639	5,179
扣除直接支出40,873,000元(2024年：40,262,000元)後的投資物業應收租金	(97,880)	(94,897)

## 8 員工支出

	2025 千元	2024 千元
工資及薪金	745,508	784,660
退休福利成本	76,825	84,8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支出(附註33)	6,195	4,551
其他	88,799	90,774
	917,327	964,800

本集團根據適用於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規則及規例，對界定福利計劃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繳付退休福利的責任載於附註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9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

(a)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的規定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元	酌情花紅 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元	總計 千元
<b>2025年</b>					
<b>執行董事</b>					
陳永順	2,198	21,713	—	46	23,957
陳駿鴻	414	4,224	176	104	4,918
陳慶良	311	3,549	—	46	3,906
孫樹發	681	6,312	—	46	7,039
陳翠玲	279	1,183	197	104	1,763
李昭億 (附註(i))	—	2,406	378	88	2,872
<b>非執行董事</b>					
王陽樂 (附註(ii))	893	717	—	40	1,65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金德	315	—	—	—	315
Azman Bin Badrillah	228	—	—	—	228
Prechaya Ebrahim	195	—	—	—	195
張奕機	315	—	—	—	315
鄭家勤	325	—	—	—	325
	6,154	40,104	751	474	47,48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9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 (續)

(a)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的規定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續)

	袍金 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元	酌情花紅 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元	總計 千元
<b>2024年</b>					
<i>執行董事</i>					
陳永順	518	19,274	—	36	19,828
陳駿鴻	414	4,124	—	81	4,619
陳慶良	311	3,465	—	36	3,812
孫樹發	311	5,603	—	36	5,950
陳翠玲	165	929	—	61	1,155
<i>非執行董事</i>					
王陽樂	1,595	186	—	—	1,78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黃金德	332	—	—	—	332
Azman Bin Badrillah	253	—	—	—	253
Prechaya Ebrahim	216	—	—	—	216
張奕機	332	—	—	—	332
鄭家勤	343	—	—	—	343
	4,790	33,581	—	250	38,621

附註(i) 李昭億於2025年6月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附註(i) 王陽樂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非執行董事。

(b) 5名最高酬金人士當中，2名(2024年：2名)為董事，其酬金披露於上文附註9(a)。另外3名(2024年：3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9,745	19,0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9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 (續)

(b) 5名最高酬金人士當中，2名(2024年：2名)為董事，其酬金披露於上文附註9(a)。另外3名(2024年：3名)人士的酬金如下：(續)

3名(2024年：3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2025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5,000,001元至5,500,000元	–	1
5,500,001元至6,000,000元	2	–
6,000,001元至6,500,000元	–	1
7,000,001元至7,500,000元	–	1
8,000,001元至8,500,000元	1	–

## 10 稅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即期稅項支出</b>		
本年度撥備	244,606	286,83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544)	(6,079)
	234,062	280,754
<b>遞延稅項支出</b>		
暫時性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15,368	(3,511)
	249,430	277,243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在財務報表中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在新加坡、日本及台灣的業務之法定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17% (2024年：17%)、31% (2024年：31%) 及20% (2024年：20%)。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徵收。

自2024年1月1日起，本集團須就若干司法權區的業務繳納支柱二所得稅(參閱附註)10(d)。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0 稅項 (續)

### (b)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對賬：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除稅前利潤	567,563	886,730
除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 (按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利潤的稅率計算)	152,016	196,995
因以下項目而調整：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120,715	87,907
不可扣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1,201)	(156,15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64,934	124,675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12,959)	(14,313)
來自附屬公司股息收入的預扣稅 (附註)	26,469	44,21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544)	(6,079)
實際稅項支出	249,430	277,243

附註：股息收入的預扣稅按適當於相關司法權區的預扣稅率徵收。

### (c)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下表詳列之項目應佔的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如下：

	2025年			2024年		
	資產 千元	負債 千元	淨額 千元	資產 千元	負債 千元	淨額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8	(192,069)	(191,731)	97	(185,032)	(184,935)
使用權資產	–	(98,664)	(98,664)	–	(19,535)	(19,535)
投資物業	–	(29,567)	(29,567)	–	(28,005)	(28,005)
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投資	–	(6,982)	(6,982)	–	(6,982)	(6,982)
庫存	3,595	–	3,595	1,742	–	1,742
貿易應收賬項	334	–	334	4,198	–	4,198
貸款及墊款	–	(11,426)	(11,426)	4,182	(21,126)	(16,944)
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44,380	(17,699)	26,681	54,789	(3,937)	50,852
撥備	6,268	–	6,268	7,417	–	7,417
無形資產	–	(31,352)	(31,352)	–	(31,524)	(31,524)
租賃負債	98,820	–	98,820	18,431	–	18,431
已結轉稅項虧損	23,955	–	23,955	16,105	–	16,105
遞延稅項資產 / (負債)	177,690	(387,759)	(210,069)	106,961	(296,141)	(189,180)
在法定稅務單位及司法權區內抵銷	(99,110)	99,110	–	(14,865)	14,865	–
遞延稅項資產 / (負債) 淨額	78,580	(288,649)	(210,069)	92,096	(281,276)	(189,1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0 稅項 (續)

### (c)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根據附註1(o)所載列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尚未就金額為3,053,000,000元(2024年：3,067,714,000元)的累計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中不太可能獲得可用於抵扣虧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在該等稅項虧損中，1,900,152,000元(2024年：2,175,991,000元)將於報告期末後3至10年內到期。其餘稅項虧損在現行稅法下不會到期。

於2025年12月31日，與附屬公司的未分配利潤相關的暫時性差額為2,534,902,000元(2024年：2,377,808,000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董事認為該等利潤於可預見的未來不會獲分派，故並無就於分派該等保留盈餘時應繳納的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388,978,000元(2024年：363,701,000元)。

### (d) 支柱二所得稅

本公司為跨國企業集團的成員，須遵守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發佈的全球反基礎侵蝕模型規則(「支柱二模型規則」)。本集團經營所在的若干司法權區已根據該框架實施支柱二所得稅立法，且該等支柱二所得稅法例已於2025年1月1日或2024年1月1日生效。然而，經本集團評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補足稅款風險。

本集團於確認及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時，採用了暫時強制例外規定，並在稅項產生時將其記賬為即期稅項。

### (e) 本集團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於本年度的變動：

	於2024年 1月1日的 結餘 千元	通過逐步收購 So-ing而添置 (附註20(a)) 千元	匯兌調整 千元	於其他全面 收益確認 千元	於損益確認 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991)	—	11,429	—	11,627	(184,935)
使用權資產	—	—	—	—	(19,535)	(19,535)
投資物業	(24,277)	—	1,875	—	(5,603)	(28,005)
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公允價值記賬的投資	(7,458)	—	—	(276)	752	(6,982)
庫存	1,697	—	(66)	—	111	1,742
貿易應收賬項	24,460	—	(950)	—	(19,312)	4,198
貸款及墊款	(30,266)	—	1,031	—	12,291	(16,944)
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38,615	—	(3,340)	175	15,402	50,852
撥備	8,113	—	(525)	—	(171)	7,417
無形資產	(3,018)	(18,754)	44	—	(9,796)	(31,524)
租賃負債	—	—	—	—	18,431	18,431
已結轉稅項虧損	16,791	—	—	—	(686)	16,105
	<u>(183,334)</u>	<u>(18,754)</u>	<u>9,498</u>	<u>(101)</u>	<u>3,511</u>	<u>(189,18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0 稅項 (續)

(e) 本集團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於本年度的變動：(續)

	於2025年 1月1日的 結餘 千元	通過逐步收購 So-ing而添置 (附註20(a)) 千元	匯兌調整 千元	於其他全面 收益確認 千元	於損益確認 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4,935)	–	(8,596)	–	1,800	(191,731)
使用權資產	(19,535)	–	–	–	(79,129)	(98,664)
投資物業	(28,005)	–	(451)	–	(1,111)	(29,567)
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公允價值記賬的投資	(6,982)	–	–	2,403	(2,403)	(6,982)
庫存	1,742	–	65	–	1,788	3,595
貿易應收賬項	4,198	–	234	–	(4,098)	334
貸款及墊款	(16,944)	–	(1,042)	–	6,560	(11,426)
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50,852	–	1,361	177	(25,709)	26,681
撥備	7,417	–	327	–	(1,476)	6,268
無形資產	(31,524)	–	–	–	172	(31,352)
租賃負債	18,431	–	–	–	80,389	98,820
已結轉稅項虧損	16,105	–	1	–	7,849	23,955
	(189,180)	–	(8,101)	2,580	(15,368)	(210,069)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143,594,000元(2024年：479,285,000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數目2,013,309,000股(2024年：2,013,309,000股)計算。

由於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攤薄證券，因此於該等呈列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2 投資物業

	永久業權土地 及樓宇 千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654,019	346,018	4,000,037
添置	50,740	–	50,740
公允價值調整	629,706	(185)	629,521
匯兌調整	(169,328)	(5,808)	(175,136)
於2024年12月31日	4,165,137	340,025	4,505,162
於2025年1月1日	4,165,137	340,025	4,505,162
添置	36,034	–	36,034
轉自其他物業(附註13)	33,735	–	33,735
公允價值調整	126,842	(17,925)	108,917
匯兌調整	241,161	10,153	251,314
於2025年12月31日	4,602,909	332,253	4,935,162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 (i)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公允價值，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為三個級別。公允價值計量所屬級別，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 第一級別估值：公允價值僅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即在計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未調整報價
- 第二級別估值：公允價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是指無法獲得市場資料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別估值：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2 投資物業 (續)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續)

#### (i) 公允價值層級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分類為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b>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b>				
-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新加坡	4,261,921	—	—	4,261,921
- 日本	305,748	—	—	305,748
- 泰國	35,240	—	—	35,240
	4,602,909	—	—	4,602,909
- 租賃土地及樓宇				
- 香港	155,338	—	—	155,338
- 新加坡	176,915	—	—	176,915
	332,253	—	—	332,253
	4,935,162	—	—	4,935,162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分類為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b>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b>				
-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新加坡	3,872,717	—	—	3,872,717
- 日本	292,420	—	—	292,420
	4,165,137	—	—	4,165,137
- 租賃土地及樓宇				
- 香港	175,584	—	—	175,584
- 新加坡	164,441	—	—	164,441
	340,025	—	—	340,025
	4,505,162	—	—	4,505,16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2 投資物業 (續)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續)

#### (i) 公允價值層級 (續)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層級之間概無轉入轉出(2024年：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轉移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移。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於2025年12月31日予以重估。估值由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或獨立測量師事務所Midzuki Real Estate Appraisal Firm Co., Ltd.及Knight Frank Chartered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進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其為新加坡測量師及估值師學會成員)採用市場比較法對位於香港及新加坡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

Midzuki Real Estate Appraisal Firm Co., Ltd. (該公司部分員工擁有日本註冊房地產估值師資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對本集團位於日本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

Knight Frank Chartered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其估值專業人士由國際認證機構及泰國註冊機構認證)採用成本法對位於泰國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

#### (ii)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新加坡	市場比較法	對樓宇質素的折讓/ 溢價	-8%至19% (2024年: -24%至22%)
- 日本	貼現現金流量法	貼現率	4.2% (2024年: 4.2%)
- 泰國	折舊後重置成本法	對重置成本進行 折舊調整	12%至45% (2024年: 無)
- 租賃土地及樓宇			
- 香港	市場比較法	對樓宇質素的折讓/ 溢價	-17%至-3% (2024年: -3%至16%)
- 新加坡	市場比較法	對樓宇質素的折讓/ 溢價	-12%至22% (2024年: -17%至20%)

## 12 投資物業 (續)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續)

#### (ii)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續)

位於新加坡及香港的投資物業，其公允價值乃使用市場比較法釐定，當中參考可資比較物業近期的售價，並按照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質素相對近期售價特定的溢價或折讓進行調整。樓宇質素越高，溢價越高，公允價值計量亦會越高。

位於日本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收入法的一種）根據各物業的預期市場租金增長及入住率釐定。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結餘於本年度之變動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新加坡</b>		
於1月1日	3,872,717	3,360,403
添置	22,021	50,475
匯兌調整	240,262	(138,716)
公允價值調整	126,921	600,555
於12月31日	4,261,921	3,872,717
<b>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日本</b>		
於1月1日	292,420	293,616
添置	14,013	265
匯兌調整	(606)	(30,612)
公允價值調整	(79)	29,151
於12月31日	305,748	292,420
<b>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泰國</b>		
於1月1日	—	—
轉自其他物業 (附註13)	33,735	—
匯兌調整	1,505	—
於12月31日	35,240	—
<b>租賃土地及樓宇 - 香港</b>		
於1月1日	175,584	207,903
公允價值調整	(20,246)	(32,319)
於12月31日	155,338	175,584
<b>租賃土地及樓宇 - 新加坡</b>		
於1月1日	164,441	138,115
匯兌調整	10,153	(5,808)
公允價值調整	2,321	32,134
於12月31日	176,915	164,44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2 投資物業 (續)

(b) 對永久業權及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之分析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租賃土地及樓宇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香港，餘下租期為：				
- 中期租賃	—	—	155,338	175,584
於香港境外				
- 永久業權	4,602,909	4,165,137	—	—
餘下租期為：				
- 長期租賃	—	—	176,915	164,441
	4,602,909	4,165,137	332,253	340,025

(c) 本集團在經營租賃項下出租投資物業。初始租期通常介乎1至5年，於該日後可選擇續訂租約，屆時會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於未來期間將予收取的不可撤銷的現行經營租賃項下之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年內	15,094	10,375
超過1年但於2年內	8,900	3,359
超過2年但於3年內	2,921	206
	26,915	13,9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賬面值之對賬

	永久業權 土地 千元	租賃土地 權益 千元	樓宇 千元	廠房、機械 及設備 千元	傢俱、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租賃自用的 其他物業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25年1月1日	1,046,208	177,554	2,812,063	722,055	553,499	2,265,743	59,260	1,350,982	8,987,364
匯兌調整	50,581	9,517	155,879	48,258	28,887	91,073	2,126	13,628	399,949
添置	7,262	–	19,007	30,086	18,056	388,223	22,488	173,499	658,621
出售	(4,879)	–	(7,008)	(42,088)	(36,380)	(131,967)	(29,940)	(126,524)	(378,78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7,911	–	1,232	15	82	8	–	–	9,248
重估之盈餘	–	–	5,438	–	–	–	–	–	5,438
轉移自/(轉移至)在建工程	–	–	5,203	1,594	129	16,431	(23,357)	–	–
轉移至投資物業(附註12)	–	–	(49,881)	–	–	–	–	–	(49,881)
轉移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附註25)	–	–	(44,899)	(2,202)	(131)	–	–	(34,908)	(82,140)
於2025年12月31日	1,107,083	187,071	2,897,034	757,718	564,142	2,629,511	30,577	1,376,677	9,549,813
<b>指:</b>									
成本	868,737	187,071	2,832,073	757,718	564,142	2,629,511	30,577	1,376,677	9,246,506
估值 - 1984年	238,346	–	64,961	–	–	–	–	–	303,307
	1,107,083	187,071	2,897,034	757,718	564,142	2,629,511	30,577	1,376,677	9,549,813
<b>累計攤銷及折舊以及減值虧損:</b>									
於2025年1月1日	–	128,478	1,155,870	317,220	451,150	691,757	–	732,915	3,477,390
匯兌調整	–	8,972	69,142	19,910	23,981	22,130	–	836	144,971
本年度折舊	–	855	110,155	40,788	27,514	319,234	–	208,232	706,778
出售時轉回	–	–	(5,588)	(35,141)	(34,594)	(70,688)	–	(59,212)	(205,223)
轉移至投資物業(附註12)	–	–	(16,146)	–	–	–	–	–	(16,146)
轉移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附註25)	–	–	(4,711)	(707)	–	–	–	(539)	(5,957)
於2025年12月31日	–	138,305	1,308,722	342,070	468,051	962,433	–	882,232	4,101,813
<b>賬面淨值:</b>									
於2025年12月31日	1,107,083	48,766	1,588,312	415,648	96,091	1,667,078	30,577	494,445	5,448,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a) 賬面值之對賬 (續)

	永久業權 土地 千元	租賃土地 權益 千元	樓宇 千元	廠房、機械 及設備 千元	傢俱、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租賃自用的 其他物業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24年1月1日	1,109,215	184,498	2,943,411	752,578	536,925	2,009,702	89,902	1,111,425	8,737,656
匯兌調整	(63,007)	(6,944)	(112,222)	(19,905)	(22,509)	(128,504)	(2,966)	(86,228)	(442,285)
添置	1,029	–	25,181	25,216	38,587	481,147	51,526	403,442	1,026,128
出售	(1,029)	–	(52,614)	(27,866)	(14,334)	(129,913)	(1,100)	(61,655)	(288,51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27,028)	(1,564)	(1,030)	–	(16,002)	(45,624)
轉移自/ (轉移至) 在建工程	–	–	8,307	19,060	16,394	34,341	(78,102)	–	–
於2024年12月31日	1,046,208	177,554	2,812,063	722,055	553,499	2,265,743	59,260	1,350,982	8,987,364
<b>指:</b>									
成本	821,670	177,554	2,750,865	722,055	553,499	2,265,743	59,260	1,350,982	8,701,628
估值 - 1984年	224,538	–	61,198	–	–	–	–	–	285,736
	1,046,208	177,554	2,812,063	722,055	553,499	2,265,743	59,260	1,350,982	8,987,364
<b>累計攤銷及折舊以及減值虧損:</b>									
於2024年1月1日	–	131,897	1,117,271	326,967	454,083	505,515	–	596,275	3,132,008
匯兌調整	–	(4,420)	(44,969)	(10,698)	(18,138)	(40,495)	–	(47,866)	(166,586)
本年度折舊	–	1,001	102,739	42,876	29,845	302,709	–	212,957	692,127
減值	–	–	–	–	–	–	–	36,775	36,77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21,943)	(1,563)	(914)	–	(16,002)	(40,422)
出售時轉回	–	–	(19,171)	(19,982)	(13,077)	(75,058)	–	(49,224)	(176,512)
於2024年12月31日	–	128,478	1,155,870	317,220	451,150	691,757	–	732,915	3,477,390
<b>賬面淨值:</b>									
於2024年12月31日	1,046,208	49,076	1,656,193	404,835	102,349	1,573,986	59,260	618,067	5,509,974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a) 賬面值之對賬 (續)

- (i) 若干土地及樓宇於1984年由董事根據獨立專業估值進行重估。由於在本公司首次公發售前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無法合理釐定與過往期間相關的調整金額，因此該等物業以各自的重估金額作為其視作成本記賬，金額合計為50,061,000新加坡元（「新元」）（相當於303,307,000元（2024年：285,736,000元））。因此，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中有關以成本以外的金額減累計折舊記賬之資產之規定並不適用。
- (ii) 本集團出租若干汽車、貨車及叉車（計入廠房、機械及設備）。初始租期通常為1至5年內，租期屆滿後可選擇續訂租約，屆時會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所有租賃協議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持作出租的汽車及機械的成本總額為1,702,439,000元（2024年：1,378,771,000元），相關累計折舊及本年度折舊費用總額分別為488,252,000元（2024年：271,427,000元）及214,785,000元（2024年：193,267,000元）。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於未來期間將予收取的不可撤銷的現行經營租賃項下之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年內	224,737	216,788
超過1年但於2年內	92,153	86,335
超過2年但於3年內	27,657	23,974
超過3年但於4年內	7,471	6,580
超過4年但於5年內	1,544	2,771
	<u>353,562</u>	<u>336,448</u>

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向承租人取得剩餘價值擔保，以降低剩餘資產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之分析如下：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香港按折舊成本記賬的租賃自用土地及樓宇，餘下租期為：	(i)		
- 介乎10至50年		7,802	9,624
- 少於10年		373	1
於香港境外按折舊成本記賬的租賃自用土地及樓宇，餘下租期為：	(i)		
- 介乎10至50年		1,041,900	1,092,382
- 少於10年		108,226	91,102
		1,158,301	1,193,109
按折舊成本記賬的租賃自用的其他物業	(ii)	494,445	618,067
按折舊成本記賬的汽車	(iii)	9,141	15,992
		1,661,887	1,827,168

對於損益表確認的租賃支出項目之分析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租賃土地及樓宇	77,044	70,163
租賃自用的其他物業	208,232	212,957
汽車	7,799	10,250
	293,075	293,370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6)	13,800	14,62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支出	7,331	9,546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36,775

本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為182,392,000元（2024年：416,206,000元）。該金額包括租賃物業添置4,898,000元（2024年：12,569,000元），其餘主要與新租賃協議項下資本化的租賃付款有關。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詳情及租賃負債到期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4(c)及27。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b) 使用權資產 (續)

#### (i) 租賃土地及樓宇

本集團持有數棟用於其分銷及經銷業務的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 (包括相關土地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部分) 的註冊擁有人。本集團向該等物業權益先前的註冊擁有人預先支付一次性付款，以收購該等物業權益，且除了根據相關政府機構設定的應課差餉租值作出的付款之外，根據土地租賃條款，毋須持續付款。該等付款額因時而異，並應付予相關政府機構。

#### (ii) 租賃自用的其他物業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其他物業作為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店的權利。該等租賃的初始期限通常為1年至19年。

#### (iii) 汽車

本集團租賃汽車，租期於1至3年內屆滿。部分租賃包含續租選擇權，屆時會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概無租賃包含可變租賃付款。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廠房、機械及設備的租賃。

## 14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元	積壓項目 千元	電腦軟件 千元	其他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b>					
於2025年1月1日	144,313	8,945	102,082	49	255,389
匯兌調整	(71)	1	(740)	–	(810)
添置	–	–	32,216	–	32,216
收購Zero Plus Maintenance Co., Ltd (「ZPM」)	2,264	–	–	–	2,264
出售	–	–	(15,810)	–	(15,810)
於2025年12月31日	146,506	8,946	117,748	49	273,249
<b>累計攤銷:</b>					
於2025年1月1日	60,360	–	36,060	28	96,448
匯兌調整	(421)	–	(45)	–	(466)
本年度攤銷	9,341	–	14,600	3	23,944
出售時轉回	–	–	(13,520)	–	(13,520)
於2025年12月31日	69,280	–	37,095	31	106,406
<b>賬面淨值:</b>					
於2025年12月31日	77,226	8,946	80,653	18	166,8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4 無形資產 (續)

	客戶關係 千元	積壓項目 千元	電腦軟件 千元	其他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	101,911	9,948	77,307	55	189,221
匯兌調整	(12,756)	(1,003)	(8,952)	(6)	(22,717)
添置	–	–	37,752	–	37,752
自商譽轉撥 (附註20(a))	55,158	–	–	–	55,158
出售	–	–	(4,025)	–	(4,025)
於2024年12月31日	<u>144,313</u>	<u>8,945</u>	<u>102,082</u>	<u>49</u>	<u>255,389</u>
<b>累計攤銷：</b>					
於2024年1月1日	56,178	–	33,930	27	90,135
匯兌調整	(6,014)	–	(3,620)	(2)	(9,636)
本年度攤銷	10,196	–	7,279	3	17,478
出售時轉回	–	–	(1,529)	–	(1,529)
於2024年12月31日	<u>60,360</u>	<u>–</u>	<u>36,060</u>	<u>28</u>	<u>96,448</u>
<b>賬面淨值：</b>					
於2024年12月31日	<u>83,953</u>	<u>8,945</u>	<u>66,022</u>	<u>21</u>	<u>158,941</u>

本年度的攤銷費用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分銷成本」中。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獲分配到本集團位於日本的運輸業務。本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2024年：零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5 商譽

	總計 千元
<b>成本：</b>	
於2025年1月1日	69,342
通過收購ZPM添置	2,582
匯兌調整	505
於2025年12月31日	<u>72,429</u>
<b>累計減值虧損：</b>	
於2025年1月1日	—
減值虧損	27,188
匯兌調整	(1,244)
於2025年12月31日	<u>25,944</u>
<b>賬面值：</b>	
於2025年12月31日	<u>46,485</u>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	115,066
轉撥至無形資產 (附註20(a))	(36,404)
匯兌調整	(9,320)
於2024年12月31日	<u>69,342</u>
<b>賬面值：</b>	
於2024年12月31日	<u>69,342</u>

### 含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商譽根據經營所在國家及營運分部分配至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詳情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運輸活動 - 日本	36,156	59,612
無重大商譽的其他單位	10,329	9,730
	<u>46,485</u>	<u>69,342</u>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本集團對所有含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在日本運輸業務現金產生單位識別具體業績缺口。涉及本集團附屬公司Zero Co., Ltd.於2023年收購So-ing Co., Ltd的項目，當中2025年的實際盈利能力低於原訂收購計劃的預測。根據減值評估結果，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被確定低於其賬面值。因此，對該現金產生單位進行了減值評估後，認為有必要於2025年12月31日確認減值虧損522,000,000日圓(相當於27,188,000元)(2024年：零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表僅列載於2025年12月31日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構成主要影響的附屬公司的詳情。除非另有註明外，否則所持股份的類別均為普通股。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繳足股本的詳情	透過附屬公司間接持有的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陳唱父子汽車(星)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 100,000,000新元 優先贖回股 100,000,000新元	100%	集團實體的庫務管理
陳唱汽車銷售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00,000新元	100%	分銷汽車
新加坡汽車工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2,000,000新元	100%	分銷汽車零件
陳唱工業機械(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 4,000,000新元 優先贖回股 25,000,000新元	100%	分銷重型商用車輛及工業設備、機器租賃及提供車間服務
意美汽車企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50,000新元	100%	分銷汽車
陳唱信貸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 34,100,000新元 優先贖回股 25,000,000新元	100%	租購融資及保險代理
陳唱實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 32,900,000新元 優先贖回股 50,000,000新元	100%	物業投資
Brizay Property Pte Ltd.	新加坡	2新元	100%	物業投資
Ethoz Group Ltd. (“Ethoz Group”)	新加坡	51,280,000新元	100%	汽車銷售、租賃及融資、設備租賃、商業貸款以及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Ethoz Protect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新元	100%	汽車維修及維護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 繳足股本的詳情	透過附屬公司 間接持有的權 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Ethoz Capital Ltd	新加坡	50,000,000新元	100%	商業貸款融資、汽車租賃及融資
Ethoz Auto Leasing Ltd	新加坡	50,000,000新元	100%	汽車銷售及租賃
Ethoz Solar Ltd	新加坡	1,000,000新元	100%	透過其他來源(例如： 太陽能)生產和銷售 電力
日升行有限公司	香港	8,5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意美汽車(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元	100%	分銷汽車
廣州市陳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 120,000,000元	100%	分銷汽車
Ethoz Capital (China) Ltd #	中國	500,000,000 人民幣	100%	融資租賃服務
Motor Image Pilipinas, Inc.	菲律賓共和國	137,625,000 菲律賓比索	100%	分銷汽車
台灣意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000,000 新台幣	100%	分銷汽車
台灣速霸陸有限公司	台灣	53,000,000 新台幣	65%	分銷汽車及相關產品
Nissan Diesel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國	普通股 1,646,456,000泰銖 優先贖回股 250,000,000泰銖	100%	汽車零件交易以及提供 車間服務
Fuso Truck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000,000泰銖	100%	分銷重型商用車輛及其 有關產品以及提供車間 服務
TC Subaru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3,755,000泰銖	100%	分銷汽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 繳足股本的詳情	透過附屬公司 間接持有的權 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Tan Chong Subaru Automotive (Thailand) Co., Ltd.	泰國	5,000,000,000泰銖	100%	物業租賃
TC Manufacturing and Assembly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503,300,000泰銖	100%	物業租賃
Ethoz Solar (Thailand) Ltd	泰國	125,000,000泰銖	100%	透過其他來源 (例如： 太陽能) 生產和銷售 電力
TC Subaru Sdn. Bhd.	馬來西亞	3,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分銷汽車及提供車間 服務
Ethoz Equip Capital Berhad	馬來西亞	50,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出租及租賃設備
Motor Image Vietnam Co., Ltd.	越南	8,901,000,000 越南盾	100%	分銷汽車
Zero Co., Ltd. ( "Zero" )	日本	3,390,798,450日圓	52.45%	投資控股，二手車交易 及提供車輛運輸及維修 服務
Zero Plus Kanto Co., Ltd.	日本	15,000,000日圓	52.45%	提供車輛運輸服務
Kyuso Co., Ltd.	日本	60,000,000日圓	52.45%	提供貨運物流服務
Japan Relief Co., Ltd.	日本	83,124,775日圓	52.45%	提供人力資源服務
World Windows Co., Ltd.	日本	10,000,000日圓	52.45%	二手車出口及銷售服務
Zero Plus BHS Co., Ltd.	日本	10,000,000日圓	52.45%	提供車輛運輸服務
Zero Plus IKEDA Co., Ltd.	日本	10,000,000日圓	52.45%	提供車輛運輸服務
So-ing Co., Ltd ( "So-ing" )	日本	25,000,000日圓	52.45%	提供車輛運輸服務及拍 賣場地營運業務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投資企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下表載列Zero (本集團唯一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的相關資料。下表所呈列的Zero綜合財務資料概要為進行任何公司間抵銷之前的金額。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7.55%	47.55%
流動資產	1,909,669	1,846,265
非流動資產	1,958,706	1,956,693
流動負債	1,141,030	1,270,740
非流動負債	331,468	389,406
資產淨值	2,395,877	2,142,812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137,646	1,016,188
收入	7,538,205	7,477,592
本年度利潤	354,619	348,670
全面收益總額	369,806	160,892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169,313	166,704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58,099)	(24,999)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780,598	654,1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71,099)	(178,92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54,598)	(282,412)

##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59,547	69,521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太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50%	分銷輪胎

上述聯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實體，無法獲得市場報價，故使用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記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該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該聯營公司的賬面總值	59,547	69,521
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款項之總額		
- 現有經營業務利潤	5,414	5,767
- 其他全面收益	(388)	(1,067)
- 全面收益總額	5,026	4,700
-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5,000)	(11,000)

## 18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投資項目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香港境外上市的股本證券	1,662,053	1,641,277
非上市股本證券	6,882	6,828
	<u>1,668,935</u>	<u>1,648,105</u>

誠如下文所載列，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其於股本證券的投資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原因為該等投資是以戰略目的而持有。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已確認股息收入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Subaru Corporation的投資 (附註)	1,608,517	1,599,283	64,195	53,390
其他	60,418	48,822	1,745	1,554
	<u>1,668,935</u>	<u>1,648,105</u>	<u>65,940</u>	<u>54,944</u>

附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318,671,000元的公允價值收益 (2024年：31,154,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 已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

Subaru Corporation主要經營兩個業務，即汽車業務及航空業務。在汽車領域，其從事客用車及其零部件的製造、維修及銷售業務。在航空領域，其從事飛機、與航空相關的機械及其零件的製造、維修及銷售。在該投資項下持有的股份數目為9,533,000股，佔Subaru Corporation已發行股份的1.3%。投資成本為62億日圓，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7%。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出售於香港境外上市且賬面值為309,436,000元的股本證券，並相應地將相關公允價值儲備235,591,000元釋放至保留盈餘。管理層經考慮Subaru Corporation近期股份市價後認為，有關出售能使本集團將對Subaru Corporation的投資部分變現，重新平衡投資組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9 庫存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庫存包括：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原料	25,502	28,758
半成品	3,197	3,135
零件及其他	267,582	286,472
成品	1,200,797	1,806,128
付運中貨品	15,807	68,196
	<u>1,512,885</u>	<u>2,192,689</u>

### (b) 對已確認為支出並計入損益表的庫存金額之分析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已售庫存的賬面值	2,322,809	2,843,255
計提撇銷庫存撥備，淨額	9,710	66,005
	<u>2,332,519</u>	<u>2,909,260</u>

## 20 業務合併

### (a) 收購So-ing

於2023年11月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Zero與一名第三方（「So-ing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Zero同意購買且So-ing賣方同意出售So-ing 100%股權，代價為2,856百萬日圓（相當於148.6百萬元），以現金結算。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11月1日完成。So-ing於日本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提供駕駛車輛運輸服務及拍賣場地營運業務。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Zero持有So-ing 100%股權，並取得So-ing的控制權。

是次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Zero駕駛車輛交付業務策略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0 業務合併 (續)

### (a) 收購So-ing (續)

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2023年 11月1日 千元
流動資產		80,1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61,186
投資物業	12	1,873
無形資產	14	55,168
非上市股本證券	18,34	1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06
借款	24(b)	(25,769)
流動負債		(38,534)
遞延稅項負債	10	(18,754)
已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		117,895
收購時的商譽	15	30,718
總代價 (以現金償付)		148,613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474)
現金流出淨額		86,139

本集團就是次收購事項而言產生了約89百萬日圓 (相當於5.0百萬元) 的交易成本。該等成本已支銷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支出」內。

於2023年12月31日，待對已收購的若干無形資產的評估完成後，收購上述業務的成本將獲分配至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有關評估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已識別55.2百萬元的無形資產及18.8百萬元的相關遞延稅項負債，並已從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中轉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1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於2025年12月31日，保修服務的遞延收入27,722,000元（2024年：30,821,000元）獲分類為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在保修服務完成前收到代價，合約開始時將產生合約負債，直至該等保修服務的收入於履約責任履行完畢後獲確認為止。

### 合約負債之變動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30,821	36,624
確認本年度提供服務所得且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收入，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27,027)	(28,918)
於本年度收取於12月31日尚未完成的保修服務的代價，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2,101	24,376
匯兌調整	1,827	(1,261)
於12月31日的結餘	27,722	30,821

於完成保修服務前收到且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的代價金額為9,970,000元（2024年：11,175,000元）。

## 22 貿易應收賬項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貿易應收賬項	888,070	962,927
減：虧損撥備	(16,503)	(14,537)
	871,567	948,390

所有貿易應收賬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0至30日	718,263	741,504
31至90日	129,701	189,297
超過90日	23,603	17,589
	871,567	948,390

本集團給予之信貸期介乎7日至6個月。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更多詳情載列於附註3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2 貿易應收賬項 (續)

### 貿易應收賬項的減值

貿易應收賬項的減值虧損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並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的可能性極微，在有關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直接與貿易應收賬款對銷（參閱附註1(x)(i)）。

於2025年12月31日，已就貿易應收賬款計提虧損撥備16,503,000元（2024年：14,537,000元）。本年度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月1日	14,537	52,271
匯兌調整	933	(1,2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1,179)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609	(4,262)
撇銷無法收回款項	(576)	(31,075)
於12月31日	16,503	14,537

## 23 貸款及墊款

	2025年			總計 千元
	應收貸款 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 賬項 千元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千元	
結餘到期期限				
- 於1年內	1,734,772	1,291,571	44,535	3,070,878
- 於1至5年內	770,194	1,644,161	64,536	2,478,891
- 超過5年	–	2,633	4,600	7,233
	2,504,966	2,938,365	113,671	5,557,002
減：虧損撥備	(9,221)	(48,457)	(2,384)	(60,062)
	2,495,745	2,889,908	111,287	5,496,940
結餘到期期限				
- 於1年內	1,725,954	1,254,723	44,249	3,024,926
- 於1至5年內	769,791	1,632,554	62,441	2,464,786
- 超過5年	–	2,631	4,597	7,228
	2,495,745	2,889,908	111,287	5,496,9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3 貸款及墊款 (續)

	2024年			總計 千元
	應收貸款 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 賬項 千元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千元	
結餘到期期限				
- 於1年內	2,072,992	1,034,993	54,485	3,162,470
- 於1至5年內	896,289	1,235,274	63,729	2,195,292
- 超過5年	-	5,402	5,683	11,085
	2,969,281	2,275,669	123,897	5,368,847
減：虧損撥備	(12,970)	(30,588)	(4,075)	(47,633)
	2,956,311	2,245,081	119,822	5,321,214
結餘到期期限				
- 於1年內	2,056,832	1,021,649	54,051	3,132,532
- 於1至5年內	899,479	1,218,112	60,089	2,177,680
- 超過5年	-	5,320	5,682	11,002
	2,956,311	2,245,081	119,822	5,321,214

### 貸款及墊款的減值

有關應收貸款、融資租賃應收賬項及租購應收賬項及分期應收賬項的減值虧損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並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的可能性極微，在有關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直接與應收貸款、融資租賃應收賬項及租購應收賬項對銷（參閱附註1(x)(i)）。

於2025年12月31日，已就應收貸款、融資租賃應收賬項及租購應收賬項及分期應收賬項計提虧損撥備60,062,000元（2024年：47,633,000元）。本年度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總計 千元
	應收貸款 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 賬項 千元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千元	
於1月1日	12,970	30,588	4,075	47,633
匯兌調整	734	1,795	277	2,806
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2,978)	28,223	(1,728)	23,517
撇銷無法收回款項	(1,505)	(12,149)	(240)	(13,894)
於12月31日	9,221	48,457	2,384	60,06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3 貸款及墊款 (續)

### 貸款及墊款的減值 (續)

	2024年			總計 千元
	應收貸款 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 賬項 千元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千元	
於1月1日	6,714	28,056	4,647	39,417
匯兌調整	(392)	(1,131)	(49)	(1,572)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0,458	16,392	(367)	26,483
撇銷無法收回款項	(3,810)	(12,729)	(156)	(16,695)
於12月31日	12,970	30,588	4,075	47,633

##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 (a)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銀行存款	725,339	683,462
銀行現金	1,790,562	1,558,315
手頭現金	1,200	1,156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517,101	2,242,933
減：自存放日期起計超過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	(33,216)	(35,763)
無抵押銀行透支 (附註26)	(186,375)	(352,832)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7,510	1,854,338

本集團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於0.22%至3.72% (2024年：1.75%至4.62%) 之間。有關存款的期限介乎22日至一年。

銀行透支的年利率介乎於0.76%至0.95% (2024年：0.53%至0.56%) 之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續)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之變動的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已經或未來現金流將會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獲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的負債。

	借款 千元 (附註26)	租賃負債 千元 (附註27)	總計 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7,762,170	672,846	8,435,016
<b>融資現金流之變動：</b>			
新造借款所得款項	3,831,581	—	3,831,581
償還借款	(4,342,042)	—	(4,342,042)
已付租金之資本部分	—	(221,650)	(221,650)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	(13,800)	(13,800)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510,461)	(235,450)	(745,911)
<b>匯兌調整</b>	455,839	16,260	472,099
<b>其他變動：</b>			
因年內新訂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	177,494	177,494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附註6)	—	13,800	13,800
年內租賃負債減少	—	(75,267)	(75,267)
其他變動總額	—	116,027	116,027
於2025年12月31日	7,707,548	569,683	8,277,23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續)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續)

	借款 千元 (附註26)	租賃負債 千元 (附註27)	總計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401,771	559,340	7,961,111
<b>融資現金流之變動：</b>			
新造借款所得款項	5,071,067	–	5,071,067
償還借款	(4,436,033)	–	(4,436,033)
已付租金之資本部分	–	(226,906)	(226,906)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	(14,623)	(14,623)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635,034	(241,529)	393,505
<b>匯兌調整</b>	(270,879)	(41,333)	(312,212)
<b>其他變動：</b>			
出售附屬公司	(3,756)	–	(3,756)
因年內新訂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	408,557	408,557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附註6)	–	14,623	14,623
年內租賃負債減少	–	(26,812)	(26,812)
其他變動總額	(3,756)	396,368	392,612
於2024年12月31日	7,762,170	672,846	8,435,016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租賃的現金流量表中包括以下各項：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經營現金流內	7,331	9,546
於投資現金流內	4,898	12,569
於融資現金流內	235,450	241,529
	247,679	263,644

##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續)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續)

該等金額與以下各項有關：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已付租金	242,781	251,075
購買租賃物業	4,898	12,569
	<u>247,679</u>	<u>263,644</u>

## 25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變動如下：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3)	76,183
匯兌差額	1,076
於2025年12月31日	<u>77,259</u>

於2025年，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Ethoz Group與一名第三方訂立了一項買賣協議，藉以出售土地及樓宇，代價為13,750,000新元 (相等於83,612,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出售事項尚未完成。目前，有關交易正在進行所有權轉讓的最終法律及監管階段。管理層認為，出售事項極有可能落實，預期將於2025年12月31日後一年以內完成。相關土地及樓宇77,259,000元，已於2025年12月31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至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6 借款及銀行透支

於2025年12月31日，借款及銀行透支的還款情況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年內		
- 銀行透支 (附註24(a))	186,375	352,832
- 銀行貸款	5,559,484	4,806,444
- 應付Enterprise Singapore款項 (附註)	5,753	18,672
	5,565,237	4,825,116
	5,751,612	5,177,948
超過1年但於2年內		
- 銀行貸款	1,516,381	2,099,999
- 應付Enterprise Singapore款項 (附註)	3,361	5,080
	1,519,742	2,105,079
超過2年但於5年內		
- 銀行貸款	622,569	828,459
- 應付Enterprise Singapore款項 (附註)	-	3,516
	622,569	831,975
	2,142,311	2,937,054
	7,893,923	8,115,002

於2025年12月31日，借款及銀行透支的抵押情況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無抵押銀行透支	186,375	352,832
無抵押銀行借款	7,698,434	7,734,902
應付Enterprise Singapore款項 (附註)		
- 無抵押	9,114	27,268
	7,893,923	8,115,002

附註：應付Enterprise Singapore款項指在企業融資計劃（「企業融資計劃」）及本地企業融資計劃（「本地企業融資計劃」）項下提供的無抵押墊款，以分別向企業融資計劃及本地企業融資計劃的借款人提供資金。利率及還款期根據在計劃項下授出的融資的類型、目的及擔保而有所不同。

於2025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按介乎於0.76%至8.15%（2024年：0.53%至5.87%）之間的浮息年利率計息。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以賬面總值為31,504,000元（2024年：32,036,000元）的土地及樓宇的抵押作擔保。有關銀行融資的金額為31,504,000元（2024年：22,363,000元）。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該等融資並無獲動用。

## 26 借款及銀行透支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擁有銀行借款928,200,000泰銖（相當於228,617,000元）（2024年：1,753,800,000泰銖（相當於397,573,000元）），並將以下財務契約應用到該附屬公司：

- 若干附屬公司的有形淨值在任何時候不得少於100,000,000新元（相當於605,880,000元）（2024年：若干附屬公司的有形淨值在任何時候不得少於100,000,000新元（相當於570,780,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的銀行借款為769,784,000新元（相當於4,663,947,000元）（2024年：830,840,000新元（相當於4,742,237,000元）），並且需要履行與若干附屬公司財務狀況比率相關的契約，有關契約常見於與金融機構訂立的貸款安排。

倘相關附屬公司違反任何契約，則須按要求償還未償還的銀行借款。本集團在遵守契約方面並無識別出任何困難。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違反任何與已提取融資有關的契約（2024年：無）。

## 27 租賃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應償還的租賃負債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年內	197,916	197,056
超過1年但於2年內	146,748	178,594
超過2年但於5年內	103,895	169,344
超過5年	121,124	127,852
	371,767	475,790
	569,683	672,846

## 28 離職後福利

### (a)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本集團透過Zero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出資。該計劃於日本註冊，涵蓋Zero 76%（2024年：78%）僱員。該計劃由受託人管理，受託人大多數為獨立受託人，其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劃分開持有。受託人按信託契據要求為計劃參與者的最佳利益行事，並負責制定計劃的投資政策。

在計劃項下，每名退休僱員均有權按其服務年資及職位獲得一筆一次性費用及年度養老金付款。

該計劃的資金由本集團根據獨立精算師基於年度精算估值提供的建議撥付。最新的獨立精算估值於2025年6月30日，由Mizuho Trust & Banking Co., Ltd和Daiichi Life Insurance Company的合資格工作人員編製。精算估值顯示，受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對本集團在該等界定福利退休計劃項下的責任為79%（2024年：7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8 離職後福利 (續)

### (a)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續)

該計劃使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及長壽風險等精算風險。有關該計劃的資料經匯總後披露如下：

#### (i)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232,166)	(239,734)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182,560	189,393
	(49,606)	(50,341)

上述負債的一部分預期將於一年後結清。然而，由於未來供款亦與未來提供的服務以及精算假設及市況的未來變動有關，將有關款項與未來12個月應付的款項分開並非可行做法。本集團預期將於2026年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繳納約10,588,000元的供款。

#### (ii) 計劃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股本證券	91,358	82,641
政府債券	73,060	71,819
其他	18,142	34,933
	182,560	189,393

所有股本證券及政府債券均擁有活躍市場報價。政府債券的信貸評級為A。

於各報告期末，受託人進行資產負債匹配研究，以分析戰略性投資政策的成果。投資組合的目標是將5%至65% (2024年：5%至65%) 投資於不同行業的股本證券、5%至70% (2024年：5%至70%) 投資於政府債券，並將其餘部分投資於其他項目。

#### (iii)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變動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月1日	239,734	285,634
計劃支付的福利	(22,011)	(26,703)
當期服務成本	17,589	19,073
利息成本	3,648	2,627
重新計量現值	(7,185)	(12,706)
匯兌調整	391	(28,191)
於12月31日	232,166	239,734

界定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期限為7.7年 (2024年：8.2年)。

28 離職後福利 (續)

(a)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續)

(iv) 計劃資產變動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月1日	189,393	228,992
本集團向計劃繳納的供款	13,759	14,277
計劃支付的福利	(14,500)	(18,028)
利息收入	5,147	3,972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15,107	14,513
匯兌調整	(26,346)	(54,333)
於12月31日	182,560	189,393

(v)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損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當期服務成本	17,589	19,073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利息淨額	(1,499)	(1,345)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16,090	17,728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經稅務調整後)	(10,257)	(9,965)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經稅務調整後)	(6,306)	(8,858)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總額	(16,563)	(18,823)
界定福利成本總額	(473)	(1,095)

當期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利息淨額於綜合損益表中下列項目確認：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銷售成本	6,373	7,136
行政支出	9,717	10,592
	16,090	17,728

(vi) 重大精算假設 (以加權平均值列示) 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貼現率	1.59%	1.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8 離職後福利 (續)

### (a)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續)

(vi) 重大精算假設 (以加權平均值列示) 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續)

以下分析說明倘重大精算假設出現0.5%的變化, 界定福利責任 (減少) /增加的情況:

	增加0.5%		減少0.5%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貼現率	(8,977)	(10,183)	8,977	10,183

### (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 為受僱於《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範圍內且先前未受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覆蓋的僱員實施一項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 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照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 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元。向計劃繳納的供款即時歸屬。

此外, 本集團亦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要求及法例實施若干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 29 貿易應付賬項

於報告期末,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0至30日	446,025	581,726
31至90日	108,218	121,246
91至180日	82,367	42,118
超過180日	121,405	99,326
	758,015	844,416

## 30 應收/應付有關聯公司賬項

應收/應付有關聯公司賬項均為無抵押, 免息及按要求收回/償還。關聯公司為附註36(b)所披露的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1 撥備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保證金撥備	54,365	61,191
即期	12,294	7,970
非即期	42,071	53,221
	54,365	61,191

### 保證金撥備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1月1日	61,191	78,041
已計提撥備 (附註7)	33,404	20,897
已動用撥備	(42,519)	(30,33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4,136)
匯兌調整	2,289	(3,281)
於12月31日	54,365	61,191

保證金撥備主要與已售汽車有關，並根據參考類似產品的歷史保固索賠經驗得出的估計計算。

## 32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本集團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之期初及期末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應用受本公司細則第150條及第157條以及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規管。

####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括於1984年重估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除外）產生的重估盈餘以及在股份補償計劃項下購回的附屬公司的股份。

#### (iii) 股份補償儲備

股份補償儲備包括在股份補償計劃項下授予的僱員的積分的公允價值。

#### (iv)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因換算香港境外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2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a) 本集團 (續)

#### (v)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劃轉)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劃轉) 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累計變動淨額 (參閱附註(l))。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出售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股權投資後, 已將公允價值儲備235,591,000元轉移至保留盈餘。

#### (vi)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包括物業於轉換用途日期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差額。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就轉撥至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投資物業的已佔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重估收益5,438,000元 (2024年: 零元)。

### (b) 本公司

#### (i) 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分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繳納盈餘 千元	保留盈餘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623,313	173,647	2,354,162
2024年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4,617	134,617
向權益股東派付的股息	—	—	—	(130,865)	(130,86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623,313	177,399	2,357,914
2025年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55,980	155,980
向權益股東派付的股息	—	—	—	(150,998)	(150,998)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623,313	182,381	2,362,896

#### (ii) 繳納盈餘

所收購股份所代表的綜合資產淨值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面值的部分, 記入繳納盈餘。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 繳納盈餘可用於向股東作出分派, 惟有合理理由相信會發生以下情況則除外:

(a) 本公司現時或在付款後將無法支付其到期的負債; 或

(b) 本公司資產的可變現價值將因此而低於其負債與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的總額。

## 32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b) 本公司 (續)

#### (ii) 繳納盈餘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儲備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繳納盈餘	623,313	623,313
保留盈餘	182,381	177,399
	805,694	800,712

### (c) 股息

#### (i) 以下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 (2024年：每股普通股2港仙)	40,266	40,266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 (2024年：每股普通股5.5港仙)	120,799	110,732
	161,065	150,998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 (ii) 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並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的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5港仙 (2024年：每股普通股4.5港仙)	110,732	90,59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2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d) 股本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法定：		
3,000,000,000股每股0.50元的普通股	1,5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013,309,000股每股0.50元的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1,006,655	1,006,655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領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亦有權於本公司的大會上享有就每一股投一票的權利。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具備向股東提供回報、向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的能力，方法為按風險水平給產品及服務設定相應價格，以及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

本集團積極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即綜合權益總額），以在較高借款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安全之間保持平衡，同時按照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本集團透過參照其債務狀況，對其資本進行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是保持權益與債務的平衡，確保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來償還債務。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其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其權益總額所得之數）為64%（2024年：69%）。

## 33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a)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2015年計劃

本集團設有一個股份補償計劃（「2015年計劃」），該計劃於2015年11月26日採納。2015年計劃透過獨立於本集團的受託人管理。其為一項以績效為依據的計劃，據此，受託人於2015年12月18日使用上市附屬公司提供的資金收購該附屬公司的股份。受託人根據附屬公司董事會福利分派規則，根據附屬公司各合資格董事、高級行政人員的職位、績效、服務年資給予相應的積分，從而分派股份；並僅根據服務年資向各合資格的公司核數師給予相應積分並分派股份。此外，計劃的附帶規定為，合資格僱員於離職時，原則上應獲分派附屬公司的股份。僱員獲授的每一分均可在派股時轉換為附屬公司的一股股份。積分授予後毋須任何歸屬條件。

首次授出日期為2015年11月26日，在此之後，每年向合資格接收者授出積分的日期為7月1日。然而，倘合格接收者在該財政年度退休，積分將根據退休日期按比例授出。2015年計劃的初始期限涵蓋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五年期間。附屬公司初步注資499,940,000日圓（相等於32,040,000元），以換取357,100分。預期該等積分將於初始期限內授予僱員。

33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續)

(a)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2015年計劃 (續)

於初始期限屆滿後每個後續五年期間，附屬公司原則上將繼續向信託注資，以為在該計劃項下獲取合理預期所需的積分提供資金。此類注資將預先作出，並經考慮信託中尚餘的積分數目後釐定。向信託基金進一步注資須經附屬公司董事會批准。

於2025年8月，該附屬公司進一步注資50,700,000日圓（相當於2,641,000元），以換取15,000分，即截至2030年6月30日止五年期間最多可獲授的積分總數。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選定參與者合共獲授3,000分（2024年：3,000分）。

(i) 授出條款及條件如下：

	積分總數
僱員獲授積分：	
於2015年11月26日	71,420
於2016年7月1日	60,000
於2017年7月1日	57,500
於2018年7月1日	63,000
於2019年7月1日	81,200
於2020年7月1日	81,200
於2021年7月1日	49,200
於2022年7月1日	6,000
於2023年7月1日	3,000
於2024年7月1日	3,000
於2025年7月1日	3,000

(ii) 授出積分總數的變動如下：

	2025年 積分總數	2024年 積分總數
年初尚未轉換的積分	185,000	277,000
年內被沒收的積分	—	—
年內已行使的積分	—	(95,000)
年內已授出的積分	3,000	3,000
年末尚未轉換的積分	188,000	185,000
年末可予行使的積分	188,000	185,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3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續)

### (a)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2015年計劃 (續)

#### (iii) 積分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僱員用以換取積分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其獲授積分的公允價值計量。對獲授積分的公允價值之估算乃根據Black-Scholes模型計量。

	2025年7月1日	2024年7月1日
<b>積分的公允價值及假設</b>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價值	2,389日圓	1,636日圓
股價	3,060日圓	1,854日圓
預期波幅 (以Black-Scholes模型項下的建模所使用的加權平均波幅列示)	32.3%	24.5%
預期期權年限 (以Black-Scholes模型項下的建模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年限列示)	5.9年	3.0年
預期股息	4.2%	4.2%
無風險利率 (根據日本國債收益率計算)	1.04%	0.39%

預期波幅根據歷史波幅 (根據與預期餘下年期相應的期內歷史每日股價計算) 得出, 並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就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動進行調整。任何對主觀輸入數據假設的變動, 均可能對公允價值的估算有重大影響。

緊接於2024年7月1日及2025年7月1日授出積分前, 附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每股1,854日圓 (相等於92元) 及每股3,060日圓 (相等於152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將315,000元 (2024年: 214,000元) 的支出淨額確認為與2015年計劃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並以權益結算的付款。

### (b)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2022年計劃

本集團設有一個股份補償計劃 (「2022年計劃」), 該計劃於2022年10月1日採納。2022年計劃透過獨立於本集團的受託人管理。根據此計劃, 受託人使用附屬公司提供的資金於2022年12月12日購入上市附屬公司的股份。受託人按照該附屬公司的《董事會福利分配規則》, 以附屬公司各合資格董事、高級行政人員的職位給予相應的積分, 從而分派股份, 且設有轉讓限制。就若干董事而言, 獲授積分當中75%可轉換為股份 (每一分為一股), 另外25%的積分可按當行市價轉換為現金。就若干董事以外的僱員而言, 其獲授的每一分均可在派股時轉換為附屬公司的一股股份。就股權部分而言, 股份將於每年固定時間授出, 且積分轉讓受限制, 直至合資格接收者退休為止。現金部分按股份於僱員離職時的當前市價結算。

首次授出日期為2022年10月1日, 在此之後, 每年向合資格接收者授出積分的日期為10月1日。然而, 倘合格接收者在受惠日期起計6個月內退休, 則不會授出任何股份; 否則積分將根據退休日期按比例授出 (倘接收者在受惠日期起計6個月後退休)。2022年計劃的初始期限涵蓋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三年期間。附屬公司初步注資292,824,000日圓 (相當於17,506,000元), 以換取252,000分。預期該等積分將於初始期限內授予僱員。

33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續)

(b)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2022年計劃 (續)

於初始期限屆滿後每個後續五年期間，附屬公司原則上將繼續向信託注資，以為在該計劃項下獲取合理預期所需的積分提供資金。此類注資將預先作出，並經考慮信託中尚餘的積分數目後釐定。向信託基金進一步注資須經附屬公司董事會批准。

於2025年8月，附屬公司進一步注資947,752,000日圓（相當於49,364,000元），以換取280,400分，即截至2030年6月30日止五年期間最多可獲授的積分總數。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選定參與者合共獲授的以股權結算部分的積分總數為35,000（2024年：34,000）分，而以現金結算部分的積分總數為8,000（2024年：8,000）分。

(i) 授出條款及條件如下：

	以股權結算的 部分 積分總數	以現金結算的 部分 積分總數
於2022年10月1日	35,000	8,500
於2023年10月1日	36,200	8,800
於2024年10月1日	34,000	8,000
於2025年10月1日	35,000	8,000

(ii) 授出積分總數的變動如下：

	2025年		2024年	
	以股權結算的 部分 積分總數	以現金結算的 部分 積分總數	以股權結算的 部分 積分總數	以現金結算的 部分 積分總數
年初尚未轉換的積分	–	19,300	–	17,300
年內已行使的積分	(35,000)	–	(34,000)	(6,000)
年內已授出的積分	35,000	8,000	34,000	8,000
年末尚未轉換的積分	–	27,300	–	19,300
年末可予行使的積分	–	27,300	–	19,3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3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續)

### (b) 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2022年計劃 (續)

#### (iii) 積分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僱員用以換取積分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其獲授積分的公允價值計量。對獲授積分的公允價值之估算乃根據Black-Scholes模型計量。

	2025年 10月1日	2024年 10月1日
<b>積分的公允價值及假設</b>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價值	2,387日圓	1,948日圓
股價	3,110日圓	2,415日圓
預期波幅 (以Black-Scholes模型項下的建模所使用的加權平均波幅列示)	32.0%	27.4%
預期期權年限 (以Black-Scholes模型項下的建模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年限列示)	5.7年	5.1年
預期股息	4.7%	4.2%
無風險利率 (根據日本國債收益率計算)	1.29%	0.49%

預期波幅根據歷史波幅 (根據與預期餘下年期相應的期內歷史每日股價計算) 得出, 並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就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動進行調整。任何對主觀輸入數據假設的變動, 均可能對公允價值的估算有重大影響。

緊接於2024年10月1日及2025年10月1日授出積分前, 附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每股2,415日圓 (相等於120元) 及每股3,110日圓 (相等於150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確認了與2022年計劃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並以權益結算的付款支出淨額3,652,000元 (2024年: 2,680,000元), 並將2,228,000元 (2024年: 1,657,000元) 記錄為以股份為基礎並以現金結算的付款。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利率、信貸、貨幣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亦會面臨來自其他實體的股權投資的權益價格風險。

下文說明本集團面臨該等風險的狀況, 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時所採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

###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因市場利率的變化而波動的风险。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借款。浮息借款會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a) 利率風險 (續)

#### 敏感度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倘利率普遍增加 / 減少100個基點，則本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將減少 / 增加約47,730,000元 (2024年：66,950,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於報告期末已經出現變動而釐定。分析按與2024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使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賬項，應收貸款，融資租賃應收賬項，租購應收賬項及分期應收賬項。由於交易對手為具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本公司董事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因此本集團面臨因現金及銀行結餘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會使本集團或本公司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

#### 信貸風險管理

董事會全面負責建立與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管理層負責制定及監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

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識別及分析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限額及控制措施，以及監控風險及限額的遵守情況。本集團會定期檢視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反映市場狀況及本集團活動的變化。透過培訓、管理準則及程序，本集團旨在建立一個有紀律及建設性的控制環境，讓所有僱員能夠了解自己的角色及職責。

該等政策由行政總裁負責執行，並在行政總裁指導及控制下實施。經董事會批准的授信審批權限結構如下：

- 信貸評估團隊、首席營運官及行政總裁負責在董事會授予的權限內對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進行評估、審查並作出決策；
- 信貸評估團隊負責獨立評估債務人的信用狀況及風險狀況；
- 信貸評估團隊負責賬戶的日常監控；及
- 內部審計職能為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信貸流程、政策及內部控制充分性的獨立保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 貿易應收賬項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到每名客戶的個別特性所影響，亦受到客戶營運所在國家影響，因此，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是於本集團與個別客戶或特定國家有重大貿易往來時產生。

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出若干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的紀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的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項乃於發票日期後7日至6個月內到期。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其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未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不同客戶群的虧損撥備並無根據逾期情況獲進一步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賬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25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元	虧損撥備 千元	賬面淨值 千元
即期 (未逾期)	0.00%	799,634	–	799,634
逾期1至30日	0.46%	37,673	172	37,501
逾期31至90日	2.04%	17,388	355	17,033
逾期超過90日	47.87%	33,375	15,976	17,399
		888,070	16,503	871,567

	2024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元	虧損撥備 千元	賬面淨值 千元
即期 (未逾期)	0.00%	859,400	–	859,400
逾期1至30日	0.57%	58,337	335	58,002
逾期31至90日	3.23%	20,238	653	19,585
逾期超過90日	54.30%	24,952	13,549	11,403
		962,927	14,537	948,390

預期虧損率基於應收賬項的歷史信貸虧損率而定。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 貸款及墊款

本集團根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以及該資產於報告日期是否出現信貸減值，將貸款及墊款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等詞彙之解釋載於附註1(x)(i)。

#### 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參數

本集團根據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以及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並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違約虧損率」）及違約風險（「違約風險」）。

參數定義如下：

- 12個月違約率及全期違約概率分別指根據報告日現存的狀況及會影響信貸風險的未來經濟狀況，自報告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內預期於某一時間點發生違約的概率，以及金融工具的餘下年期。違約率乃使用根據前瞻性資料（如適用）調整後的歷史違約率計算得出；
- 違約虧損率為發生違約時預期產生的虧損的程度。本集團根據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支援措施的可用性及其價值估計違約虧損率參數。違約虧損率顯示為借款人違約時，本集團可能遭受的虧損的風險之百分比；及
- 違約風險指發生違約時預期面臨的風險。本集團根據交易對手當前的風險計算違約風險。

下表載列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的風險的資料。

	2025年12月31日			總計 千元
	第一階段 千元	第二階段 千元	第三階段 千元	
貸款及墊款	4,764,593	392,869	399,540	5,557,002
減：虧損撥備	(4,703)	(1,139)	(54,220)	(60,062)
	4,759,890	391,730	345,320	5,496,940
	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千元
	第一階段 千元	第二階段 千元	第三階段 千元	
貸款及墊款	4,617,134	254,772	496,941	5,368,847
減：虧損撥備	(5,744)	(902)	(40,987)	(47,633)
	4,611,390	253,870	455,954	5,321,21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貸款及墊款 (續)

按虧損撥備變動進行分析

下表載列虧損撥備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之對賬：

貸款及墊款	2025年			總計 千元
	第一階段 千元	第二階段 千元	第三階段 千元	
於1月1日	5,744	902	40,987	47,633
在階段之間轉移	12,658	(676)	(11,982)	–
重新計量·淨額	(14,852)	1,194	45,940	32,282
原生金融資產	1,085	43	1,530	2,658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370)	(382)	(10,671)	(11,423)
撇銷無法收取的賬項	–	–	(13,894)	(13,894)
匯兌調整	438	58	2,310	2,806
於12月31日	4,703	1,139	54,220	60,062

貸款及墊款	2024年			總計 千元
	第一階段 千元	第二階段 千元	第三階段 千元	
於1月1日	7,176	2,709	29,532	39,417
在階段之間轉移	2,783	70	(2,853)	–
重新計量·淨額	(3,507)	(1,567)	29,232	24,158
原生金融資產	3,885	70	3,090	7,045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1,208)	(117)	(3,395)	(4,720)
撇銷無法收取的賬項	(3,261)	(187)	(13,247)	(16,695)
匯兌調整	(124)	(76)	(1,372)	(1,572)
於12月31日	5,744	902	40,987	47,633

於2025年，對本集團虧損撥備有重大影響的貸款及墊款之賬面總值之變動主要來自

- i 27,485,000元的減值支出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擴大其於中國的業務組合；及
- ii 11,566,000元在中國法院訴訟程序結束後已被撇銷。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撇銷但仍須進行強制執法行動的貸款及墊款的未償還合約金額為13,944,000元（2024年：16,553,000元）。

### 抵押品

貸款及墊款通常以物業、設備及/或新加坡企業發展局（新加坡政府貿易與工業部旗下的法定委員會）的擔保或供應商的回購擔保作為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貸款及墊款 (續)

抵押品 (續)

本集團針對其若干信貸風險持有抵押品。下表載列就不同類型的貸款及墊款持有的抵押品的主要類型。

	受抵押品要求限制的風險百分比 2025年	受抵押品要求限制的風險百分比 2024年	所持抵押品的主要類型
<b>貸款及墊款</b>			
應收貸款	98%	96%	物業、擔保
融資租賃應收賬項	100%	100%	物業、設備、擔保
租購應收賬項及分期應收賬項	100%	100%	設備

下表載列抵押品的公允價值以及抵押品所涵蓋的貸款及墊款結餘的賬面總值。

	2025年12月31日	
	抵押品的公允價值 千元	抵押品所涵蓋的貸款及墊款結餘的賬面總值 千元
<b>貸款及墊款</b>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	4,901,994	5,038,690
第三階段	480,039	399,540
	2024年12月31日	
	抵押品的公允價值 千元	抵押品所涵蓋的貸款及墊款結餘的賬面總值 千元
<b>貸款及墊款</b>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	4,827,914	4,696,224
第三階段	673,281	496,94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貸款及墊款 (續)

信貸風險集中度

本集團按客戶規模及地理位置監控信貸風險集中度。對貸款及墊款信貸風險集中度之分析如下所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收貸款 佔總數的%	融資租賃應 收賬項 佔總數的%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佔總數的%	應收貸款 佔總數的%	融資租賃應 收賬項 佔總數的%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佔總數的%
中小型企業	63%	98%	74%	69%	95%	70%
獨資經營者/有限合夥 企業	36%	2%	26%	31%	2%	30%
非營利組織及法定相關	1%	0%	0%	0%	3%	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收貸款 佔總數的%	融資租賃應 收賬項 佔總數的%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佔總數的%	應收貸款 佔總數的%	融資租賃應 收賬項 佔總數的%	租購應收賬項 及分期應收 賬項 佔總數的%
新加坡	100%	6%	65%	100%	8%	76%
中國	0%	93%	0%	0%	91%	0%
馬來西亞	0%	1%	30%	0%	1%	16%
泰國	0%	0%	5%	0%	0%	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c)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貨幣資產及負債而面臨貨幣風險，該些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貨幣資產及負債以相關經營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即新元、日圓、美元及人民幣。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列目的而言，風險金額以港元呈列。不包括將香港境外的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時所產生的差額。

#### 外匯風險 (以港元呈報)

	2025年				2024年			
	新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美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新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美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投資	-	1,608,517	-	-	-	1,599,283	-	-
貿易應收賬項	259	24,521	421	46,828	244	23,879	872	39,9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6	350,658	88,395	469,488	381	62,153	14,459	456,123
貿易應付賬項	(666)	(3,938)	(972)	(38,915)	(627)	(23,131)	(8,724)	(36,820)
其他應收賬項	-	3,875	-	2,907	-	-	-	2,683
其他應付賬項	(5)	(112)	(7)	(8,787)	(59)	(112)	(36)	(9,494)
借款	(234,476)	-	(54,482)	-	(220,892)	-	(69,858)	-
	(234,222)	1,983,521	33,355	471,521	(220,953)	1,662,072	(63,287)	452,467

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定期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根據風險的大小以及特定貨幣單位的未來展望，可能進行對沖。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未結清的重大遠期外匯合約 (2024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c) 貨幣風險 (續)

####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倘導致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該日變動，則對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產生的即時變動。

	2025年		2024年	
	外匯匯率增加 / (減少)	對除稅後利潤及保留盈餘的影響 千元	外匯匯率增加 / (減少)	對除稅後利潤及保留盈餘的影響 千元
新元	10%	(23,428)	10%	(22,095)
	(10)%	23,428	(10)%	22,095
日圓	10%	165,459	10%	138,828
	(10)%	(165,459)	(10)%	(138,828)
美元	10%	3,146	10%	(4,738)
	(10)%	(3,146)	(10)%	4,738
人民幣	10%	40,695	10%	42,842
	(10)%	(40,695)	(10)%	(42,842)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代表對各個集團實體的除稅後利潤及以相應功能貨幣計量的權益之即時影響的總和，就呈列目的而言，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敏感度分析假設，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且令本集團面臨貨幣風險的金融工具時，已採用外匯匯率之變動。分析不包括將香港境外的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時所產生的差額。分析按與2024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 (d) 流動資金管理

本集團旗下個別經營實體負責各自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短期投資及為滿足預期現金需求而籌集的貸款，惟借款如超出一定授權預定水平，則須取得母公司董事會批准。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融資提供者的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能夠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期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d) 流動資金管理 (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日，其按照以下基準計算：

-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訂約利率或（若為浮息）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可能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而得出，或者，倘交易對手可選擇何時付款（不論契約的履行情況），則為本集團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及
- 倘現金流的時間及 / 或金額預期與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不同，則向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預期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預期付款的日期，並以對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之調整形式呈列。

### 2025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12月31日 之賬面值 千元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千元	超過1年但 於2年內 千元	超過2年但 於5年內 千元	超過5年 千元	總計 千元	
銀行透支	186,375	—	—	—	186,375	186,375
借款	5,790,615	1,586,236	641,707	—	8,018,558	7,707,548
貿易應付賬項	758,015	—	—	—	758,015	758,015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1,032,797	—	—	—	1,032,797	1,032,797
應付關聯公司賬項	1,177	—	—	—	1,177	1,177
租賃負債	211,728	159,114	122,695	163,019	656,556	569,683
	7,980,707	1,745,350	764,402	163,019	10,653,478	10,255,595

### 2024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12月31日 之賬面值 千元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千元	超過1年但 於2年內 千元	超過2年但 於5年內 千元	超過5年 千元	總計 千元	
銀行透支	352,832	—	—	—	352,832	352,832
借款	5,166,765	2,237,766	868,894	—	8,273,425	7,762,170
貿易應付賬項	844,416	—	—	—	844,416	844,416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1,378,307	—	—	—	1,378,307	1,378,307
應付關聯公司賬項	91	—	—	—	91	91
租賃負債	211,158	191,928	191,788	165,700	760,574	672,846
	7,953,569	2,429,694	1,060,682	165,700	11,609,645	11,010,66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e)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分類為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所產生的權益價格變動風險 (參閱附註18)。

以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金融資產持有的上市投資，乃根據其長期增長潛力挑選，並定期監察其表現是否符合預期。

本集團所有無報價投資均為戰略目的持有。在適用情況下，會定期對該等無報價投資進行評估，將其表現與類似實體的表現相比較，亦會評估該等無報價投資對本集團戰略計劃的相關性。

於2025年12月31日，估計倘相關股價增加/減少20% (2024年：2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儲備將增加/減少：

	2025年		2024年	
	對公允價值儲備之影響 千元		對公允價值儲備之影響 千元	
相關權益價格風險變數之變化：				
增加	20%	332,411	20%	328,255
減少	(20)%	(332,411)	(20)%	(328,255)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股價變動於報告期末已經發生，並於同日應用到現存之權益價格風險而釐定。其亦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2024年的敏感度分析亦按照同一基準進行。

### (f) 公允價值

#### (i) 以公允價值記賬之金融工具

#####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之定義，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獲分類之層級，乃經參考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釐定，詳情如下：

- 第一級估值： 僅用第一級輸入數據 (即於計量日期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調整報價) 計量之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 (即未能符合第一級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未能獲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

34 金融風險管理以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f) 公允價值 (續)

(i) 以公允價值記賬之金融工具 (續)

公允價值層級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於2024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總計 千元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總計 千元
<b>本集團</b>								
<b>經常性的公允價值計量</b>								
<b>資產</b>								
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公允價值記賬的股本證券								
- 於香港境外上市	1,662,053	1,662,053	-	1,662,053	1,641,277	1,641,277	-	1,641,277
- 非上市	6,882	-	6,882	6,882	-	-	6,828	6,828
	<b>1,668,935</b>	<b>1,662,053</b>	<b>-</b>	<b>1,668,935</b>	<b>1,641,277</b>	<b>1,641,277</b>	<b>-</b>	<b>1,641,277</b>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概無任何轉移。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轉移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移。

(ii) 以非公允價值記賬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以成本或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iii)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透過經調整資產淨值法釐定。公允價值計量與非上市股本證券分佔的資產淨額呈正比。於2025年12月31日，估計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非上市股本證券分佔的資產淨值增加/減少10%，將會令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增加/減少688,000元 (2024年：683,000元)。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結餘於期內之變動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非上市股本證券：</b>		
於1月1日	6,828	1,197
年內添置	56	5,956
匯率調整	(2)	(325)
於12月31日	<b>6,882</b>	<b>6,82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5 承擔

尚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已授權並已訂約	7,885	28,543

##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了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之外，本集團訂立了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指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披露於附註9。

### (b) 與有關聯公司進行之交易

	附註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與陳唱摩多控股有限公司（「陳唱摩多」）集團進行的交易：	(i)		
- 銷售貨物及服務		19	30
- 購入庫存		17,293	12,102
與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APM」）集團進行的交易：	(ii)		
- 購入庫存		333	523
- 銷售貨物及服務		31	62
- 租賃收入		29	40
與Warisan TC Holdings Berhad（「WTCH」）集團進行的交易：	(iii)		
- 銷售貨物		662	528
- 購入貨物		497	-

附註：

#### (i) 與陳唱摩多集團進行之交易

- 銷售貨物及服務以及購入庫存

陳唱聯合有限公司（「陳唱聯合」）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亦為陳唱摩多控股有限公司（「陳唱摩多」）集團的主要股東。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一直與陳唱摩多集團進行銷售及採購汽車零件及配件的交易。

##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有關聯公司進行之交易 (續)

#### (ii) 與APM集團進行之交易

- 銷售貨物及服務、租賃收入以及購入庫存

於2022年12月8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APM Climate Control Sdn. Bhd.、APM Auto Electrics Sdn. Bhd.、APM Automotive Modules Sdn. Bhd.、APM Coil Spring Sdn. Bhd. 及Auto Parts Manufacturers Co. Sdn. Bhd (均為APM的附屬公司，統稱「五間APM附屬公司」) 訂立了五份部件採購協議，以向五間APM附屬公司採購若干零件，期限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8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APM Springs (Vietnam) Company Ltd (APM的附屬公司) 訂立了一項協議，內容有關銷售及租賃車輛、物料處理設備、叉車、零件及配件，期限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8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APM Auto Components (Thailand) Co., Ltd. (APM的附屬公司) 訂立了一項協議，內容有關租賃叉車，期限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iii) 與WTCH集團進行之交易

- 銷售貨物及服務以及購入貨物

陳唱聯合為Warisan TC Holdings Berhad (「WTCH」) 的主要股東。於2022年12月8日，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與TCIM Sdn. Bhd. (「TCIMSB」，WTCH的附屬公司) 訂立了一項協議，內容有關銷售及購入汽車零件及配件，期限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4月11日，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與TCIMSB訂立了一項協議，內容有關購入全新及二手物料處理設備、叉車及移動式升降工作平台 (「MEWP」) 設備，期限為2025年4月1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述所有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訂立。

應收 / 應付關聯方賬項均記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於附註30披露。

### (c)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本集團聯營公司收取的管理服務費用為1,000,000元 (2024年：1,000,000元)。

### (d) 上市規則對於關連交易的適用性

與上述(b)有關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作出之披露，載於董事會報告的「關連交易」一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7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部門由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及地理區域組成。本集團已按照與為分配資源及進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列可呈報分部（誠如附註(b)所載）。概無合併營運分部以組成可呈報分部。

### (a) 業務線

#### (i) 汽車分銷及經銷業務

本集團是日產汽車在新加坡的分銷商，以及Subaru汽車在新加坡、中國廣東省、香港、台灣、泰國及若干其他東南亞國家的分銷商或經銷商。本集團分銷各種型號的日產及Subaru乘用車，以及日產輕型商用車輛。

#### (ii) 重型商用車及工業設備分銷業務

本集團是各種叉車品牌的分銷商。本集團推銷及分銷各種重型商用車輛及工業設備。

#### (iii) 物業出租及發展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權益，並發展各種投資物業，以供出售和獲取租金收入。目前本集團在該分部的業務主要在新加坡及香港進行。

#### (iv) 運輸

本集團主要在日本為車輛製造商開展車輛物流服務。本集團亦為日本的運輸業務及一般貨運業務提供人力資源管理服務。

#### (v)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包括投資控股，汽車租賃，資本及設備融資，租購融資，提供車間服務以及製造汽車座椅。

### (b)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予各分部，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按照下列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入及支出經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的銷售額以及可呈報分部產生的支出分配予該等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利潤的指標為「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即「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利息」包括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分佔聯營公司之利潤不包括在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分部中。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以用於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7 分部報告 (續)

### (b) 分部業績 (續)

	汽車分銷及經銷業務		重型商用車及工業設備分銷及經銷業務		物業出租及發展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類						
於某一時間點	2,870,683	3,477,891	48,044	59,785	–	–
隨時間轉移	287,285	322,250	72,632	63,700	120,728	128,337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新加坡	1,254,536	1,333,399	48,782	45,319	116,939	126,805
- 中國	78,115	134,780	–	–	–	–
- 泰國	298,589	253,378	39,326	48,756	–	–
- 日本	–	–	–	–	–	–
- 台灣	663,829	840,429	–	–	–	–
- 其他	862,899	1,238,155	32,568	29,410	3,789	1,532
	3,157,968	3,800,141	120,676	123,485	120,728	128,337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 新加坡	(39,790)	23,998	16,030	15,289	182,635	698,721
- 中國	1,393	(5,061)	–	–	–	–
- 泰國	(43,237)	(153,066)	(8,387)	(15,839)	–	–
- 日本	–	–	–	–	–	–
- 台灣	135,965	131,471	–	–	–	–
- 其他	(168,634)	(112,791)	9,818	8,904	65,222	10,827
	(114,303)	(115,449)	17,461	8,354	247,857	709,54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	–	–

	運輸		其他業務		綜合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	–	153,605	280,287	3,072,332	3,817,963
	7,541,693	7,453,319	949,415	912,998	8,971,753	8,880,604
	–	–	766,879	789,500	2,187,136	2,295,023
	–	–	313,789	386,676	391,904	521,456
	–	–	5,996	7,345	343,911	309,479
	7,541,693	7,453,319	–	–	7,541,693	7,453,319
	–	–	–	–	663,829	840,429
	–	–	16,356	9,764	915,612	1,278,861
	7,541,693	7,453,319	1,103,020	1,193,285	12,044,085	12,698,567
	–	–	449,339	390,768	608,214	1,128,776
	–	–	57,362	50,280	58,755	45,219
	–	–	(2,228)	800	(53,852)	(168,105)
	786,592	755,324	111	(2,317)	786,703	753,007
	–	–	–	–	135,965	131,471
	–	–	10,669	(22,681)	(82,925)	(115,741)
	786,592	755,324	515,253	416,850	1,452,860	1,774,627
	–	–	5,414	5,767	5,414	5,76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7 分部報告 (續)

### (c) 可呈報分部損益之對賬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分部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總額	1,452,860	1,774,627
折舊及攤銷	(730,722)	(709,605)
利息收入	19,654	25,280
融資成本	(179,643)	(209,339)
應佔聯營公司之利潤	5,414	5,767
綜合除稅前利潤	567,563	886,730

### (d)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理位置的資料。就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物理位置得出，而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則基於資產的經營地點得出。

	新加坡		香港		中國		泰國		日本		其他		綜合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特定非流動資產	6,794,727	6,358,341	279,995	304,208	196,860	225,731	898,373	862,530	1,443,861	1,487,543	828,893	846,304	10,442,709	10,084,6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8 本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2025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342,961	2,342,961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	357,082	357,325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75	1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97	19,327
	377,954	376,78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25,420	24,715
應付附屬公司賬項	332,599	337,113
	358,019	361,828
<b>流動資產淨額</b>	19,935	14,953
<b>資產淨額</b>	2,362,896	2,357,914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006,655	1,006,655
儲備	1,356,241	1,351,259
<b>權益總額</b>	2,362,896	2,357,914

於2026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陳永順  
主席

孫樹發  
財務董事

## 3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註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發佈之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已發佈多項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在本財務報表中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u>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內生效</u>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i>金融工具</i>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i>金融工具：披露 -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i>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i>金融工具</i>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i>金融工具：披露 - 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i>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i>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i>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i>不具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i>	2027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預期將於首次應用期間產生的影響。迄今所得結論為，採納該等發展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情況除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旨在提高實體財務報表信息的透明度和可比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追溯應用。

除其他變化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有實體必須在損益表中將所有收益及支出歸入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停止經營業務及所得稅。實體亦需要在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就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作出具體披露。

本集團並無計劃提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目前仍在評估應用該準則的影響。

# 財政概要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2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5年 千元
<b>業績</b>						
收入		11,864,957	13,478,667	13,825,660	12,698,567	12,044,085
營業利潤		646,229	839,225	857,884	1,090,302	741,792
融資成本		(58,036)	(105,424)	(217,472)	(209,339)	(179,64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69,896	42,014	5,436	5,767	5,414
除稅前利潤		658,089	775,815	645,848	886,730	567,563
所得稅支出		(204,213)	(265,151)	(265,268)	(277,243)	(249,430)
本年度利潤		453,876	510,664	380,580	609,487	318,133
<b>以下人士應佔：</b>						
本公司股東權益		378,098	418,073	280,330	479,285	143,594
非控股權益		75,778	92,591	100,250	130,202	174,539
本年度利潤		453,876	510,664	380,580	609,487	318,133
<b>資產及負債</b>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8,876,690	9,399,616	9,605,685	10,015,136	10,383,162
無形資產		53,469	39,250	99,086	158,941	166,843
商譽		31,769	79,498	115,066	69,342	46,48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96,967	81,890	75,821	69,521	59,5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81,612	3,480,965	3,903,755	4,087,884	4,412,204
流動資產淨額		2,036,342	1,506,331	2,002,862	1,565,562	840,4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876,849	14,587,550	15,802,275	15,966,386	15,908,706
非流動負債		(1,793,003)	(2,700,970)	(3,563,314)	(3,797,682)	(2,894,404)
權益總額		12,083,846	11,886,580	12,238,961	12,168,704	13,014,302
<b>每股盈利</b>						
	(i)					
- 基本		\$0.19	\$0.208	\$0.139	\$0.238	\$0.071
- 攤薄		\$0.19	\$0.208	\$0.139	\$0.238	\$0.071

附註：

(i) 由於所呈列的年度概無任何攤薄證券，因此該等年度，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本頁已特意留為空白

# 集團物業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香港 灣仔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30樓	辦公樓 (自用及投資)	13,770	租賃	2060年5月20日
新加坡 武吉知馬路911及913號· 陳唱汽車中心·郵編589622/3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198,606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兀蘭路700號·郵編738664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233,188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工廠路8號·郵編159145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23,990	租賃	2058年12月15日
新加坡 麟記路25號·郵編159097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23,998	租賃	2059年4月10日
新加坡 奎因街15號 陳唱大廈· 郵編188537	辦公樓、餐廳和供 出租的公寓(投資)	22,193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樟宜路上段·大牌210座· 1樓703號·郵編460210	展銷室和辦公樓 (投資)	4,058	租賃	2078年7月1日
新加坡 惹蘭布羅23號·郵編619479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自用)	161,631	租賃	2027年10月1日
新加坡 The Wilby Residence 25, 27, 29, 31 and 33, Wilby Road 郵編276300 - 276304	出租公寓 (投資)	200,991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19號大巴窰鎮8巷·郵編319255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58,715	租賃	2053年2月28日
新加坡 19號兀美路4號·郵編408623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58,349	租賃	2030年10月1日
新加坡 1號第6洛陽路· 郵編628099	維修工場、倉庫和 辦公樓(自用)	223,907	租賃	2036年4月15日
新加坡 工廠路10號·郵編159145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23,990	租賃	2053年12月15日
新加坡 武吉知馬路上段· 804, 806, 812, 814, 816及818號 郵編678142/43/46/48/49/50	店屋 (投資)	8,522	租賃	2874年4月15日

## 集團物業(續)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新加坡 武吉巴督灣30號·郵編658075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37,059	租賃	2057年3月12日
新加坡 班丹路18號·郵編609270	維修工場 (自用)	88,187	租賃	2041年6月30日
59 Moo 1, Rangsit- Pathumthani Road, Banklang, Muang District, Pathumthani Province, Thailand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 (自用)	557,754	永久業權	—
118 Moo 5, T. Bangsamak A, Bangpakong Chachoengsao 24180 Thailand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31,579	永久業權	—
12/17 Moo 2, Seri Thai Road Khlomg Kum Sub-District Bueng Kum District Bangkok 10240, Thailand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 (自用)	94,722	永久業權	—
59/3 Moo 10, Nongkrod Muang District, Nakhon Sawan Thailand 60240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 (自用)	58,620	永久業權	—
388, Moo 5 Chiangmai-Lampang Road Yangnueng, Sarapee District Chiangmai, Thailand 50140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 (自用)	66,936	永久業權	—
122/1-2, Soi Chalongkrung 31 Lumplatiew, Lardkrabang Bangkok 10520 Thailand	製造工廠 (自用)	1,130,211	永久業權	—
17/1 Liab Klong Lum Kor Phai Road Lumplatiew, Lardkrabang Bangkok 10520 Thailand	車場 (自用)	1,083,747	永久業權	—
Jalan Sultan Iskandar Muda No 24 Jakarta 12240 Indonesia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36,737	租賃	2041年11月16日
Jalan Raden Patah Komplek Sumber Jaya B9 - B10 Indonesia	店屋 (自用)	1,615	租賃	2035年11月21日
Lembar K-8-4 Kotak F-G/1 Teluk Tering Komplek Bangun Sukses Showroom Sei Panas, Kota Batam Indonesia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24,262	租賃	2028年4月1日

## 集團物業(續)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Jalan Bypass Ngurah Rai No 643 Desa Pemogan Denpasar, Bali Indonesia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21,043	租賃	2043年3月4日
中國 江蘇省 江陰市 青陽鎮 南環路10號	辦公樓、廠房 和倉庫(自用)	48,753	租賃	2048年11月20日
中國 南京市 江寧區 將軍大道639號	廠房、辦公樓 和倉庫(自用)	583,995	租賃	2062年4月30日
中國 湖南省 衡陽市 蒸湘區 聯合街道楊柳村 西外環以西	展銷室及維修工場 (自用)	6,226	租賃	2052年5月16日
No. 10, Jalan 51A/223 4610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展銷室、維修工場和 辦公樓(自用)	43,575	租賃	2062年1月19日
台灣 台北市內湖區 新湖二路250巷33號	展銷室、維修工場 和辦公樓(自用)	23,290	永久業權	—
台灣 桃園市中壢區 東園路38-2號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自用)	143,622	永久業權	—
187 Edsa North Greenhills San Juan Metro Manila 1503 Philippines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自用)	18,891	永久業權	—
212 Vietnam-Singapore Industrial Park, Thuan An District Binh Duong Province Vietnam	維修工場和 辦公樓(自用)	30,145	租賃	2046年2月11日
Kawasaki-shi, Kanagawa,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自用)/ 配送中心(投資)	147,112	永久業權	—

## 集團物業(續)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Fukuoka-shi, Fukuoka,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89,079	永久業權	—
Kasuya-gun, Fukuoka, Japan	拍賣會場(自用)/ 車場(投資)	272,853	永久業權	—
Tagazyo-shi, Miyagi,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139,055	永久業權	—
Miyako-gun, Fukuoka, Japan	配送中心 (投資)	92,982	永久業權	—
Kitakyusyu-shi, Fukuoka, Japan	配送中心 (投資)	87,767	永久業權	—
Yokosuka-shi, Kanagawa,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53,254	永久業權	—
Nagoya-shi, Aichi,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244,023	永久業權	—
Miyako-gun, Fukuoka, Japan	車場 (自用及投資)	208,590	永久業權	—
Koza-gun, Kanagawa,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35,595	永久業權	—
Miyako-gun, Fukuoka,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142,336	永久業權	—
Kagoshima-shi, Kagoshima,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79,074	永久業權	—
Tomakomai-shi, Hokkaido,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142,279	永久業權	—
Kitakyusyu-shi, Fukuoka, Japan	配送中心 (投資)	47,391	永久業權	—
Mooka-shi, Tochigi,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54,167	永久業權	—
Oyama-shi, Tochigi,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229,917	永久業權	—
Sendai-shi, Miyagi,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39,416	永久業權	—
Mooka-shi, Tochigi,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85,833	永久業權	—